



南昌市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绩
效
评
价
报
告

委托单位：南昌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江西源起思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报告时间：2022 年 10 月

南昌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类别： 社会事业类

实施单位： 各县（区）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南昌市农业农村局 （盖章）

评价机构： 江西源起思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评价年度： 2021年度

绩效评价结果

评价准则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评级等级
决策	16.00	13.88	良 (B)
过程	14.00	6.17	差 (D)
产出	35.00	25.90	中 (C)
效益	35.00	26.85	中 (C)
综合绩效	100.00	72.80	中 (C)

注：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绩效评价工作组与项目实施无直接利益冲突

项目绩效评价人员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名
简小萍	江西源起思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中级会计师/注册 会计师	
万仁花	江西源起思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中级会计师	
王明波	江西源起思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初级会计师	
王鹏	江西源起思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初级会计师	
盛捷	江西源起思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初级会计师	
蔡琳	江西源起思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初级会计师	
评价组组长 (签名) :		2022 年 10 月 25 日	
中介机构 (盖章) :	江西源起思成管理咨询有限 公司	2022 年 10 月 25 日	

目录

报告摘要	1
前言	14
一、基本情况	15
(一) 项目概况	15
1.项目背景	15
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6
3.资金投入和资金使用情况	41
4.组织实施	63
(二) 项目绩效目标	63
1.项目绩效总目标	63
2.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64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64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64
1.绩效评价目的	64
2.评价对象	65
3.评价范围	65
(二) 评价依据	66
1.预算绩效管理文件	66
2.项目相关政策文件及资料	66
(三)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67
1.绩效评价原则	67
2.评价指标体系	68
3.评价方法	69
4.评价标准	69
(四)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70
1.绩效评价的业务流程	71
2.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73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74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75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6 分)	75
1.项目立项 (6 分)	75
2.绩效目标 (4 分)	76
3.资金投入 (6 分)	77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4 分)	78
1.资金管理 (10 分)	79
2.组织实施 (4 分)	81
(三) 项目产出情况 (35 分)	83
1.产出数量 (16 分)	84
2.产出质量 (12 分)	98
3.产出时效 (4 分)	111
4.产出成本 (3 分)	111
(四) 项目效益情况 (35 分)	112
1.经济效益 (7 分)	112
2.社会效益 (10 分)	114
3.生态效益 (4 分)	117
4.可持续影响 (6 分)	119
5.服务对象满意度 (8 分)	121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22
(一) 项目预算编制精准不足,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待加强	122
(二) 项目实施流程规范性不足, 监管力度待提高	124
(三) 项目资金支出迟滞, 部分资金支出规范性不足	130
(四) 项目效益发挥未充分实现, 期后管护工作力度不足	133
六、有关建议	135
(一) 提高预算编制预测精准性,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规范性	135
(二) 落实项目实施制度要求, 加强项目实施监管力度	135
(三) 加快项目资金支出进度, 提高项目资金支出监督力度	137
(四) 加大政策宣传工作, 充分发挥群众监督作用	138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39
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表	140

南昌市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摘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中共江西省委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全省 2021 年全省农业和农村工作的意见》文件指出影响“三农”的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增多，农业生产面临的自然风险和市场风险不可低估，促进农民收入继续较快增长仍然是新农村建设中最为艰巨的任务。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部工作的重中之重，是适应农村改革发展的新形势。市农业农村局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和江西省委关于实施乡村振兴的决策部署设立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进一步推进全市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促进全市农作物、畜禽和水产种业快速发展，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加强全市农业技术推广工作，为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补齐关键短板，为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积蓄磅礴力量，为全市经济社会稳定发展赢取战略主动。

（二）项目内容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依据《国务院关于探索建立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的意见》（国发〔2017〕54 号）要求，实行“大专项+任务清单”管理模式，市农业农村局以大专项为单位，实现涉农资金和任务清单集中同步下达。项目资金涵盖 4 个大专项，共计涉及 35 个子项目，其中：乡村振兴粮食生产发展大专项中“价调专项子项目和粮食安全监管子项目”因部门职能调整，划分至南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实施，不纳入本次绩效评价

中；乡村振兴现代都市农业大专项中“奶牛贴息补助子项目”因疫情原因未开展实施，项目资金调整至农业农村改革发展资金子项目实施。本次绩效评价实际核查4个大专项，共计涉及32个子项目，其中：乡村振兴粮食生产发展大专项5个子项目、乡村振兴现代都市农业大专项16个子项目、乡村振兴建设行动大专项3个子项目、乡村振兴农业技术推广大专项8个子项目。

（三）资金安排及使用

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2021年市本级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使用计划的复函》（洪府办字〔2021〕118号）文件内容，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年初预算资金44480.00万元，其中：乡村振兴粮食生产发展大专项预算安排资金10700.00万元、乡村振兴现代都市农业大专项预算安排16205.00万元、乡村振兴建设行动大专项预算安排15000.00万元、乡村振兴农业技术推广大专项预算安排2575.00万元。根据洪府办抄字〔2021〕603号、洪府办抄字〔2021〕620号文件内容，以及乡村振兴粮食生产发展大专项中价调专项子项目、粮食安全监管子项目因部门职能调整，划分至南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实施，本次绩效评价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资金为41211.18万元，其中：乡村振兴粮食生产发展大专项预算安排资金7311.46万元，乡村振兴现代都市农业大专项预算安排16324.72万元、乡村振兴建设行动大专项预算安排15000.00万元、乡村振兴农业技术推广大专项预算安排2575.00万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实际下拨资金38182.70万元，其中：乡村振兴粮食生产发展大专项下拨资金7311.46万元，乡村振兴现代都市农业大专项下拨资金15786.99万元，乡村振兴建设行

动大专项下拨资金 12579.25 万元，乡村振兴农业技术推广大专项下拨 2505.00 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 92.65%。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实际支出资金 12998.50 万元，其中：乡村振兴粮食生产发展大专项支出资金 4140.48 万元，乡村振兴现代都市农业大专项支出资金 4641.88 万元，乡村振兴建设行动大专项支出资金 2876.26 万元，乡村振兴农业技术推广大专项支出 1339.88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 34.04%。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预算编制精准不足，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待加强

一存在部分子项目预算编制不精确，且资金与实际情况存在不匹配情况。

①部分子项目预算编制与实际需求偏差过大。市农业农村局根据各项目实施单位申报情况进行预算编制，但部分子项目预算编制未充分考虑实际情况，导致项目预算资金与预期需求资金偏差过大，如：a.2018 年和 2019 年新户型示范扫尾子项目、农产品品牌创建和信息进村入户子项目、农业行政执法和禁捕退捕执法专项经费子项目。②部分子项目预算分配资金与实际情况存在不匹配。如：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市级配套资金子项目、农田设施建设与管护子项目。③存在子项目部分工作安排预算资金完全未使用，预算资金计划与实际资金需求偏离。如：耕地保护与耕地质量提升项目技术培训费、示范推广预算安排 78.00 万元、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子项目技术培训费、验收费等预算安排 26.00 万元均完全未使用，年底被市财政局收回，造成项目资金沉淀，影响资金使用效率。

二是项目未开展实施，未及时进行项目调整申请。市农业农村局在开展

项目实施过程，部分项目因政策环境变化或实际情况变化，导致项目实际无需实施，但市农业农村局未及时根据项目情况变化进行调整申请。如：农业产业融合发展子项目中招商引资工作、新农村建设和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配套资金子项目中美丽宜居+活力乡村（+民宿）工作、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子项目中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与处置的考核补助工作。主要因项目预算资金未下达，市农业农村局认为未使用项目资金不影响项目资金使用效率，故未开展项目调整申请。

三是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未涵盖全部项目实施内容，且部分项目绩效指标与工作任务偏差过大。项目主管单位应该根据《中共南昌市委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洪发〔2019〕13号）文件精神，针对项目开展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际核查发现存在：项目绩效目标表未能涉及全部项目建设内容，产出指标仅涉及6个子项目建设内容，制定的效益指标设计多数过于笼统，无明确、可衡量的指标值，且部分子项目设计指标值与实际情况偏差过大，如：农田设施建设与管护子项目、农产品检测能力提升和“两品一标”认证补助子项目，不利于为项目后期绩效评价提供充分评价依据。

2.项目实施流程规范性不足，监管力度待提高

一是存在子项目未按实施方案要求开展项目建设，管理严谨性不足。市农业农村局根据各子项目实施情况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或项目工作计划安排，但实际核查发现，存在以下情况：①部分子项目实际未按预期实施方案开展项目建设，如：市农科院恒湖现代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和农业科研子项目。②未按实施方案或任务通知要求内容开展项目申报审批工作。如：经济作物

新品种新技术引进示范推广子项目、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示范试点子项目、农业四大特色产业发展子项目。

二是部分子项目市农业农村局下达任务通知迟滞。各县（区）根据市农业农村局下达任务开展项目建设，但实际核查发现，其中5个子项目任务通知下达迟滞，导致项目实施跨年度开展，从而造成资金支付迟滞。如：市级现代乡村特色产业园建设（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子项目建设任务完成率0.00%、农业产业融合发展子项目中农产品加工项目建设任务完成率43.75%和休闲农业项目建设任务完成率20.00%、优质稻高产高效种植技术示范推广子项目建设任务完成率58.82%、耕地保护与耕地质量提升子项目中建设30个集中连片百亩以上的核心试验示范区任务完成率30.00%和70个50亩以上的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任务完成率31.43%、经济作物新品种新技术引进示范推广子项目建设任务完成率37.50%。

三是部分子项目项目实施单位开展迟滞，影响项目整体资金支出进度。本次绩效评价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共计32个子项目建设内容，实地核查发现，存在3个子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完成偏低，影响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如：市农科院恒湖科技园水产基地建设及稻渔综合种养示范项目、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市级配套资金子项目、2018年和2019年新户型示范扫尾子项目。

四是部分子项目验收工作开展迟滞，影响补助资金拨付进度。部分子项目实施属于“先建后补”项目，经县农业农村局验收后进行项目资金补助，实地核查发现，存在子项目验收工作开展迟滞，导致项目资金拨付进度迟滞。如：农田设施建设与管护子项目、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示范试点子项目、现

代种业提升工程及种子储备子项目。

五是存在县（区）指标分配未按市农业农村局下达指标进行分配，存在子项调整情况。市农业农村局按照各县（区）农业事业情况和以前年度补助情况，根据预算资金额度分配各县（区）补助指标名额，但存在部分县（区）未按下达任务数开展建设，通过调整单个指标分配资金来调整项目建设数，如：耕地保护与耕地质量提升子项目、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子项目。

六是部分子项目补助单位选取方式规范性不足。项目部分建设方式为通过县（区）推荐实施的社会企业，市农业农村局审批后确认项目实施单位，实际核查发现，部分子项目补助扶持企业选取时存在不规范情况，详细为：
①存在企业一个项目同时申请两个补助内容。如：经济作物新品种新技术引进示范推广子项目。
②项目实施单位初次申请建设内容不符合文件要求，县主管单位未重新选取单位，由该单位直接更换内容进行申请，无调整方案重新申请材料。如：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示范试点子项目。
③县农业农村局推荐企业审批不到位。如：农业产业融合发展子项目。

七是项目合同及验收工作存在不规范情况。①存在部分子项目“先开工后补签合同”。如：新建区石埠镇华山村蹇家村美丽宜居示范村，新建区石埠镇乌城村委会、石埠村委会户厕模型建设。
②存在部分子项目验收报告填写不规范。如：新农村建设和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配套资金子项目中安义县乔乐乡社坑村下历村组省级新农村建设点和鼎湖镇沙井村省级新农村建设点工程、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市级配套资金子项目中新建区大塘坪乡新培村、胜利村等乡村公厕建设工程、新建区昌邑

乡高周村社林自然村公厕项目工程。③验收单与验收明细数据不一致。如：新农村建设和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配套资金子项目中新建区石埠镇田垌村方家新基工程。④验收报告实际实施内容与申报实施方案不一致，但验收报告仍通过。如：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子项目进贤县七里志晨种养专业合作社。

八、资料档案管理完整性不足，且存在备案资料与批复文件不一致。①存在部分子项目备案申报材料不完整。如：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子项目、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及种子储备子项目、新农村建设和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配套资金子项目。②部分子项目备案项目实施单位申报方案与批复内容不一致。如：农田设施建设与管护子项目中新建区大塘坪乡建设点，昌邑乡 2 个建设点，流湖镇红岗村建设点，象山镇长征村自门自然村建设点等 5 个小型农田基础设施建设点。

3.项目资金支出迟滞，部分资金支出规范性不足

一是项目预算资金支出迟滞，影响财政使用效率。①项目整体预算资金执行率低。项目实际到位下拨资金为 38182.7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支出资金为 12998.5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34.04%。主要因部分项目实施进度迟滞，验收工作开展迟滞，导致项目资金无法进行支出，执行率偏低。②项目奖补资金拨付迟滞。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共计 20 个子项目涉及奖补，涉及奖补资金 14723.04 万元，其中：2410.59 万元按时拨付补助，奖补资金发放及时率为 16.37%。

二是项目资金使用预算批复方向不一致。各子项目年初开展项目建设时，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明确项目资金使用计划，但实际核查发现，存在部分子

项目资金支出不符合项目预算安排方向，如：江西省国营恒湖综合垦殖场农田建后管护资金、市农科院恒湖现代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和农业科研子项目中“重大重点”工作、进贤县2018年和2019年新户型示范扫尾子项目、南昌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分配的优质稻高产高效种植技术示范推广子项目资金支出、新建区分配的早稻生产补助子项目资金支出。

三是部分子项目未能发挥资金奖补目的。项目实施中，部分子项目为补助扶持社会企业或合作社开展项目建设，主要为带动社会投资。实际核查发现，存在部分子项目社会企业或农村合作社建设投入资金均为财政补助资金，未按计划投入自筹资金，未发挥项目补助目的，如：市级财政支持新型经营主体发展子项目中，安义县扶持2个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和4个市级示范家庭农场。

四是未按合同约定期限付款。项目实施核查发现，部分单位未按合同约定内容进行资金支付，存在资金支付迟滞情况，如：南昌市农村社会事务服务中心、南昌市农业科学院、安义县农业农村局、新建区农业农村局等单位。

五是财务制度落实不到位，财务凭证未与招标文件一致。部分项目实施单位进行项目资金支出时，未严格落实国家或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存在财务附件不符合要求或与招标文件一致情况。如：安义县农业农村局、南昌市农业科学院等单位。

4.项目效益发挥未充分实现，期后管护工作力度不足

一是项目设备使用效率不足，影响项目效益发挥。①市农业科学院建设10间实验室，仅2间实验室进贤使用，主要因专业设备缺乏专业技术人员暂未使用。②江西省国营恒湖综合垦殖场军港一大队排灌能力提升改造项目泵

房设备暂未使用，主要因周边农田水量足够，未出现缺水情况。③华山村美丽宜居示范村修建沟渠使用情况不明显，主要因村庄常住人口较少。

二是部分子项目建设内容缺乏管护，存在损坏未及时修缮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建设各类农村基础设施或农业基础设施，计划进一步提升全市农村环境和完善农业基础设施，但实地核查发现，存在部分县（区）建设内容后期管护不到位，导致项目建设内容未能充分发挥作用，如：安义县新民乡乌溪村、新建区西山镇红桥村、新建区石埠镇新潘村、新建区西山镇泉珠村胡家一村二村、新建区西山镇嵩冈村等村庄。

三是部分村庄人居环境长效管护工作落实不到位，村庄环境较差。实地核查各县（区）农村人居环境发现，部分村庄长效管护工作未能充分落实，仍存在环境较差情况，如：江西省国营恒湖综合垦殖场东江五大队、进贤县七里乡江上村、进贤县七里乡瑶池村美丽庭院、进贤县池溪乡下边村、新建区西山镇嵩冈村、新建区石埠镇新潘村、新建区石埠镇华山村、新建区西山镇泉珠村胡家一村二村、安义县黄洲镇新福村。

四是部分子项目实施内容因疫情影响，未能发挥效益。农产品展示展销和农业节庆活动子项目中，进贤县农业农村局委托江西思奇策划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3日举办的2021年农民丰收节进贤庆祝活动暨第二十届鄱阳湖螃蟹节，因疫情影响取消活动开展，但项目前期建设内容仍需进行资金支出。

（五）有关建议

1.提高预算编制预测精准性，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规范性

一是项目主管单位进行预算编制时，应该要求各实施单位列明项目资金支出计划，并对项目资金支出计划进行合理审查和估计，针对未来可能无法

开展项目实施内容和预算安排资金与实际情况偏离情况，及时进行调整或核减项目资金，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同时，针对年初项目预算安排资金，期中市财政局无法下达情况，及时获取原因，并根据期中实施情况和获取原因执行相应流程，保障项目预算资金安排合理且与实际情况相匹配。**二是**项目主管单位应当及时了解项目实施背景以及实施过程政策的变化，针对因政策变化或环境变化情况，导致无法进行或者项目无需实施情况，及时与市财政局进行沟通，将项目预算安排资金进行取消或协调至其他项目中，规范项目实施调整手续，不因未使用资金而直接忽视项目未开展情况。**三是**项目实施单位制定绩效目标指标值时，应该根据下一年度实际计划开展情况进行制定，不应为能完成任务和降低指标值。同时，项目主管单位应该根据项目实施单位下年工作计划和预算安排资金核查项目实施单位制定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值是否合理，根据设定指标值过高或过低均应当及时进行调整，有效落实绩效目标设定的意义。

2.落实项目实施制度要求，加大项目实施监管力度

一是项目主管单位或相关监督部门开展项目建设时，应该严格落实制定的项目实施方案，不符合项目实施方案要求情况，及时进行处理。如因疫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项目实施单位无法落实项目实施方案要求，项目实施单位应该及时获取相关佐证材料，必要时行文上报主管单位，经主管单位批复后，按批复内容开展项目，规范项目实施规范的依据性。**二是**项目主管单位应加快项目任务通知文件下达，并根据不同项目特性结合实际实施时间需求，提早开展项目前期实施流程，保障项目任务下达时，在不影响农耕活动时，可及时开展，提高项目实施进度，减少跨年度实施情况。**三是**项目主管

单位应当及时了解各项目实施单位开展进度，可根据不同项目情况，分月度、季度、半年进行调度项目实施进度情况，针对项目实施进度迟滞单位，及时了解原因并督促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如存在因不可抗力无法按时完成的情况，及时采取相应措施进行处理，保障项目实施进度与预期计划一致性。**四是**项目实施单位应该加快验收工作，针对已完成建设内容，及时协调相关部门开展验收工作，如需要委托行业专家应该根据项目实施预期进度，提早预约行业专家，保障项目实施完成后，可第一时间开展验收工作，减少项目实施等待时间。**五是**项目实施单位开展项目建设时，应该严格落实主管单位下达任务指标和资金安排实施，如需根据当地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应当向上级进行申报，经批复同意后开展项目建设，或项目实施单位如自有资金充分，可自行安排资金增加项目建设内容，但不应作为市级下达任务安排资金投入。**六是**项目主管单位加强对项目补助对象选取的监督管理，针对推荐单位初次申请不符合补助情况，应该重新选择新的补助单位，不可同一单位同时在一个项目中申请多个补助内容，且需根据新流程保存过程资料，佐证项目变更过程的完整性和规范性。如存在项目可实施单位数量不多情况，应该保存相关佐证材料和情况说明，证明必须由初评不通过单位继续开展项目实施的原因。**七是**项目实施单位应该加强项目合同签订和验收工作监督管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验收工作要求开展，并安排人员针对合同和验收报告进行检查，提高监督力度。同时，项目实施单位开展项目验收工作时，应该对照项目实施内容和过程调整内容，针对未按项目计划内容建设工作，应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予以验收通过，若无正当理由和无调整申报，未能按要求完成申报建设内容，应当不予以验收通过，提高验收工作的有效性。

八是项目主管单位和项目实施单位针对流程备案资料应当加强核查，可安排专人按照实施方案要求或其他要求进行检查，针对资料缺失、盖章不全以及时间前后矛盾情况，及时要求各单位重新补充提供，从而规范项目资料档案管理。

3.加快项目资金支出进度，提高项目资金支出监督力度

一是项目主管单位应该及时了解各项目实施单位工作进度和资金支出进度，针对资金支出迟滞单位，及时督促单位加快实施。项目实施单位针对已满足补助条件企业，应该及时进行资金申请拨付，不应为减少申请流程等待其他单位一同批复，先完成先补贴，后完成后补贴。既能加快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又能发挥激励作用。二是项目主管单位应该根据项目年初预算资金安排计划结合项目实施特性，制定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明确项目资金使用方向，以及针对项目结余资金使用进行安排，提高资金使用规范性。项目实施单位应该严格按照项目申请建设内容进行资金支出，不应擅自改变项目资金用途，如因项目实施情况变化需调整，应当及时向项目主管单位进行申报，经批复后方可进行调整使用。三是项目实施单位应该充分了解项目补助政策目的，加强对项目受补助单位的监管，针对未按照申报方案开展项目建设内容，应当督促按申报内容增大投资。必要时，项目实施单位可根据受补助企业减少投资，减少补助资金额度拨付，充分保障补助政策意义的发挥和落实。四是项目实施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签订合同，应该合理预测项目预期情况，设立合同条款充分考虑自身单位实际情况，针对部分条款易存在违约情况，应该与项目实施企业进行沟通，按照可预测的实际调整拟定合同条款，减少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情况。五是项目主管单位和实施单位应该加

强对财务凭证的核查，严格落实国家和行政单位财务管理制定要求，针对不符合要求的财务凭证及时退回，要求提供单位进行修改，提供项目资金支出规范的依据性。

4.加大政策宣传工作，充分发挥群众监督作用

一是项目实施单位开展项目建设时，应该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后完成后所需人力、物力以及配套资金需求，提早根据预测需求情况进行准备，保障项目建设完成后，能够有效发挥作用，不应为建设而建设，落实“花钱必有效、无效必问责”精神。二是项目实施单位应当针对项目建设内容，制定专门期后管护制度，并安排专人或村委落实项目管护制度要求，保障建设内容正常运转且发挥效益，从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三是各乡镇应该加强督促村委开展的村庄长效管护工作，针对村庄长期残留垃圾或未清理水域，应当定期安排人员进行清理，且落实村庄保洁工作，县（区）农业农村局应当定期考察调度，针对管护不到位情况要求整改，必要时可制定通报制度，增加奖惩措施提高村委村庄长效管护积极性。四是项目实施单位开展项目建设时，应充分预估当前复杂疫情环境，尤其是开展活动时，做好必要防疫措施和应对措施，减少因疫情突发造成的资金浪费情况。

南昌市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前言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从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实际需要出发，通过科学合理的方法，客观公正地评价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是强化部门预算支出责任、改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以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的重要手段。

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强调：“农业农村农民问题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根本性问题，必须始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

为深入贯彻落实《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件精神，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南昌市委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洪发〔2019〕13号）、《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项目支出及部门整体支出财政评价工作的通知》（洪财绩〔2022〕9号）等文件要求，为强化预算支出主体责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和使用效率。根据绩效评价有关文件及相关规定，按照绩效评价工作的一般准则，南昌市财政局（以下简称：市财政局）委托“江西源起思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源起思成），对“南昌市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市农业农村局”）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财政资金使用及其效果开展财政再评价工作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强调“农业农村农民问题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根本性问题，必须始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2019年“中央一号文件”发布了《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做好“三农”工作的若干意见》，对当前农业农村的发展做了重要部署，这是新世纪以来第16个聚焦“三农”的一号文件。我国是一个农业大国，近年来随着国家和政府的高度重视，各地区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围绕农业增效、农民增收的目标，加大农村改革力度，农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稳步提升。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遵循国家“三农”工作方针政策，紧紧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将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作为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和政府投资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优化财政支农投入供给，加强财政支农政策顶层设计，理顺涉农资金管理体系，创新涉农资金使用管理机制，改革和完善农村投融资体制，切实提升国家支农政策效果和支农资金使用效益。《中共江西省委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全省2021年全省农业和农村工作的意见》文件指出影响“三农”的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增多，农业生产面临的自然风险和市场风险不可低估，促进农民收入继续较快增长仍然是新

农村建设中最为艰巨的任务。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部工作的重中之重，适应农村改革发展新形势。

市农业农村局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和江西省委关于实施乡村振兴的决策部署设立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进一步推进全市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促进全市农作物、畜禽和水产种业快速发展，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加强全市农业技术推广工作，为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补齐关键短板，为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积蓄磅礴力量，为全市经济社会稳定发展赢取战略主动。

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 项目主要内容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依据《国务院关于探索建立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的意见》（国发〔2017〕54 号）要求，实行“大专项+任务清单”管理模式，市农业农村局以大专项为单位，实现涉农资金和任务清单集中同步下达。项目资金涵盖 4 个大专项，共计涉及 35 个子项目，其中：乡村振兴粮食生产发展大专项中“价调专项子项目”和“粮食安全监管子项目”因部门职能调整，划分至南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实施，不纳入本次绩效评价中；乡村振兴现代都市农业大专项中“奶牛贴息补助子项目”因疫情原因未开展实施，项目资金调整至农业农村改革发展资金子项目内实施。本次绩效评价实际核查 4 个大专项，共计涉及 32 个子项目，其中：乡村振兴粮食生产发展大专项 5 个子项目、乡村振兴现代都市农业大专项 16 个子项目、乡村振兴建设行动大专项 3 个子项目、乡村振兴农业技术推广大专项 8 个子项目，根据项目实施内容，对以下子项目计划建设内容进行详细描述：

1) 乡村振兴粮食生产发展

农田设施建设与管护项目：①根据《2021年南昌农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案》文件要求，子项目计划建设106个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其中：南昌县15个、进贤县20个、安义县18个、新建区20个、青山湖区7个、东湖区6个、红谷滩区3个，湾里管理局7个、高新开发区4个、市农业科学院1个、恒湖垦殖场5个。②根据《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高标准农田建设评价激励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农建发〔2019〕1号）文件，对全市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评选4个先进县区、10个先进乡镇和18个先进村。③根据《2021年南昌市农田设施建设管护项目实施方案》（洪农局发〔2021〕98号）文件，对全市2011年至2020年度建设高标准农田183.08万亩农业基础设施进行管护，保障农田基础设施有效发挥作用。

早稻生产补助项目：根据《中共南昌市委办公室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毫不松懈抓好粮食生产工作的通知》（洪办发电〔2021〕6号）文件要求，2021年全市早稻面积稳定在191.15万亩以上，优质稻种植占比58%以上，进一步提升全市粮食产量。

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示范试点项目：根据《南昌市2021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实施方案》文件要求，在全市农业县区开展农作物秸秆直接还田、“五化”利用、收储运服务体系建设和推广试验示范，推进南昌市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预期南昌市秸秆综合利用率平均达到90%以上。

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升级项目：根据《2021年南昌市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升级项目实施方案》文件要求，全年计划奖励5个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创建，在中央农机购置补贴机具种类范围内补贴230

台农机具购置，在全市择优选择 10 个承担主体（其中南昌县、新建区各选 3 个承担主体，进贤县、安义县各选 2 个承担主体），进一步强化农机装备，提升全市农业机械水平。

市农科院恒湖现代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和农业科研项目：全年计划完成 5 项工作任务，分别为：恒湖现代农业科技园建设，现代农业综合实验室改造一期建设，现代粮油作物育种与示范基地建设，恒湖现代农业科技园水产基地建设及稻渔综合种养示范项目建设，蔬菜种质资源创制与种养模式示范推广项目建设。

2) 乡村振兴现代都市农业

畜禽产业发展补助项目和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市级配套经费：根据《南昌市 2021 年生猪复产增养项目实施方案》、《南昌市 2021 年十大特色畜禽养殖示范基地创建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全年计划完成 5 个大型规模猪场新建奖补，3 个病死畜禽无害化集中处理中心、1 个畜禽粪污集中处理中心和 1 个畜禽运输车辆洗消中心运营资金补助，补助 10 个特色畜禽养殖示范基地以及对全市养殖环节病猪无害化处理进行奖补。

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根据《2021 年度全市乡村产业发展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项目实施分别为农产品加工项目、龙头企业贴息项目和休闲农业项目补助，详细为：①计划扶持全市 16 个农产品加工项目，其中：南昌县 4 个、进贤县 4 个、安义县 2 个、新建区 4 个、青山湖区 1 个，恒湖垦殖场 1 个；②补助 21 个贷款贴息项目，其中：南昌县 3 个、进贤县 3 个、安义县 3 个、新建区 5 个、湾里管理局 1 个、青山湖区 1 个、青云谱区 1 个、高新区 2 个、经开区 2 个；③立项扶持 5 个休闲农业项目，其中：南昌县 2 个、

安义县 1 个、新建区 1 个、湾里管理局 1 个。

市级现代乡村特色产业园（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根据《2021 年度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实施方案》结合《2021 年南昌市乡村振兴示范区创建工作方案》要求，基于农业资源禀赋、特色产业发展、一、二、三产业融合等因素，紧紧围绕市级 5 个乡村振兴示范区各布局 1 个现代农业产业园，重点支持优质粮油、水果、蔬菜、健康养殖、茶叶、中药材、富硒、休闲农业等产业。加快培育壮大优势乡土特色产业和“土字号”“乡字号”品牌，推动全市特色农业产业做大做强和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

农业四大特色产业发展项目：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农业四大特色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文件要求，对全市符合条件的水果、中药材和花卉企业给予奖补扶持，全年计划奖补扶持 20 家以上企业，加快农业四大特色产业提档升级、提质增效、促进农民增收。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项目：根据《2021 年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方案》文件内容，项目全年分为 3 项工作内容开展，分别为：①2021 年市本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计划安排 7700 批次，其中：监督抽查 2000 批次（含机动 100 批次）、风险监测 2000 批次（例行监测 1250 批次，专项监测 750 批次），快速筛查 3700 批次；②创建 22 个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企业和完成 20000 个食用农产品检测合格证制度推广工作，提高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供应水平，优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模式，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财政惠农信贷通和金融支农产品创新项目：根据《关于下达“财政惠农信贷通”省、市级风险补偿金的通知》（洪财农指〔2021〕2 号）、《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西省“财政惠农信贷通”融资试点方案〉的

通知》（赣办字〔2014〕33号）文件内容，项目主要用于“财政惠农信贷通”不良贷款补偿，对全市农户农业巨灾保险进行配套，进一步全方面保障农户种植的抗灾害能力。

农村致富引领工程和农业农村业务培训项目：根据《南昌市乡村大学生创新创业工作实施方案》文件内容，全年计划扶持补助50个乡村大学生创新创业，扶持5个乡村大学生创新创业协会，培养180名“千村千名大学生”，落实“一村一名大学生工程”和“千村千名大学生工程”。同时，项目全年计划开展4-5期农业农村业务培训班，进一步提升农村乡镇基层财务人员业务能力。

南昌“三农”宣传项目：根据《南昌市农业农村局2021年度宣传工作方案》文件内容，全年计划开展33个主题宣传工作，紧紧围绕“三农”工作发展大局，突出年度工作重点，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氛围，为南昌“五城”建设做出更大的贡献。同时，保障市农业农村局三农信息服务及局机关信息化平台和设备的正常运转。

农产品展示展销和农业节庆活动：根据《2021年南昌市农产品展示展销和农业节庆活动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全年计划组织参加第三届江西“生态鄱阳湖·绿色农产品”博览会、19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第十三届全国优质农产品北京展销周、广州年货展销会、中国亚欧博览会、中国东盟博览会、上海新春农产品大联展等展示展销会，每个县区组织1-2场产销对接会以及举办第十届南昌“休闲农业 秀美乡村”活动月和南昌庆祝2021年“中国农民丰收节”系列农业节庆活动，进一步提升全市农产品的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

农产品品牌创建和信息进村入户项目：根据《2021年南昌市农产品品牌创建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全市优选1个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参加江西“生态鄱阳湖绿色农产品”品牌在中央电视台广告宣传，从南昌县、进贤县、安义县、新建区、湾里管理局、恒湖垦殖场推荐企业名单中，优选5家企业参加全江西农产品N个渠道广告宣传；从2021年全市重点发展的10个区域公用品牌中，优选2个产业链完整、品牌发展潜力大的区域公用品牌进行奖补，从入选市农产品品牌目录的品牌中，优选6个品牌创建意愿强、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的经营主体进行奖补，以及开展10个品牌培育工作。根据《2021年南昌市信息进村入户工程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全年计划培育8个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奖补1个市级农产品电商运营中心和2个县级农产品电商运营中心。

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项目：根据《南昌市2021年市级财政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全年计划扶持规模适度、设施配套、运营规范、产出较高、带动明显的12个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和30个市级示范性家庭农场。

农业农村改革发展资金项目：根据《南昌市2021年农业农村改革发展资金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全年计划选取101个经济收入增长较快、发展可持续好、工作制度健全以及三资管理规范村庄发放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壮大奖补，并选取58个村庄发放市级乡村治理试点示范经费奖补，加快推进村级集体经济发展。

农产品检测能力提升和“两品一标”认证补助项目：根据《2021年农产品检测能力建设项目工作方案》文件内容，主要用于购置高速离心机、全自

动配标仪、刀式研磨仪，以满足日常检测工作需求；购买大型仪器维保以节约维修成本，保障仪器的正常运转和检测工作的顺利进行。进一步提升检测能力水平，全面覆盖监测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更好地保障百姓食用农产品安全。同时，通过扶持 30 个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及奖补，加强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的认证、登记及管理工作，进一步推进农业品牌带动战略，激励全市范围内的农业企业树立安全创品牌，加大全市绿色有机产业开发力度，推动全市绿色有机农产品高水平高质量发展。

动物检疫和动物卫生监督项目：根据《项目资金测算方案》文件内容，全年计划开展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动物检疫申报点标准化建设，培训官方兽医人员、屠宰和饲料管理人员，家畜违禁药物（瘦肉精）监督抽检以及对养殖场、定点屠宰场、动物诊疗机构进行监督巡查等工作，进一步提升动物卫生监督执法能力，加强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和检测。

3) 乡村振兴建设行动

新农村建设和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配套资金：根据《2021 年新农村建设实施方案及未来五年工作指引》文件内容，全年计划建设 316 个省级新农村点，做好“四建三治一管护”内容提升。根据《2021 年南昌市“清洁家庭·美丽庭院”评选活动实施方案》文件内容，评选 400 户“清洁家庭·美丽庭院”，其中：十佳示范户 10 户，最佳人气奖 10 户，一般示范户 380 户，全力打造一大批“环境卫生清洁美、摆放有序整齐美、种树栽花绿化美、庭院创意协调美、节能环保生态美、家风家训和谐美”的美丽清洁家庭，助力农村生态文明，巩固提升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根据《2021 年度市级美丽宜居示范村建设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全年计划从规划设计、村庄环

境、基础设施和景观打造等四方面创建 20 个美丽宜居示范村。

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市级配套资金：根据《2021 年度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全年计划建设 13 个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站、60 个户厕改造模型、100 座乡村公厕和 4 座厕所粪污资源化处理站等项目建设，建设 2 个万村码上通 5G+长效管护平台以及计划完成 100%脱贫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

2018 年和 2019 年新户型示范扫尾项目：根据《关于大力推进农村新户型示范村点建设 加快全市秀美乡村发展的实施意见》文件内容，对全市 2018-2019 年 1113 户新户型改造农户按照标准文件进行奖补。

4) 乡村振兴农业技术推广

耕地保护与耕地质量提升项目：根据《2021 年南昌市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全年计划开展 4 项工作建设，详细为：①计划在全市选择 PH 值小于 5.5 的强酸性耕地上建设 30 个集中连片百亩以上的核心试验示范区，运用种植绿肥还田、增施有机肥、施用石灰质物质等治理模式，开展酸化耕地治理试验示范。②计划在全市建设 70 个 50 亩以上的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每个示范区检测土样品 2 个，完成 2 个肥料对比试验，在示范区内增施新型肥料，提高有机肥施用量，化肥用量要减少 5%；③全年计划继续维护 45 个市级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对每个田间监测点的不同小区进行隔离、实行单灌单排、防止串水串肥，同时收集好监测点的数据资料，不断完善耕地质量监测数据库。④依据全市耕地土壤环境类别划分最新成果，开展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 4000 亩，使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93%。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项目：根据《2021年南昌市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预警及绿色防控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全年计划建立完善市级病虫害监测体系，更新市级病虫害监测点基础设施建设，保障40个市级监测点、市级农作物病虫害疫情监测中心正常运行，对水稻及主要经济作物重大病虫害和农区鼠害系统监测短、中、长期预报准确率分别保持90%、80%、70%以上；每年发布病虫害情报15期以上，病虫害情报进村率100%；构建病虫害监测数据库。建设10个农作物绿色防控技术示范基地，优化集成农作物全程绿色防控技术模式，形成农作物绿色防控技术规程。根据《2021年南昌市农药包装废弃物、农膜回收与处置的考核奖补方案》文件内容，全年计划在全市农业主产区通过2-3年努力，对不再具有使用价值而被废弃的农药包装物和农膜等（包括农用废弃棚膜、地膜，废弃塑料育秧盘、塑料育秧杯、食用菌棒膜等和与农药直接接触的瓶、桶、罐、袋、膜等农药包装物）进行回收和集中处置，消灭存量，新增量回收处置率达到90%以上。

优质稻高产高效种植技术示范推广项目：根据《南昌市2021年优质稻高效种植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围绕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目标，创新集成粮油绿色高效生产技术，结合绿色生态农业十大行动，在全市综合打造34个优质稻高效种植示范区，以集中连片耕地面积100亩以上种粮大户为主体，优质稻高效种植示范带动面积100万亩，进一步推进全市农业可持续发展，促进生态环境改善和资源可持续利用。

畜禽绿色生态养殖项目和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配套经费：根据《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补助项目方案》文件内容，全年计划建设畜禽血清学监测数达2000个、畜禽病原学监测数达1000个，开展1次疫病综合防控技术推广

培训，保证全市畜禽养殖群体免疫密度常年维持在 90%以上，其中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要达到 100%，免疫抗体合格率全年保持在 70%以上，计划完成年度免疫效果监测任务，有效控制和清除传染源。

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及种子储备项目：根据《2021 年南昌市现代种业新品种展示及救灾种子储备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全年计划建设 5 个水稻展示点、建设 2 个蔬菜展示点、建设 2 块水稻种质资源试验点，以及扶持 5 家蔬菜种业龙头企业。计划选择 2 家在南昌注册的水稻种业公司，采取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分别实物采购 15 万元的水稻种子，并签订 2 年承储合同，明确承储要求，确保救灾种子质量合格、数量充足、管理规范。种子价格参照省级种子储备价格执行。种子质量符合《GB4404.1-2008 粮食作物种子质量标准》。根据全市水稻种质资源布局情况分别在新建区、进贤县各设立 1 个试验地点，分别建立 40 亩水稻田间试验基地，开展不育系和恢复系培育、优质双季杂交稻新品种培育、水稻品比试验等工作，引进水稻试验品种 200 个左右，育种中间材料 1000 份左右。

经济作物新品种新技术引进示范推广项目：根据《2021 年南昌市经济作物新品种新技术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全年计划建设 6 个水果新品种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点，建设 2 个标准化精品果园（轻简化）种植示范点，建设 1 个花卉新品种新技术示范点，扶持安义县 1 个水果良种繁育中心项目（2020 年），建设 1 个本地化设施蔬菜种植设施大棚试验示范点，建设 1 个设施蔬菜水肥一体化技术应用示范点，建设 3 个绿色高效（设施）蔬菜（轻简化）标准种植示范点，并举办实用技术培训班和召开、管理经验交流座谈会。

渔业健康养殖项目：根据《2021年南昌市农业农村局渔业健康养殖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全年计划扶持7个2020年南昌市已通过国家级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新增创建和复查（每5年复查一次）的企业，扶持2个水产养殖清洁生产项目，推进全市水产养殖清洁生产专项行动，加快全市渔业绿色发展进程。

（2）项目实施情况

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2021年市本级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使用计划的复函》（洪府办字〔2021〕118号）以及各子项目实施方案开展项目建设，各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为：

1) 乡村振兴粮食生产发展

农田设施建设与管护项目：①各县（区）农业农村局及其他项目实施单位根据《关于2021年南昌农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的批复》（洪农局发〔2021〕137号）文开展项目建设，截至评价组入场，全市计划建设106个项目，实际完成105个项目建设（市农科院1个待确认），其中：新建区象山新增村建设点因客观原因无法开展项目建设；同时红谷滩区3个、新建区19个、安义县18个、湾里管理局7个等共计47个项目建设点未规定时间内容完成验收工作（2022年6月22日），项目建设完成率99.06%；②市农业农村局根据《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高标准农田建设评价激励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农建发〔2019〕1号）文件开展评选工作，下发《关于表彰2019-2020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先进单位的通知》确认各表彰单位，其中：4个先进县区为南昌县（一等奖1个），安义县（二等奖1个），进贤县、新建区（三等奖2个）；10个先进乡镇为进贤县衙前乡、新建区昌邑乡（一等奖2个），

南昌县南新乡、南昌县泾口乡和安义县新民乡（二等奖3个），南昌县富山乡、南昌县武阳镇、安义县石鼻镇、安义县长埠镇和安义县乔乐乡（三等奖5个）；18个先进村为南昌县蒋巷镇高梧村、进贤县泉岭乡梁东村、安义县长埠镇大路村（一等奖3个），南昌县幽兰镇幽兰村、南昌县塘南镇蔡家村、进贤县衙前乡罗家村、安义县万埠镇郭上村、新建区联圩镇大圩村（二等奖5个），南昌县黄马乡上洛村、南昌县冈上镇晋安村、进贤县衙前乡梅岭村、安义县东阳镇东阳村、安义县鼎湖镇田埠村、新建区昌邑乡昌北村、新建区昌邑乡曹会村、安义县新民乡乌溪村、南昌县广福镇荷山村、南昌县三江镇徐罗村。③各县（区）农业农村局及恒湖垦殖场2011年至2020年度建设高标准农田基础设施管护情况，计划管护面积为183.08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实际管护面积183.08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实际管护面积85.32万亩，其中：南昌县管护面积51.43万亩，进贤县6.31万亩，新建区13.61万亩，安义县13.97万亩，恒湖垦殖场未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管护工作，管护工作完成率为46.60%。

早稻生产补助项目：根据各县（区）早稻播面任务完成情况，2021年计划完成191.10万亩早稻播面，全市全年实际完成早稻播面196.93万亩，早稻总产量73.66万吨，早稻播种任务完成率为103.05%。

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示范试点项目：市农业农村局于2021年9月6日选取5位专家，对各县（区）农业农村局推荐单位进行评审，共计选取20家企业作为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示范试点，截至评价组入场，项目完成17个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示范试点建设：其中：南昌县2个，进贤县4个，安义县4个，新建县3个，青山湖区2个，恒湖垦殖场2个；南昌县于2021年12月

完成验收，其余县（区）于 2022 年完成验收工作，项目完成率 85.00%。根据农作物秸秆资源台账子系统数据，2021 年南昌市各县（区）共计抽取 740 个散户获取秸秆资源利用情况，全市秸秆产生可收集量 177.00 吨，秸秆利用量 164.98 吨，秸秆综合利用率达 93.21%。

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升级项目：全年项目完成情况为：①市农业农村局根据各县（区）申报农户农机具购置累计补贴，经审核后，市农业农村局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公示 5 个工作日，确认项目补助 230 台农机具购置，全年实际完成 230 户，并已按要求进行补助。②根据《江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公布 2021 年第一批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名单的通知》，南昌市共计 5 个单位评选为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市农业农村局下发《关于审定下发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创建奖励名单的通知》（洪农局发〔2021〕187 号）文件进行资金奖补。③市农业农村局根据各县（区）推荐重点农机具推广试验示范项目承担企业，经评审后，选 10 个承担主体实施，其中：南昌县 3 个、新建区 3 个，进贤县 2 个、安义县 2 个，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进行公示 7 天，各县（区）已按要求完成重点农机具推广试验示范工作，并进行示范对比总结，示范效果达到预期作用。

市农科院恒湖现代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和农业科研项目：全年计划完成 5 项工作任务，实际完成情况分别为：①恒湖现代农业科技园建设内容需要重新优化，优化制定项目设计方案；市农科院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重新将优化设计方案进行请示（洪农局字〔2022〕53 号）文件，经批复后（2022 年 7 月 18 日），重新开始项目前期流程工作开展，目前尚未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的重新批复。②市农科院通过邀请招标开展现代农业综合实验室改造一期建设，

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与南昌联海实业有限公司签订合同，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 18 日完成验收，并投入使用。③市农科院在恒湖现代农业科技园开展粮油作物新品种、新技术研发创新，粮油作物新品种、新技术引进示范，全年完成 1 个水稻新品种审定，广和优 33（审定编号国审稻 20210321、2021 年 12 月 31 日），引进三级米以上的优质稻新品种 22 个；分别在安义县东阳镇、南昌县塘南镇和恒湖基地建立一个示范点，增产 6%以上；省级以上相关学术刊物发表论文 1 篇；智慧农田和无人育种平台工作开展迟滞，截至评价组入场，智慧农田和无人育种平台工作尚处于公开招标流程审批环节，暂未开展。④市农科院按要求建立 18 亩水稻—日本锦鲤商品鱼综合种养示范基地、15 亩水稻—青虾综合种养试验基地和 18 亩无环沟式小龙虾—稻轮作综合种养示范基地，其中：水稻—青虾实验因受疫情影响失败；市农科院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委托江西世臻建设有限公司进行建设智能玻璃温室大棚 1 座，截至评价组入场尚未完成建设。⑤市农科院全年完成“番茄新品种“昌红 1 号”的选育”并发布论文；完成 2020 年春茬组合及冬茬新组合观察；完成“一种鱼菜共生越东装置”适用性专利证书申请（2020 年 12 月 10 日），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下达证书；完成“昌辣 1 号 1”新品种及对照品种送往农业部国家辣椒品种 DUS 测试上海分中心进行为期二年基因测试，目前第一年结果已出具，反响挺好；市农科院委托武汉市景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番茄抗病基因分子标记检测，并出具报告；市农科院开展筛选辣椒病害具有较好防效的药剂失败，未能按计划选出合适药剂。

2) 乡村振兴现代都市农业

畜禽产业发展补助项目和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市级配套经费：全

年分为 3 项工作开展，各项工作完成情况为：①生猪复产增养补助工作：全市计划 6 个县（区）开展生猪复查增养补助，全年实际 5 个县（区）开展生猪复查增养补助，共计补助 255 标准化示范场创建企业，高新区未开展生猪复查增养补助工作；全市计划补助 5 家新建大型猪场，实际补助 4 家新建大型猪场，南昌新建区牧原猪业有限公司因验收未通过，未进行补助；全年补助 2 家病死畜禽无害化集中处理中心和 1 家畜禽运输车辆洗消中心，进贤县因第三方审计报告出具迟滞，暂未完成补助；②特色养殖示范基地补助工作：2021 年全市共计 26 家特色畜禽养殖企业进行示范基地申报，市农业农村局选取 15 家作为示范基地候选名单，其中：南昌县 2 家、进贤县 6 家、新建区 4 家、安义县 3 家。经专家评审和实地考察后，选取 10 家特色畜禽养殖企业，每家企业补助 10 万元，其中：南昌县 2 家、进贤县 4 家、新建区 1 家、安义县 3 家；③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市级配套经费：全年对 2020 年 1 月-12 月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 19262 头进行补助，根据中央、省级资金安排资金外，按照市、县 50%的比例进行补助。

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全年分为 3 项工作开展，各项工作完成情况为：①项目全年计划扶持 9 个以上农产品加工项目，根据《关于下达全市 2021 年市级农产品加工和贷款贴息项目计划的通知》（洪农局发〔2021〕184 号）文件内容，下达扶持 16 个农产品加工项目，实际完成 4 个项目建设并验收工作，其中：安义县 1 个，新建区 3 个；已完成建设 3 个项目，但尚未开展验收工作，其中：南昌县 1 个，青山湖区 1 个，进贤县 1 个；截至评价组入场，仅安义县 1 个项目已完成项目补助，其余县（区）暂未完成补助资金发放，项目下达任务完成率 6.25%；同时，南昌县补助项目实施企业江西国鸿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因项目用地被征用，导致项目无法开工；②项目全年计划补助 25 个以上贷款贴息项目，根据《关于下达全市 2021 年市级农产品加工和贷款贴息项目计划的通知》（洪农局发〔2020〕10 号）文件，下达补助贷款贴息项目 21 个，截至评价组入场，实际完成 21 个贷款贴息项目补助，其中：南昌县 3 个、进贤县 3 个、安义县 3 个、新建区 5 个、湾里管理局 1 个、青山湖区 1 个、青云谱区 1 个、高新区 2 个、经开区 2 个，下达任务完成率 100.00%；③项目全年计划补助 5 个以上休闲农业项目，根据《关于下达全市 2021 年市级休闲农业项目计划的通知》（洪农局发〔2021〕186 号）文件，下达补助休闲农业项目 5 个，截至评价组入场，仅南昌县 1 个项目建设，但尚未开展验收工作，其余县（区）暂未完成项目建设；项目下达任务完成率 0.00%。

市级现代乡村特色产业园（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市农业农村局根据各县（区）上报建设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申请，下达《关于下达 2021 年南昌市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计划的通知》（洪农局发〔2021〕185 号）文件，安排建设 4 个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截至评价入场，湾里管理局已完成项目建设暂未验收，其余县（区）暂未完成建设，任务完成率 0.00%。

农业四大特色产业发展项目：市农业农村局根据各县（区）2021 年 6 月 30 日行文上报建设内容，经审核批复后，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重新上报建设内容，确认 33 个项目建设内容，其中：南昌县 3 个、进贤县 14 个、安义县 10 个、新建区 3 个、青山湖区 1 个、湾里管理局 2 个；截至评价组入场，实际完成 30 个建设，其中：南昌县 2 个、进贤县 14 个、安义县 8 个、新建区 3 个、青山湖区 1 个、湾里管理局 2 个，建设任务完成率 90.91%；同时，新建区暂未组织验收工作。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项目：全年计划分3项工作内容完成，详细完成情况为：①2021年计划完成7700批次检测任务，实际共完成7728批次检测任务，其中监督抽查2021批次，样品综合合格率99.70%；风险监测2007批次，样品综合合格率99.03%；快速检测3700批次（含动检3000批次），样品综合合格率98.57%；任务完成率100.36%；②全年完成22个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企业扶持工作，其中：南昌县6个、进贤县5个、安义县4个、新建区5个、青云谱区1个、湾里管理局1个；任务完成率100.00%；③全年计划推广食用农产品检测合格证20000批次，实际推广食用农产品检测合格证33759批次，任务完成率168.80%。

财政惠农信贷通和金融支农产品创新项目：项目全年计划分5项工作内容完成，详细完成情况为：①市农业农村局根据《关于下达省财政承担的“财政惠农信贷通”省级风险补偿金的通知》（赣财农指〔2020〕76号）文件要求，市级配套的财政风险补偿金104.3足额拨付至各县区；②市农业农村局根据《南昌市农业巨灾保险试点工作方案》（洪农局发〔2021〕41号）文件要求，于2021年11月11日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签订《南昌市农业巨灾保险项目保险协议》，为南昌县、进贤县、新建区、安义县、南昌市城区农业自然灾害投保，进一步保障农户种植的安全性。

农村致富引领工程和农业农村业务培训项目：项目全年计划分5项工作内容完成，详细完成情况为：①项目年初计划补助扶持50个乡村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实际下达资金文件补助扶持55个乡村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32个乡村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已完成验收并下发补助，其中：进贤县11个、安义县1个、新建区11个、东湖区2个、青山湖区4个、经开区1个、恒湖垦

殖场 2 个；其余项目待验收后进行补助，任务完成率 64.00%；②全年计划补助 5 个乡村大学生创业协会，实际补助 3 个乡村大学生创业协会，其中：进贤县 1 个，安义县 1 个，新建区 1 个；任务完成率 60.00%；③全年计划培养 180 名“千村千名大学生”，实际培养 124 名“千村千名大学生”，其中：2020 级在校学生 58 名，2021 级学生 66 名；任务完成率 68.89%；④全年计划开展 5 期农业农村业务培训项目，实际开展 6 期农业农村业务培训项目；任务完成率 120.00%。

南昌“三农”宣传项目：市农业农村局全年与南昌嘉木传媒有限公司、南昌日报社、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广播电视发展有限公司、江西日报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南昌地铁电视有限公司等 18 家机构签订宣传协议，按照《南昌市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宣传工作方案》文件要求开展 33 个主题宣传工作，项目任务完成率 100.00%。

农产品展示展销和农业节庆活动：全年由各县（区）开展展销活动，因疫情原因，全年由各县（区）开展农产品展示展销和农业节庆活动，其中：①参加 2 次农产品展示展销活动，新建区参加第十四届中国绿色食品博览会、第三届江西“生态鄱阳湖·绿色农产品”博览会、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产销对接暨脱贫地区农业品牌推介活动（广州）、第六届中国国际食品及配料博览会；任务完成率 100.00%；②农业节庆活动开展 2 次，市农业农村局于恒湖垦殖场举办 2021 年恒湖首届“小龙虾美食节”、于安义县举办第十届“南昌休闲农业秀美乡村”活动月，进贤县计划举办的 2021 年农民丰收节进贤庆祝活动暨第二十届鄱阳湖螃蟹节，因疫情取消；任务完成率 100.00%；③产销对接活动开展 13 次，其中：进贤县 1 次，新建区 4 次，东湖区 2 次、高新

区 1 次，湾里管理局 1 次，恒湖垦殖场 4 次；任务完成率 130.00%。

农产品品牌创建和信息进村入户项目：项目全年计划分 3 项工作内容完成，详细完成情况为：①计划培育 8 个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实际各县（区）补助 2 个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分别为南昌县稻米区域公用品牌和恒湖小龙虾；任务完成率 25.00%；②计划建设 2 个县级农产品电商运营中心和 1 个市级农产品电商运营中心，实际完成 2 个县级农产品电商运营中心和 1 个市级农产品电商运营中心，分别为南昌县 2021 年 10 月建设完成，安义县 2022 年 9 月建设完成，市级农产品电商运营中心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完成建设并验收，任务完成率 100.00%；③计划补助 30 个益农信息社，实际仅进贤县完成 8 个益农信息社评选，其余县（区）未开展评选工作，任务完成率 26.67%。

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项目：市农业农村局按照各县（区）近三年未获得资金扶持的示范社（家庭农场）数量和合作社（家庭农场）总量进行名额分配，经县（区）上报情况，经审批后，选取 12 个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和 30 个市级示范性家庭农场进行扶持补助，截至评价组入场，实际已完成 12 个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扶持补助，其中：南昌县 3 个、东湖区 1 个、新建区 3 个、进贤县 3 个、安义县 2 个，任务完成率 100.00%；实际已完成 30 个市级示范性家庭农场进行扶持补助，其中：南昌县 9 个、新建区 8 个、进贤县 7 个、安义县 4 个、青山湖区 1 个、高新技术开发区 1 个，任务完成率 100.00%。

农业农村改革发展资金项目：市农业农村局根据各县（区）上报参与农业农村改革发展资金项目村庄情况，经审核批复后，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在南昌市农业农村局官网对项目补助名单进行公示公开，截至评价组入场，各

县（区）已完成 101 个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壮大奖补和 58 个市级乡村治理试点示范经费奖补，任务完成率 100.00%。

农产品检测能力提升和“两品一标”认证补助项目：项目全年计划分 2 项工作内容完成，详细完成情况为：①市农技中心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与江西康帕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委托仪器设备供应并安装，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验收；委托南昌康逵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飞奈基因科技有限公司和江西赛默科技有限公司等 3 家为四台大型仪器提供维保服务，进一步提升全市农产品检测能力；②市农业农村局根据各县区绿色有机地标获证农产品进行扶持，全年计划扶持补助 30 个，实际扶持补助 89 个：其中南昌县 24 个、新建区 27 个、进贤县 25 个、安义县 2 个、青云谱区 2 个、高新技术开发区 2 个、湾里管理局 7 个，任务完成率 296.67%。

动物检疫和动物卫生监督项目：项目全年计划分 4 项工作内容完成，详细完成情况为：①项目全年计划建设 15 个动物检疫申报点标准化建设，实际完成 16 个动物检疫申报点标准化建设，于 2021 年 7 月开展申报点建设，2021 年 9 月完成建设，2021 年 11 月完成建设验收工作；②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购置动物检疫票证 193.1 万张，开具 117.25 万张动物检疫票证；购置“瘦肉精”检测试剂卡 7960 条，使用“瘦肉精”检测试剂卡 7660 条；③全年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开展 28 次家畜养殖场、屠宰场监督抽检，其中：养殖场 8 户、屠宰场 9 个；巡查抽检 20 次定点屠宰场监督，巡查抽检 13 次动物诊疗机构监督，巡查抽检 15 次饲料企业监督，派驻 12 个官方兽医至定点屠宰场；④全年开展产地检疫生猪 102 万头、牛 2014 头、羊 4662 头、家禽 4471 万羽，并开展 1 次疫病综合防控技术推广培训，但因疫情原因未开展动物防疫追溯体

系官方兽医人员培训工作。

3) 乡村振兴建设行动

新农村建设和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配套资金：项目全年计划分4项工作内容完成，详细完成情况为：①全年计划建设316个省级新农村点，截至评价组入场，实际完成316个省级新农村点建设，其中：南昌县104个、进贤县101个、安义县35个、新建区68个、湾里管理局8个，建设任务完成率100.00%；截至评价组入场，各县农业农村局或乡镇已验收309个，南昌县104个、进贤县98个、安义县31个、新建区68个、湾里管理局8个；验收完成率97.78%；②全年计划评选400户“清洁家庭·美丽庭院”并进行补助，其中：十佳示范户10户、最佳人气奖10户、一般示范户380户，实际完成400户“清洁家庭·美丽庭院”评选，并补助到位；③全年计划建设20个美丽宜居示范村，实际完成20个美丽宜居示范村创建工作，其中：南昌县4个、进贤县4个、安义县4个、新建区4个、经开区1个、湾里管理局3个任务，完成率100.00%；截至评价组入场，各县农业农村局或乡镇已验收16个，其中：南昌县4个、进贤县3个、安义县4个、新建区4个、经开区1个，验收完成率80.00%。④美丽宜居+活力乡村（+民宿）项目因项目实施调整，未开展项目建设。

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市级配套资金：项目全年计划分7项工作内容完成，详细完成情况为：①全年计划建设13个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站，实际完成10个，其中：南昌县2个、安义县4个、新建区3个、湾里管理局1个，任务完成率76.92%；②全年计划建设60户户厕改造模型，实际完成56户户厕改造模型，其中：南昌县15个、进贤县17个、安

义县 9 个、新建区 15 个，任务完成率 93.33%；③全年计划建设 100 座乡村公厕，实际完成 100 座乡村公厕建设，其中：南昌县 20 个、进贤县 30 个、安义县 15 个、新建区 35 个，任务完成率 100.00%；④全年计划建设 4 座厕所粪污资源化处理站，实际仅湾里管理局完成 1 座厕所粪污资源化处理站建设并验收，任务完成率 25.00%；⑤全年计划建设 2 个万村码上通 5G+长效管护平台，实际完成 2 个万村码上通 5G+长效管护平台建设，其中：安义县 1 个、湾里管理局 1 个，任务完成率 100.00%；⑥全年计划完成 40 个脱贫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实际完成 11 个脱贫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并验收，其中：南昌县 8 个、恒湖垦殖场 1 个、新建区 2 个，任务完成率 27.50%；⑦全年计划完成 999 个村庄长效管护建设，实际完成 938 个村庄长效管护工作，其中：南昌县 264 个、进贤县 264 个、安义县 104 个、湾里管理局 35 个（实际完成 43 个，35 个属于项目安排建设内容）、新建区 271 个，任务完成率 93.89%。

2018 年和 2019 年新户型示范扫尾项目：项目全年计划补助 1113 户新户型示范补助农户，实际完成 312 户新户型示范补助，其中：安义县 57 户、新建区 255 户，任务完成率 28.03%。

4) 乡村振兴农业技术推广

耕地保护与耕地质量提升项目：项目全年计划分 4 项工作内容完成，详细完成情况为：①项目全年计划开展在全市选择 PH 值小于 5.5 的强酸性耕地上建设 30 个集中连片百亩以上的核心试验示范区，实际完成南昌县 9 个核心试验示范区建设并验收，新建区、安义县与进贤县因疫情原因推迟至 2022 年开展建设，任务完成率 30.00%；②计划在全市建设 70 个 50 亩以上的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实际完成 22 个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建设并验收，其中：南

昌县 16 个、经开区 3 个、青山湖区 1 个和高新区 2 个，其他县（区）因疫情原因推迟至 2022 年开展建设，任务完成率 31.43%；③全年计划继续维护 45 个市级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实际完成 45 个市级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任务完成率 100.00%；④全市计划开展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 4000 亩，实际完成 4000 亩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其中：南昌县 1200 亩，进贤县 2300 亩，高新区 500 亩，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97.00%，任务完成率 100.00%。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项目：项目全年计划分 4 项工作内容完成，详细完成情况为：①计划 40 个市级监测点、市级农作物病虫害疫情监测中心正常运行，实际完成 40 个市级监测点正常运维，其中：南昌县 12 个、进贤县 11 个、安义县 6 个、新建区 11 个；任务完成率 100.00%；②计划建设 10 个农作物绿色防控技术示范基地，实际完成 10 个农作物绿色防控技术示范基地建设，其中：南昌县 5 个、进贤县 2 个、安义县 2 个、新建区 3 个（含恒湖垦殖场 1 个）；任务完成率 100.00%；③计划购置市级监测设备 4 套，实际完成 3 套市级监测设备购置，其中南昌县设备正在采购流程，暂未完成；任务完成率 75.00%；④计划建设 60 个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点，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规定：农药包装废弃物（废物类别/代码 900-003-04）的收集、运输、利用和处置等工作内容列入豁免管理清单，已经不再按危险废物管理，未开展项目建设。

优质稻高产高效种植技术示范推广项目：项目全年计划分 2 项工作内容完成，详细完成情况为：①计划全年打造 34 个优质稻高效百亩示范区，实际完成 20 个优质稻高效百亩示范区打造建设工作，安义县 4 个点和进贤县 10

个实施滞后，因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实施方案下达较后，错过播种期，延后1年实施；任务完成率 58.82%；②计划优质稻高效种植示范带动面积 100.00 万亩，实际完成 60.00 万亩，安义县和进贤县因优质稻高效百亩示范区建设迟滞，带动作用待发挥，任务完成率 60.00%。

畜禽绿色生态养殖项目和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配套经费：市疾控中心下达《关于做好 2021 年南昌市畜禽生态养殖与疫病综合防控项目评审立项工作的通知》（洪疫控字〔2021〕14 号）文件，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组织专家对县级推荐的 5 家畜禽养殖企业进行现场考核，根据现场考核结果，选取江西农达畜牧有限公司、安义县南昌神农养殖场和新建区姜高生养猪场等 3 家畜禽场作为项目实施单位，并要求 3 家畜禽场按照评审后的实施方案开展项目建设，市疾控中心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对江西农达畜牧有限公司、安义县南昌神农养殖场和新建区姜高生养猪场等 3 家企业进行验收，且验收通过；同时，市疾控中心全年开展 3068 个畜禽病原学监测工作、3380 个畜禽血清学监测工作，全市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达 100.00%。市疾控中心 2021 年开展的《南昌市动物防疫技术暨强制免疫“先免后补”直补改革培训》覆盖南昌县、进贤县、安义县、新建区、青山湖、经开区、红谷滩区、高新区等县（区）162 人，培训覆盖率达 100.00%

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及种子储备项目：项目全年计划分 3 项工作内容完成，详细完成情况为：①市农技中心根据各县（区）申报补助企业资料组织专家评审，经评审后选取 5 个水稻展示点、2 个蔬菜展示点和 5 家蔬菜种业龙头企业进行补助扶持，各县（区）已按计划完成资金补助扶持，任务完成率 100.00%；②计划建设 2 块水稻种质资源试验点，市农技中心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与江

西东升农业有限公司签订《2021年南昌市水稻种质资源储备项目实施协议书》、于2021年1月28日与进贤县里良农业发展公司签订《2021年南昌市水稻种质资源储备项目实施协议书》，分别建立40亩水稻田间试验基地，开展不育系和恢复系培育、优质双季杂交稻新品种培育、水稻品比试验等工作，引进水稻试验品种200个，育种中间材料1000份；③市农技中心于2021年11月29日与江西金山种业有限公司(湘早粳45号25000公斤、储备时间2021年11月29日至2023年11月28日、合同金额15万元)，于2021年11月29日与江西春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湘早粳32号25000公斤、储备时间2021年11月29日、合同金额15万元)；任务完成率100.00%。

经济作物新品种新技术引进示范推广项目：市农业农村局根据各县(区)农业农村局上报示范企业组织专家开展评审，经审批评审后，选取16家企业作为项目实施示范企业，于2021年11月18日在南昌市农业农村局官网公示公开评审结果；其中：①花卉或水果新品种新技术引进经验示范点11个，详细为南昌县2个、进贤县2个、安义县2个、新建区2个、湾里管理局2个、市本级1个；②蔬菜新品种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点4个，详细为安义县1个、新建区1个、高新区1个、市本级1个；③水果良种繁育中心扩建项目1个，为安义县实施。截至评价组入场，完成6个项目示范点建设并验收工作，其中：①水果新品种新技术示范点完成3个，详细为南昌县1个、安义县2个；②蔬菜新品种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点3个，详细为高新区1个、市本级1个、安义县1个；下达任务建设完成率37.50%。

渔业健康养殖项目：项目全年计划分2项工作内容完成，详细完成情况为：①项目全年计划扶持7个已通过国家级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新增和复查

的企业，实际根据全市情况确认 7 个水产健康养殖企业扶持补助，其中：进贤县 5 个、南昌县、新建区 2 个，但截至评价组入场，实际完成 3 个企业补助，其中：南昌县 1 个、新建区 2 个；任务完成率 42.86%；②项目全年计划建设水产养殖清洁生产项目，实际完成 2 个项目建设，其中：南昌县由南昌芳华生态渔业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建设，于 2021 年 10 月完成建设；新建区由江西绿红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建设，于 2022 年 1 月完成，建设任务完成率 100.00%。

3.资金投入和资金使用情况

(1) 资金投入情况

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21 年市本级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使用计划的复函》（洪府办字〔2021〕118 号）文件内容，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年初预算资金 44480.00 万元，其中：乡村振兴粮食生产发展大专项预算安排资金 10700.00 万元、乡村振兴现代都市农业大专项预算安排 16205.00 万元、乡村振兴建设行动大专项预算安排 15000.00 万元、乡村振兴农业技术推广大专项预算安排 2575.00 万元。根据洪府办抄字〔2021〕603 号、洪府办抄字〔2021〕620 号文件内容，以及乡村振兴粮食生产发展大专项中“价调专项子项目”、“粮食安全监管子项目”因部门职能调整，划分至南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实施，本次绩效评价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资金为 41211.18 万元，其中：乡村振兴粮食生产发展大专项预算安排资金 7311.46 万元，乡村振兴现代都市农业大专项预算安排 16324.72 万元、乡村振兴建设行动大专项预算安排 15000.00 万元、乡村振兴农业技术推广大专项预算安排 2575.00 万元。

(2) 资金下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实际下拨资金 38182.70 万元，其中：乡村振兴粮食生产发展大专项下拨资金 7311.46 万元，乡村振兴现代都市农业大专项下拨资金 15786.99 万元，乡村振兴建设行动大专项下拨资金 12579.25 万元，乡村振兴农业技术推广大专项下拨 2505.00 万元，详细见下表：

表 1：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预算资金分配表

序号	项目	子项目预算安排资金(万元)	分项资金(万元)	实际下拨资金(万元)	拨付单位明细	备注
一、乡村振兴粮食生产发展		7311.46	7311.46	7311.46		
1	农田设施建设与管护项目-小型农田水利建设	2000	1300	1300	南昌县分配资金 235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220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160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235 万元、东湖区分配资金 50 万元、青山湖区分配资金 50 万元、红谷滩区分配资金 50 万元、高新区分配资金 50 万元、湾里管理分配资金 50 万元、南昌市农业科学分配资金 120 万元、恒湖垦殖分配资金 80 万元。	
	农田设施建设与管护项目-农田建后管护		300	300	南昌县分配资金 75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65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65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70 万元、恒湖垦殖分配资金 25 万元。	
	农田设施建设与管护项目-高标准农田建设		400	400	南昌县分配资金 153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69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119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59 万元。	

2	早稻生产补助项目	1000	1000	1000	南昌县分配资金 392.8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274.6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36.6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256.3 万元、东湖区分配资金 0.355 万元、青山湖区分配资金 2.62 万元、红谷滩区分配资金 2.62 万元、高新区分配资金 31.4 万元、经开区分配资金 0.355 万元、湾里管理分配资金 2.35 万元。	
3	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示范试点项目	400	400	400	市本级分配资金 15 万元、南昌市分配资金 72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37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85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103 万元、青山湖区分配资金 13 万元、恒湖垦殖场分配资金 75 万元。	
4	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升级项目	311.46	311.46	311.46	南昌县分配资金 46.07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66.91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45.95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142.53 万元、南昌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分配资金 10 万元。	原预算安排 200 万元，追加预算 111.46 万元，调整至 311.46 万元。
5	市农科院恒湖现代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和农业科研项目	3600	3600	3600	南昌市农业科学院分配资金 3600 万元。	
二、乡村振兴现代都市农业		16366.24	16364.72	15786.99		
6	畜禽产业发展补助项目和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市级配套经费-生猪复产增养补助	2540	2000	2000	南昌县分配资金 463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830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221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367 万元、东湖区分配资金 37 万元、西湖区分配资金 82 万元。	

	畜禽产业发展补助项目和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市级配套经费-特色养殖示范基地补助		500	500	南昌县分配资金 100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200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150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50 万元。	
	畜禽产业发展补助项目和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市级配套经费-配套资金		40	22.548	南昌县分配资金 18.5949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2.9581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0.6181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0.3769 万元。	
7	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农产品加工	3000	2025	2025	南昌县分配资金 655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485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200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485 万元、青山湖区分配资金 100 万元、恒湖垦殖场分配资金 100 万元。	原预算安排 2500 万元，调整 500 万元，最终项目预算资金 3000 万元，增加 500 万元预算资金为市级现代乡村特色产业园（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子项目资金。
	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龙头企业贴息		669	669	南昌县分配资金 110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92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54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179 万元、青山湖区分配资金 12 万元、青云谱区分配资金 29 万元、高新区分配资金 100 万元、经开区分配资金 79 万元、湾里管理局分配资金 14 万元。	
	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休闲农业		240	240	南昌县分配资金 100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40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50 万元、湾里管理局分配资金 50 万元。	

	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招商引资		66	0		
8	市级现代乡村特色产业园（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1500	1500	1500	进贤县分配资金 400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400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300 万元、湾里管理局分配资金 400 万元。	原预算安排 2000 万元，调减 500 万元至农业产业融合发展子项目中，最终项目预算资金为 1500 万元。
9	农业四大特色产业项目	1506.24	1506.24	1506.24	南昌县分配资金 196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256.4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683.6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162.04 万元、青山湖区分配资金 40.2 万元、红谷滩区分配资金 8 万元、经开区分配资金 40 万元、湾里管理分配资金 120 万元。	原预算安排 1000 万元，因资金缺口，期中预算资金调增至 1620.24 万元，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114 万元，506.24 万元由待安排资金进行补充，故项目市级最终预算安排资金为 1506.24 万元
10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项目-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品牌建设经费	400	400	400	南昌县分配资金 110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85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55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86 万元、东湖区分配资金 2 万元、青山湖区分配资金 4 万元、青云谱区分配资金 11 万元、红谷滩区分配资金 2 万元、高新区分配资金 4 万元、经开区分配资金 4 万元、湾里管理分配资金 17 万元、南昌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分配资金 20 万元。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项目-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样检测经费	600	600	600	南昌县分配资金 18.98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15.34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10.01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17.42 万元、南昌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分配资金 510 万元、南昌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分配资金 28.25 万元。	
11	财政惠农信贷通和金融支农产品创新项目-惠农信贷通配套	200	200	104.3	南昌县分配资金 11.96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20.07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82.27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10 万元。	
	财政惠农信贷通和金融支农产品创新项目-农业巨灾保险配套	400	400	400	市本级分配资金 400 万元。	
	财政惠农信贷通和金融支农产品创新项目	1420	1420	1417.5	市本级分配资金 1417.5 万元。	
12	农村致富引领工程和农业农村业务培训项目-农村致富引领工程项目	400	400	400	市本级分配资金 66 万元、南昌县分配资金 42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70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70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70 万元、东湖区分配资金 12 万元、青山湖区分配资金 24 万元、经开区分配资金 6 万元、湾里管理局分配资金 40 万元。	
	农村致富引领工程和农业农村业务培训项目-业务培训	200	200	200	市本级分配资金 200 万元。	

13	南昌"三农"宣传项目-局机关宣传费	450	370	320	市本级分配资金 320 万元。	原预算安排资金 370 万元，期中追加 60 万元预算后，由市财政局直接拨付 100 万元至市公共服务平台，预留 10 万元于市财政局未拨付，故实际拨付资金为 320 万元。
	南昌"三农"宣传项目-三农信息服务及局机关信息化平台、设备运维		80	80	南昌市农村社会实务服务中心分配资金 80 万元	
14	农产品展示展销和农业节庆活动	300	300	300	市本级分配资金 200 万元、南昌县分配资金 10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10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20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10 万元、东湖区分配资金 5 万元、西湖区分配资金 5 万元、青山湖区分配资金 5 万元、青云谱区分配资金 5 万元、高新区分配资金 5 万元、经开区分配资金 5 万元、湾里管理分配资金 5 万元、恒湖垦殖场分配资金 15 万元。	
15	农产品品牌创建和信息进村入户项目-农业农村品牌创建	400	300	200	市本级分配资金 120 万元、南昌县分配资金 16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16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16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16 万元、湾里管理分配资金 8 万元、恒湖垦殖场分配资金 8 万元。	预算安排资金 300 万元，实际市财政局下拨 200 万元，剩余 100 万元市财政局未拨付。

	农产品品牌创建和信息进村入户项目-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建设		100	100	南昌县分配资金 19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8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14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9 万元、南昌市军粮供应管理中心分配资金 50 万元。	
16	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项目-支持农民合作社	360	120	120	南昌县分配资金 30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30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20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30 万元、东湖区分配资金 10 万元。	
	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项目-支持家庭农场资金		240	240	南昌县分配资金 72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56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32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64 万元、青山湖区分配资金 8 万元、高新区分配资金 8 万元。	
17	农业农村改革发展资金项目-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壮大奖补	1250	940	940	南昌县分配资金 208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192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152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196 万元、东湖区分配资金 28 万元、青山湖区分配资金 8 万元、红谷滩区分配资金 18 万元、高新区分配资金 10 万元、经开区分配资金 34 万元、湾里管理分配资金 54 万元、南昌市农村社会实务服务中心分配资金 40 万元。	原预算安排 890 万元，期中将奶牛贴息补助项目 50 万元调整至该项目，实际预算资金 940 万元。
	农业农村改革发展资金项目-市级乡村治理试点示范经费		310	310	南昌县分配资金 64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42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43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42 万元、东湖区分配资金 11 万元、西湖区分配资金 12 万元、青山湖区分配资金 26 万元、青云谱区分配资金 11 万元、红谷滩区分配资金 10 万元、高新区分配资金 11 万元、经开区分配资金 11 万元、湾里管理分配资金 27 万元。	

18	退捕禁捕工作经费-市重点水域禁捕退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退捕禁捕工作经费	490	50	50	南昌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分配资金 50 万元。	项目预算安排资金 835 万元，其中：南昌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分 50 万元，市公安局 100 万元，恒湖垦殖场 438.48 万元，东湖区 245 万元，合计数与预算安排总资金不一致。因市公安局和东湖区项目资金由市财政局直接拨付，市农业农村局无法协调，故未纳入本次绩效评价。
	退捕禁捕工作经费-恒湖垦殖场禁捕退捕补助经费		438.48	406.4	恒湖垦殖场分配资金 406.4 万元。	市财政局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下拨，故未按预算安排资金进行拨付。
19	农业行政执法和禁捕退捕执法专项经费	620	620	420	南昌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分配资金 420 万元。	市财政局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下拨，故未按预算安排资金进行拨付。
20	农产品检测能力提升和“两品一标”认证补助项目-农产品检测能力建设	220	100	100	南昌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分配资金 100 万元。	

	农产品检测能力提升和“两品一标”认证补助项目-“两品一标”认证及补助		120	106	南昌县分配资金 30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23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2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35 万元、青云谱区分配资金 2 万元、高新区分配资金 2 万元、湾里管理局分配资金 12 万元。	预算安排资金 120 万元，实际市财政局下拨 106 万元，剩余 14 万元市财政局未拨付。
21	动物检疫和动物卫生监督项目	110	110	110	南昌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分配资金 110 万元。	
三、乡村振兴建设行动		15000	15000	12579.25		
22	新农村建设和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配套资金-省级新农村点配套	7100	1900	1896	南昌县分配资金 624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606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210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408 万元、湾里管理局分配资金 48 万元。	
	新农村建设和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配套资金-美丽庭院评选活动		200	171.25	南昌县分配资金 43.25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46.4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29.15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32.45 万元、湾里管理局分配资金 20 万元。	
	新农村建设和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配套资金-美丽宜居示范村创建项目		4000	4000	南昌县分配资金 800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800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800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800 万元、经开区分配资金 200 万元、湾里管理局分配资金 600 万元。	

	新农村建设和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配套资金-美丽宜居+活力乡村(+民宿)项目		1000	0		项目未开展，市财政局未拨付资金。
23	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市级配套资金-垃圾分类处理站奖补资金	4900	1650	1700	南昌县分配资金 300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450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450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400 万元、湾里管理局分配资金 100 万元。	预算安排资金 1650 万元，根据期中情况，实际下拨资金 1700 万元。
	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市级配套资金-万村码上通 5G+长效管护平台建设		200	200	安义县分配资金 100 万元、湾里管理局分配资金 100 万元。	
	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市级配套资金-户厕改造标准化模型奖补		60	60	南昌县分配资金 15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17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9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15 万元、湾里管理局分配资金 4 万元。	
	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市级配套资金-厕所		1120	1120	南昌县分配资金 280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280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280 万元、湾里管理局分配资金 280 万元。	

	粪污处理及资源化利用站奖补资金					
	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市级配套资金-乡村公厕奖补资金		500	500	南昌县分配资金 100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150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75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175 万元。	
	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市级配套资金-支持部分脱贫村人居环境专项整治等		370	820	南昌县分配资金 80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80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80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110 万元、东湖区分配资金 390 万元、湾里管理局分配资金 40 万元、恒湖垦殖场分配资金 40 万元。	
	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市级配套资金-长效管护省级配套		1000	999	南昌县分配资金 304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264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104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292 万元、湾里管理局分配资金 35 万元。	
24	2018 年和 2019 年新户型示范扫尾项目	3000	3000	1113	南昌县分配资金 80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383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303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259 万元、经开区分配资金 88 万元。	预算安排资金 3000 万元，实际市财政局下拨 1113 万元，剩余 1887 万元市财政局未拨付。
	四、乡村振兴农业技术推广	2575	2575	2505		

25	耕地保护与耕地质量提升项目	400	400	400	南昌县分配资金 92.3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138.55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20.1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45.8 万元、东湖区分配资金 0.75 万元、青山湖区分配资金 0.75 万元、高新区分配资金 21.5 万元、经开区分配资金 1.5 万元、湾里管理分配资金 0.75 万元、南昌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分配资金 78 万元。	
26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项目-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预警及绿色防控项目	330	260	260	南昌县分配资金 67.2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51.8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46.8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66.2 万元、南昌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分配资金 26 万元、恒湖垦殖场分配资金 2 万元。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项目-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与处置的考核补助项目		70	0		项目未开展，市财政局未拨付资金。
27	优质稻高产高效种植技术示范推广项目	60	60	60	南昌县分配资金 16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16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6.4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16 万元、南昌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分配资金 5.6 万元。	
28	畜禽绿色生态养殖项目和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配套经费-畜禽生态养殖与	710	60	60	南昌市动物疫病预控中心分配资金 60 万元。	

	疫病综合防控技术示范项目					
	畜禽绿色生态养殖项目和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配套经费-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经费		650	650	南昌市动物疫病预控中心分配资金 650 万元。	项目预算资金 513.50 万元根据《关于申请拨付 2021 年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经费的报告》（洪局农函〔2021〕105 号）直接拨付至吉林冠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63.006 万元）、哈尔滨维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250.494 万元）。
29	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及种子储备项目	320	320	320	南昌县分配资金 64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28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18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28 万元、西湖区分配资金 116 万元、青山湖区分配资金 15 万元、青云谱分配资金 18 万元、红谷滩区分配资金 15 万元、恒湖垦殖场分配资金 18 万元。	
30	经济作物新品种新技术引进示范推广项目	260	260	260	南昌县分配资金 20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20 万元、安义县分配资金 74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50 万元、高新区分配资金 20 万元、湾里管理局分配资金 20 万元、南昌市农村社会实务服务中心分配资金 56 万元。	
31	渔业健康养殖项目-水产养殖清洁生产	130	95	95	南昌县分配资金 47.5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47.5 万元。	

	渔业健康养殖项目-水产健康养殖		35	35	南昌县分配资金 5 万元、进贤县分配资金 20 万元、新建区分配资金 10 万元。	
32	工作经费	365	365	365	市本级分配资金 365 万元。	
33	合计	41252.70	41251.18	38182.70		

(3) 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实际支出资金 12998.50 万元，其中：乡村振兴粮食生产发展大专项支出资金 4140.48 万元，乡村振兴现代都市农业大专项支出资金 4641.88 万元，乡村振兴建设行动大专项支出资金 2876.26 万元，乡村振兴农业技术推广大专项支出 1339.88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 34.04%。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实际支出资金 24100.78 万元，其中：乡村振兴粮食生产发展大专项支出资金 5328.33 万元，乡村振兴现代都市农业大专项支出资金 9141.65 万元，乡村振兴建设行动大专项支出资金 7632.92 万元，乡村振兴农业技术推广大专项支出 1877.88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 63.12%。

表 2：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明细表

序号	项目	财政下拨资金（万元）	具体情况	资金支出情况（万元）		备注
				2021 年支出	2022 年支出	
一、乡村振兴粮食生产发展		7311.46		4140.48	1187.85	
1	农田设施建设与管护项目	2000.00	2021 年：市农科院支出 4.15 万元，恒湖垦殖场 0.12 万元，青山湖区支出 2.30 万元，红谷滩区支出 50.00 万元； 2022 年：南昌县支出 249.86 万元，新建区支出 193.43 万元，市农科院支出 33.06 万元，东湖区支出 50.00 万元，青山湖区支出 48.78 万元，高新区支出 114.00 万元，进贤县支出 58.92 万元。	56.57	748.06	
2	早稻生产补助项目	1000.00	2021 年：南昌县支出 392.8 万元，进贤县支出 274.6 万元，安义县支出 36.6 万元，新建区支出 256.3 万元，东湖区支出 0.355 万元，青山湖区支出 2.62 万元，红谷滩区支出 2.62 万元，高新区支出 31.4 万元，经开区支出 0.355 万元。 2022 年：湾里管理支出 2.35 万元。	997.65	2.35	
3	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示范试点项目	400.00	2021 年：市农业农村局支出 14.88 万元，安义县支出 5 万元，恒湖垦殖场 45 万元； 2022 年：南昌县支出 72 万元，青山湖区支出 13 万元，进贤县 37 万元，新建区支出 87 万元。	64.88	209.00	

4	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升级项目	311.46	2021年：安义县2021年支出45.95万元，南昌县支出27.07万元； 2022年：新建区2022年支出142.53万元，进贤县2022年66.91万元，南昌县支出19万元。	73.02	228.44	南昌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10万元被市财政局收回。
5	市农科院恒湖现代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和农业科研项目	3600.00	2021年：南昌市农业科学院支出2948.36万元。	2948.36	0.00	
二、乡村振兴现代都市农业		15786.99		4641.88	4619.77	
6	畜禽产业发展补助项目和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市级配套经费-生猪复产增养补助2000万元	2522.55	2021年：南昌县支出118.59万元，进贤县200万元，新建区50万元。 2022年：南昌县支出649.98万元，进贤县支出562.96万元，新建区支出310.38万元，安义县支出348.62万元，经开区支出82.00万元。	368.59	1953.94	新建区新建大型猪场补助资金57.00万元，因验收不通过，预期申请财政收回；高新区37万元已申请收回资金。
7	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贴息、休闲农业、招商引资）	2934.00	2021年：经开区支出79万元； 2022年：新建区179万元、安义县支出154万元、进贤县支出92万元、南昌县支出110万元、湾里管理局支出14万元、青山湖区支出12万元、青云谱区支出29万元、高新区支出100万元。	79.00	690.00	

8	市级现代乡村特色产业园 (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1500.00	无支出。	0.00	0.00	
9	农业四大特色产业发展项目	1506.24	2022年：南昌县支出36.00万元，青山湖区支出40.20万元，安义县支出394.01万元。	0.00	470.21	
10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项目	1000.00	2021年：南昌县支出118.98万元，进贤县支出84.75万元，安义县支出40.00万元，新建区66.05万元，东湖区支出0.43万元，青山湖区支出3.65万元，青云谱区支出10.60万元，红谷滩区支出0.50万元，高新区支出4.00万元，经开区4.00万元，湾里管理局支出17.00万元，南昌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支出15.94万元，南昌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支出167.58万元； 2022年：进贤县支出0.26万元，安义县支出4.36万元，南昌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支出167.58万元。	533.48	4.62	
11	财政惠农信贷通和金融支农产品创新项目	1921.80	2021年：惠农信贷通配套支出104.30万元；农业巨灾保险配套支出400.00万元；财政惠农信贷通和金融支农产品创新项目支出1417.50万元。	1921.80	0.00	
12	农村致富引领工程和农业农村业务培训项目	600.00	2021年：安义县支出6万元，经开区支出6万元，市市农业农村局206.34万元； 2022年：进贤县70万元，安义县4万元，新建区70万元，东湖区12万元，青山湖区24	218.34	180.00	

			万元。			
13	南昌“三农”宣传项目	400.00	2021年：南昌市农村社会事务服务中心支出53.04万元；市农业农村局支出320.00万元。	373.04	0.00	实际市农业农村局支出349.40万元，超支部分由市农业农村局用部门经费支出。
14	农产品展示展销和农业节庆活动	300.00	2021年：市农业农村局支出98.68万元；安义县支出10万元，新建区支出10万元，高新区支出5万元，经开区支出5万元，恒湖垦殖场支出15万元； 2022年：南昌县支出10万元，进贤县支出10万元，	143.68	20.00	
15	农产品品牌创建和信息进村入户项目	300.00	2021年：市农业农村局支出36万元，恒湖垦殖场支出8万元，南昌县支出26万元； 2022年：进贤县支出8万元。	70.00	8.00	
16	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项目	360.00	2021年：南昌县支出102万元，东湖区10万元，青山湖区支出8万元、高新技术开发区支出8万元； 2022年：新建区支出94万元，进贤县支出86万元，安义县支出52万元。	128.00	232.00	

17	农业农村改革发展资金项目	1250.00	2021年：湾里管理局支出81万元； 2022年：南昌县支出272万元，进贤县支出192万元，安义县支出195万元，新建区支出238万元，东湖区支出39万元，青山湖区支出34万元，高新区支出21万元，经开区支出45万元，青云谱区支出11万元，西湖区支出12万元。	81.00	1059.00	
18	退捕禁捕工作经费	456.40	2021年：南昌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支出19.03万元，恒湖垦殖场支出231.88万元。	250.91	0.00	
19	农业行政执法和禁捕退捕执法专项经费	420.00	2021年：南昌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支出105.47万元。	225.47	0.00	
20	农产品检测能力提升和“两品一标”认证补助项目	206.00	2021年：南昌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支出97.02万元，南昌县支出30万元，安义县支出2万元，新建区支出35万元，高新区支出2万元，湾里管理局支出12万元； 2022年：青云谱区支出2万元。	178.02	2.00	
21	动物检疫和动物卫生监督项目	110.00	2021年南昌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支出70.55万元	70.55	0.00	

三、乡村振兴建设行动		12579.25	0	2876.26	4756.66	
22	新农村建设和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配套资金	6067.25	2021年：南昌县支出667.25万元，安义县支出119.15万元，新建区支出725.355万元，湾里管理局支出58万元； 2022年：南昌县支出800万元，进贤县支出1404.4万元，安义县支出402万元，新建区支出32.45万元，经开区支出200万元。	1569.76	2838.85	
23	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市级配套资金	5399.00	2021年：南昌县支出264万元，进贤县支出300.5万元，恒湖垦殖场支出40万元，新建区支出702万元； 2022年：南昌县支出301.5万元，进贤县支出75.5万元，安义县支出713万元，湾里管理局109万元，东湖区支出201.03万元，新建区支出205.78万元；	1306.50	1605.81	
24	2018年和2019年新户型示范扫尾项目	1113.00	2022年：新建区支出255万元，安义县支出57万元；	0.00	312.00	
四、乡村振兴农业技术推广		2505.00		1339.88	538.00	
25	耕地保护与耕地质量提升项目	400.00	2021年：南昌县支出92.30万元，经开区1.50万元，青山湖区0.75万元，高新区1.50万元； 2022年：进贤县支出91.50万元，东湖区0.75万元，湾里管理局0.75万元；	96.05	93.00	南昌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78万元被市财政局收回
26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项目	260.00	2021年：南昌县支出55.20万元，进贤县51.75万元，安义县34.80万元，新建区66.15万元，恒湖垦殖场支出2万元。	209.90	0.00	南昌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26万元被市财政局收回

27	优质稻高产高效种植技术示范推广项目	60.00	2021年：南昌县支出16万元，新建区支出16万元。	32.00	0.00	
28	畜禽绿色生态养殖项目和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配套经费	710.00	2021年南昌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支出189.64万元，补助两个企业513.50万元。	703.14	0.00	
29	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及种子储备项目	320.00	2022年：南昌县支出64万元，进贤县支出28万元，安义县支出18万元，新建区支出28万元，西湖区支出116万元，青云谱区支出18万元，恒湖垦殖场支出18万元，南昌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支出30万元。	0.00	320.00	
30	经济作物新品种新技术引进示范推广项目	260.00	2021年：南昌市农业科学院支出30万元； 2022年：南昌县支出10万元，高新区支出20万元。	30.00	30.00	
31	渔业健康养殖项目	130.00	2022年：南昌县支出47.50万元，新建区支出47.50万元。	0.00	95.00	
32	工作经费	365.00	2021年：市农业农村局支出268.79万元。	268.79	0.00	
33	合计	38182.70		12998.50	11102.28	

注：备注栏中市财政收回资金仅为完全未开展工作内容收回资金，不为市财政局全部收回资金。

4.组织实施

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由市农业农村局为主管实施单位，各县（区）农业农村局、南昌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南昌市农业科学院、恒湖垦殖场、南昌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南昌市军粮供应管理中心、南昌市农村社会实务服务中心、南昌市动物疫病预控中心等单位为项目具体落实单位，各子项目实施由市农业农村局根据项目预期计划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各实施单位根据项目实施方案要求，在辖区范围内选取合适项目实施单位或者种粮大户，市农业农村局针对各实施单位申报的建设单位组织专家进行评审，根据评审结果确认项目最终实施单位。各县（区）农业农村局及市本级二级单位负责项目具体建设质量的监督以及验收工作，市农业农村局负责项目整体协调统筹以及汇总各实施单位具体落实情况。项目资金由市农业农村局按照补助标准或资金分配标准，联合市财政局下达资金文件，由各县（区）农业农村局及市本级二级单位进行资金具体使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遵循国家“三农”工作方针政策，紧紧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按照“勇争先、走前列、彰显省会担当”的要求，托底压舱、固本强基、提质增效、示范引领、改革赋能，

大力推进全市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全面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三农”发展逆势扬帆，战略后院强势支撑、乡村振兴乘势而上，为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补齐关键短板，为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积蓄磅礴力量，为全市经济社会稳定发展赢取战略主动。

2.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主要通过乡村振兴粮食生产发展大专项、乡村振兴现代都市农业大专项、乡村振兴建设行动大专项、乡村振兴农业技术推广大专项等四大专项32个子项目实施，通过市农业县区开展推进水稻秸秆机械粉碎还田建设、秸秆“五化”利用和加快小型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全市农田水利设施完善；通过扶持水果、中药材、花卉三大特色产业发展，丰富全市农作物、畜禽和水产种类；通过加强村庄“四建三治一管护”等内容提升（即村内道路、户厕、供水、公共照明）等设施建设，“排水沟渠、河塘、搭靠三房（违章房、危旧房、废弃空心房）”等方面“脏乱差”环境治理，村庄环境长效管护；通过在示范基地开展标准化畜禽养殖设施设备改造，进一步提升畜禽绿色生态养殖的示范推广效果，进一步提高全市农业事业现代化水平和可持续发展能力；通过改善企业水产养殖基地的水、电、路、池塘护坡、清淤、渔业机械设备等渔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后，进一步全面提升全市农业事业发展现代化水平和全面化能力。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根据编制年度预算时提交的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及项目设定的

预期目标，选择合适的评价指标和标准，运用科学的评价方法，对资金使用全过程及其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价，以衡量财政资金的使用绩效，分析支出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财政绩效评价的要求和项目实际情况，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主要有：

- 1.掌握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补助标准、范围以及使用情况；
- 2.了解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产出与效益；
- 3.发现项目经费使用及项目实施中存在的不足和问题，并提出有针对性、可操作的解决对策。

2.评价对象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由市农业农村局为主管单位，负责对各市直下属机构和各县（区）农业农村局项目申报材料审核、工作监督、项目建设完成开展验收等工作；市财政局负责资金监管，对项目资金支出规范性进行监督和拨付工作；各市直下属机构和各县（区）农业农村局根据市农业农村局下达实施方案和工作计划开展项目情况，并对项目建设进度、建设质量和资金拨付监督直接负责。

3.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资金为 41597.70 万元，评价范围为覆盖全市各县（区），主要对各子项目的具体实施情况、资金拨付情况、项目政策补贴落实情况、受益居民满意度等进行综合评价，评价项目时段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二）评价依据

1.预算绩效管理文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3）《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 （4）《中共江西省委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
- （5）《中共南昌市委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洪发〔2019〕13号）；
- （6）《南昌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洪财办〔2020〕44号）；
- （7）《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项目支出及部门整体支出财政评价工作的通知》（洪财绩〔2022〕9号）。

2.项目相关政策文件及资料

- （1）《国务院关于探索建立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的意见》（国发〔2017〕54号）；
- （2）《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国发〔2018〕42号）；
- （3）《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做好“三农”工作的若干意见》；
- （4）《中共江西省委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全省2021年全省农业和农村工作的意见》；

(5) 《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现代种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赣府厅发〔2018〕46号）；

(6)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我省蔬菜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赣府厅发〔2020〕11号）；

(7) 《中共南昌市委办公室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毫不松懈抓好粮食生产工作的通知》（洪办发电〔2021〕6号）；

(8) 各项目实施方案或工作计划；

(9) 项目申报预算时提供的绩效目标及预算申报资料；

(10) 项目实施过程资料；

(11) 项目绩效佐证材料；

(12) 资金使用、支出明细等财务资料；

(13) 其他项目相关资料。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 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 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 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

问责。

(4) 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达到如下要求：

(1) 在数据采集时，采取各部门提供客观数据，评价机构与财政局现场查阅、复核，以确保各项指标的数据真实性。

(2) 保证评价结果的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 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

2.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南昌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洪财办〔2020〕44号）等文件精神，确定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的整体框架。针对项目构建一套指标体系，项目指标包括项目决策（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项目过程（资金管理、组织实施），项目产出（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结合项目建设内容以及各子项目实施方案、工作总结、工作情况等内容，确定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个性指标，设置项目绩效评分指标表，共设计三级指标92个。指标数据来源于相关法规、政府文件、基础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和访谈等。具体详见附件1-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

项目决策：占权重16分，用于考核项目立项依据规范性、绩效目标编制合理性、预算资金编制分配合理性等情况。

(2) 项目过程：占权重14分，用于考核预算资金到位及执行使用的合

规性、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及有效性等情况。

(3) 项目产出：占权重 35 分，分为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方面，用于衡量实际工作成果。

(4) 项目效益：占权重 35 分，分为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五个方面，用于展现项目实施效果。

3.评价方法

(1) 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和数据对比法。因素分析法评价项目实施的整体情况是否符合实际需要，数据对比法则反映的是项目运行的持续性和质量的可控性。

(2) 本次绩效评价中对于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不同实施主体以及受益群众，采取随机抽样电访和线下面访结合的方式完成对种粮大户和受补助企业的满意度问卷调查。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是指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的衡量尺度。通过评价标准判断评价指标的合理与重要性程度，作为评价工作的基本准绳和标尺，决定了评价目标的实现与否以及评价结果的准确与否，并作为评价计分的依据。

绩效指标评价标准主要有：

(1) 计划标准

以预先制定的计划、目标、预算或定额等数据作为绩效评价标准。计划值作为评价的指标旨在通过将实际完成值与预定值对比，找出两者的差异，从而达到评价目的。但由于容易受主观因素影响，计划标准的制定要求较高。

(2) 行业标准

以某一具体行业许多个体或某项财政经费的相关指标数据为样本，运用数理统计方法，计算和制定的该行业评价标准。行业标准可方便财政部门对各类支出的绩效情况进行纵向的或横向的比较分析；行业标准具有易取得性、权威性和客观性，广为评价工作者使用，然而行业标准的充分应用需要强大的数据资料库做支撑。

(3) 历史标准

以绩效评价指标的历史数据作为样本，运用一定的统计学方法，计算出各类指标的平均历史水平。在运用历史标准进行评价时，要对其根据价格指数、统计口径或核算方法的变化对历史标准进行修订和完善。

(4) 经验标准

根据长期的财政经济活动管理实践，由在该领域中具有丰富经验的专家学者，在经过严密分析与研究，得到的有关指标标准。该标准适用于缺乏同行业标准比较时用。即便行业标准与经验标准两者都可得到并使用，如果前者不如后者有权威性时，为保证评价结果的认可度，也应当选择经验标准，而不是选择行业标准。

(四)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实施本次绩效评价，首先根据项目预先设立的项目管理办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实施方案等资料，选择合适的评价指标和标准，同时明确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方法、评价的原则、评价标准、时间安排等，形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提交部门审核，并根据审核意见进一步修改和完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然后运用科学的评价方法，对资金使用全过程及其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价，以衡量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

资金项目资金的使用绩效，同时分析其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并以书面形式分析绩效优劣的原因、造成的不良后果及影响，提出改进的意见和建议，最后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1.绩效评价的业务流程

(1) 评价前期准备

了解评价对象情况：根据主管部门（单位）的介绍及相关文件的解读，了解预算绩效管理培训项目情况，确定本次绩效评价类型、适用的原理框架、评价重点领域及涉及的相关方。

选择绩效评价团队：基于对项目情况了解，选择合适的绩效评价团队。项目绩效评价项目组成员需了解绩效管理和评价方法，熟悉绩效管理政策，并协助绩效评价项目组负责人履行以下职责：

- ①编写评价任务大纲；
- ②指导并协助评价实施团队理解评价任务大纲内容；
- ③为开展评价活动提供必要的支持，组织协调各项评价活动；
- ④监督评价活动；
- ⑤实施评价质量控制；
- ⑥对评价活动中出现的问题做出及时回应；
- ⑦负责组织专家，审查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并判断其是否符合要求，审

定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绩效评价项目负责人安排，绩效评价项目组成员负责具体实施各项绩效评价工作，完成任务大纲。

(2) 绩效评价实施

评价证据的收集：绩效评价工作的科学合理开展建立在合理、完整的证据基础之上。绩效评价组决定从项目资金入手，安排成员到项目实施单位进行财务核查，一方面对专项资金支出合法性、合理性和合规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核查，另一方面通过对资金进行梳理汇总分类，掌握项目组织实施的情况。重点关注资金支出产生和效益。

同时，组织对项目负责人及组织实施参与者进行深度访谈，以了解项目资金使用的整体情况，诸如覆盖人群、使用方式、组织形式、取得成果及存在问题等，为评价组调整工作重点提供信息支撑，也可对项目整体情况形成总体把握。

然后，对项目组织实施资料进行核实，这一阶段主要是进行项目相关证据的收集，为后续分析及报告撰写做好铺垫。

另外，对项目组织实施资料进行整理，了解项目实施受益群体范围，并进行问卷调查和组织座谈。

评价证据审核：对收集到的评价证据，运用职业判断，通过核实基础数据的全面性、真实性以及统计口径的一致性，增加评价证据的可置信程度。

绩效分析与评级：运用既定的分析方法，根据收集整理的证据和设定的评分标准进行分析，对各项评价指标进行评分。通过加权计算出最终的评价分值，并相应确定绩效等级。

形成评价结论：评价结论按照既定要求在内外组织讨论，从各评价维度对相关细节问题进行核实并权衡。评价结论和说明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应用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反映投入、产出与效果方面的成绩、经验与存在的问题，对评价指标目标值与实际值的差异情况、产生原因与预期后果等

进行具体分析，对已实现的绩效目标总结相关经验与做法，对存在的问题分析影响项目绩效目标及资金预算使用的主要因素，并提出对应建设性意见以供被项目后期建设作参考。

2.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1) 撰写绩效评价初稿

评价组根据前述绩效分析和评价结论，按照要求提炼撰写绩效报告，并在项目组内部进行审核，主要关注报告格式是否规范，内容是否完整；绩效数据是否真实、可靠，是否进行了必要的核实工作；报告逻辑是否清晰，分析问题是否透彻。

(2) 绩效评价报告复核

绩效评价组负责人将对评价团队提交的评价报告初稿进行复核，主要关注报告结论是否全面、准确；经验、教训的总结是否深刻，建议是否可行等。

(3) 形成评价报告终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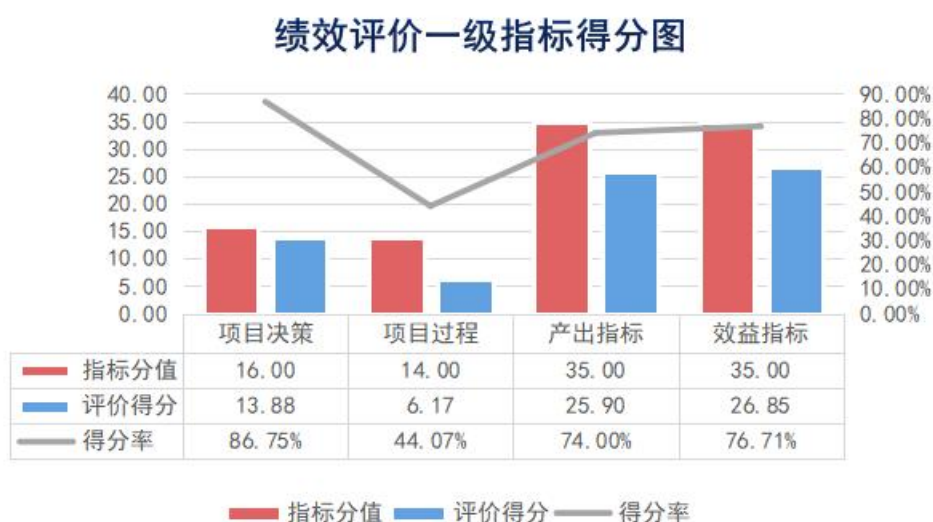
在绩效评价组负责人对评价报告意见和建议的基础上，修改并完善形成征求意见稿评价报告。

将征求意见稿提交至客户，根据客户对征求意见稿的反馈以及结合实际情况，修改并完善形成绩效评价报告终稿。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 评分结果

评价组围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数据采集分析，财务核查、实地核查及深度访谈等方式，对该项目绩效进行了客观、公正、合理、有效的评价，最终评价结果为“72.80”分，依据财政绩效评价等级划分，本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中”。



(二) 主要结论

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为产业发展资金，项目资金按照4个大专项32个子项目开展项目建设，全年下拨资金38062.70万元，用于开展项目建设，通过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示范试点建设、新农村建设、村庄长效管护等工作开展，提升全市各县（区）村庄农村环境和完善农耕基础设施。同时，通过项目补助早稻生产、累加农机具补助、畜禽产业补助、农业产业项目补助、各类示范点建设补助，促进全市农作物、畜禽和水产种业快速发展，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加强全市农业技术推广工作，为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补齐关键短板，加快全市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但项目实际实施时，仍存在一定问题，如：项目预算编制精准不足，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落实到位不足；项目实施过程管理规范性不足，存在未按实施方案开展项目建设情况以及部分子项目资金支出与预算批复方向不完全一致等情况。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16分）

表 3：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决策情况得分汇总表

项目立项 (6分)	绩效目标 (4分)	资金投入 (6分)	综合得分
6.00	2.00	5.88	13.88

1.项目立项（6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立项业务材料，了解到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依据《国务院关于探索建立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的意见》（国发〔2017〕54号）、《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国发〔2018〕42号）、《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我省蔬菜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赣府厅发〔2020〕11号）、《中共江西省委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全省2021年全省农业和农村工作的意见》等文件精神，用于推进南昌市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促进全市农作物、畜禽和水产种业快速发展，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加强全市农业技术推广工作，为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补齐关键短板，项目整体符合南昌市农村农业事业发展

规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以及部门职责。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3.00 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分)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立项业务材料，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为延续项目，市农业农村局根据2021年上级政府下达任务要求，组织人员调研、摸排的数据，确认项目资金需求和绩效目标编制，市农业农村局联合市扶贫办、市林业局、市气象局、市财政局上报《关于上报2021年市本级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使用计划的请示》（洪农局字〔2021〕50号）向南昌市人民政府报批2021年市本级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预算，南昌市人民政府经研究同意下达《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2021年市本级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使用计划的复函》（洪府办字〔2021〕118号），项目设立按照规定的程序设立，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3.00 分。

2. 绩效目标 (4 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分)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是否相符”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立项业务材料和相关文件，市农业农村局根据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资金设立绩效目标表，但绩效目标表未能涉及全部项目建设内容，产出指标仅涉及6个子项目建设内容，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待进一步完善。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1.00 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分)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业务材料和相关文件，市农业农村局设置项目绩效目标未涵盖全部项目实施内容，市农业农村局涉及的效益指标设计多数过于笼统，无明确、可衡量的指标值，如：农业产业融合发展子项目、不利于为项目后期绩效评价提供充分的评价依据；同时，存在项目绩效目标与工作计划不匹配，如：市农科院恒湖现代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和农业科研子项目，计划建设100亩左右的智慧农田和无人育种平台，实际绩效目标设定值为150亩智慧农田和无人育种平台；农产品检测能力提升和“两品一标”认证补助子项目中全年计划扶持补助30个绿色有机地标获证农产品，实际扶持补助89个。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1.00分。

3.资金投入 (6分)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分)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业务材料和相关文件，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根据各子项目建设内容汇总进行预算资金编制，但存在部分子项目预算编制资金与工作任务不完全匹配情况，如：①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市级配套资金子项目中长效管护省级配套预算安排1000.00万元，按照1个村庄1万元标准与省级进行配套下拨，实际下拨999.00万元，其中：南昌县下拨304万元，南昌县实际共264个自然村；湾里管理局下拨

35.00 万元，实际湾里管理局辖区内共 43 个自然村，预算资金与工作任务不匹配，主要因省级认定南昌县和湾里管理局村庄数与实际不匹配；②2018 年和 2019 年新户型示范扫尾子项目预算安排 3000.00 万元，按照新户型改造农户 1 户 1 万元标准进行确认预算，实际项目实施，全市仅下拨 1113 万元（1113 户）新户型农户改造补助资金，且存在部分县（区）暂未完成改造工作，补助资金需完成改造后进行支付，未能与实际工作任务相贴切；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匹配率为 93.94%。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2.94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3 分）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设立此指标。通过项目立项业务和财务材料核查获取数据，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各实施子项目根据实施方案进行预算资金分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性 100.00%；但存在个别子项目分配与地方实际情况不匹配情况，如：子项目农田设施建设与管护项目中农田建后管护预算安排 300.00 万元，项目预算资金主要根据各县（区）2011-2020 年建设高标准农田进行资金分配，各县（区）实际无 2011-2016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管护安排，实地各县（区）均无相关管护记录，资金分配与实际情况匹配性 96.97%；项目综合资金分配合理性 97.98%。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2.94。

（二）项目过程情况（14 分）

表 4：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过程情况得分汇总表

资金管理 (10 分)	组织实施 (4 分)	综合得分
4.55	1.62	6.17

1.资金管理（10分）

（1）资金到位率（2分）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设立此指标。本次绩效评价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资金为41211.18万元，其中：乡村振兴粮食生产发展大专项预算安排资金7311.46万元，乡村振兴现代都市农业大专项预算安排16324.72万元、乡村振兴建设行动大专项预算安排15000.00万元、乡村振兴农业技术推广大专项预算安排2575.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全年预算资金实际到位下拨资金为38182.70万元，其中：乡村振兴粮食生产发展大专项下拨资金7311.46万元，乡村振兴现代都市农业大专项下拨资金15786.99万元，乡村振兴建设行动大专项下拨资金12579.25万元，乡村振兴农业技术推广大专项下拨2505.00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92.6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1.85分。

（2）预算执行率（5分）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财务材料获取数据，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预算资金实际到位下拨资金为38182.7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实际支出资金12998.50万元，其中：乡村振兴粮食生产发展大专项支出资金4140.48万元，乡村振兴现代都市农业大专项支出资金4641.88万元，乡村振兴建设行动大专项支出资金2876.26万元，乡村振兴农业技术推广大专项支出1339.88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34.04%。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1.70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分)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制度规定”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业务资料和财务材料获取数据，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资金支出流程基本符合，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但存在部分项目资金支出不符合规定要求，如：①项目资金支出不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方向，如：a.江西省国营恒湖综合垦殖场利用农田建后管护资金对恒湖垦殖场军港分场四大队、东江分场一大队和东江分场五大队田间道路进行重新修建，项目预算安排使用方向为用于高标准农田和农田基础设施期后管护，实际与项目预期安排资金使用方向不一致；b.市农科院恒湖现代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和农业科研子项目中“重大重点”工作支出中存在支付日常经费项目和支付特色产业园项目预验收交通费，不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方向；②未按合同约定期限付款，如：a.南昌市农村社会事务服务中心于2021年10月29日支付中共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南昌分公司的局指挥调度中心移动专线云平台服务79992元（一年一付）晚于合同约定时间每月支付一次，主要因合同约定实现存在困难；b.市农科院支付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总院的畜牧水产所基地建设项目设计行费，市农科院支付上海东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畜牧水产所菌种鉴定等技术服务费用等；c.安义县农业农村局与南昌大学中德联合研究院于2021年12月6日签订《秸秆栽培大球盖菇的低温气调保鲜关键技术研发》，计划合同签订后10天支付5万元，实际于2021年12月23日支付，款项支付迟滞；③部分项目实施单位进行项目资金支出时，未严格落实国家或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存在财务附件与招标文件不一致情况。如：a.安义县农业农村

局付鼎湖镇莲花破塘村第二批 3 个、第一批省级新农村建设点发票无购买方纳税人识别号，不符合发票管理要求，主要因财务审批时严谨性不足。b.市农科院现代农业综合实验室改造一期建设项目购置设备入库单与签订合同金额不匹配。共计购置 66 件设备，仅超净工作台价格合同金额与入库金额一致，其余设备合同金额均与入库单金额不一致，主要现已整改到位，要求中标单位重新开具发票。④存在先使用其他资金垫付项目内容，导致项目资金支出会计科目与批复子项目内容不一致。如：南昌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优质稻高产高效种植技术示范推广子项目资金支出中，存在会计科目预算会计科目与财务科目不一致，预算会计科目为 2021 年优质稻高产高效种植技术示范推广项目，财务科目为 2021 年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升级科目、2020 年南昌市粮油生产管理站耕地生产障碍修复利用项目和 2020 年植保植检包装与废弃物回收项目等科目，财务做账规范不足，主要因前期项目资金未到位，财务科目先用其他会计科目支付，期末进行结转。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1.00 分。

2.组织实施（4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2 分）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业务资料和财务材料获取数据，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已针对项目制度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因审批原因，目前处于审批发文流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制定合理、合规、完整；但项目未制定业务管理办法，本次绩效评价项目共计 32 个子项目，其中：4 个项目制定项目专项管理制度，详细为农业行

政执法和禁捕退捕执法专项经费子项目、动物检疫和动物卫生监督项目、2018年和2019年新户型示范扫尾子项目、畜禽绿色生态养殖项目和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配套经费子项目；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待进一步完善；综合评定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为56.2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1.12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2分）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规定”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业务资料和财务材料，项目按相关标准文件对项目进行管理，并及时为项目实施配备相应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基础设施。但实际核查发现以下问题，①项目未开展实施，但未及时进行项目调整申请，如：农业产业融合发展子项目中招商引资工作、新农村建设和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配套资金子项目中美丽宜居+活力乡村（+民宿）工作、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子项目中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与处置的考核补助工作；②存在合同签订晚于工程开工时间，如：新建区石埠镇华山村蹇家村美丽宜居示范村建设项目监理合同于2022年1月11日签订，工期期限为2021年12月1日至2022年2月28日；③存在部分子项目验收报告填写不规范。如：**a.**安义县乔乐乡社坑村下历村组第二批省级新农村建设点、鼎湖镇沙井村4个省级第一批新农村建设点验收报告未填写日期。**b.**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市级配套资金子项目中，新建区大塘坪乡新培村、胜利村等乡村公厕建设工程签证单无时间、施工单位签字，新建区昌邑乡高周村社林自然村公厕项目工程验收单中无验收人员信息、未盖章；验收工作开展不规范，主要因缺乏验收规范流程意识；④部分子项目未在实施方案规定时

间内进行申报，如：经济作物新品种新技术引进示范推广子项目实施方案要求“2021年7月5日前各县（区）行文将已推荐预申报实施单位至南昌市经济作物管理站”，实际核查发现各县（区）行文推荐时间为2021年8月、9月和10月。⑤项目实施单位初次申请建设内容不符合文件要求，县主管单位未重新选取单位，仍由该单位更换内容进行申请，无调整方案重新申请材料。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示范试点子项目中，安义县高承生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初次申请农作物秸秆固化成型生物质能源化秸秆化综合开发利用项目补助，不符合文件补助内容，安义县农业农村局直接要求该单位变更内容进行申请，未重新选取新的单位进行申报，且在安义县高承生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未完成申报编制时，已进行重新上报至市农业农村局；⑥验收单与验收明细数据不一致。如：新农村建设和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配套资金子项目中，新建区石埠镇田垅村方家新基验收单丈量明细表中工程量与验收单中不一致，验收单中管道工程工程量为286.5m，验收丈量明细表管道工程工程量为120m，主要因新建区农业农村局验收审核不严谨，导致验收单数据填写错误，实际数据为120m；⑦验收报告实际实施内容与申报实施方案不一致，但验收报告仍通过。如：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子项目中，进贤县七里志晨种养专业合作社申报书中计划园区道路硬化300米、建设托洪沟小桥，实际验收表中仅有道路硬化300米，无建设托洪沟小桥建设情况验收，但验收结论仍为通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0.50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35分）

表5：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产出情况得分汇总表

产出数量 (16分)	产出质量 (12分)	产出时效 (4分)	产出成本 (3分)	综合得分
---------------	---------------	--------------	--------------	------

12.14

9.55

1.21

3.00

25.90

1.产出数量（16分）

（1）完成农田设施建设与管护项目建设（1分）

根据《关于印发〈2021年南昌市农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等三个实施方案的通知》（洪农局发〔2021〕98号）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农田设施建设与管护工作分为三项内容，各项完成内容为：①小型农田基础设施建设计划完成106个，实际完成105个建设，其中：新建区象山镇新增村因客观原因无法完成，项目完成率为99.06%；②市农业农村局根据《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高标准农田建设评价激励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农建发〔2019〕1号）文件开展评选工作，经评选后下发《关于表彰2019-2020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先进单位的通知》确认各表彰单位，共计评选4个先进县区、10个先进乡镇和18个先进村，项目完成率100.00%。③各县（区）农业农村局及恒湖垦殖场2011年至2020年度建设高标准农田基础设施计划管护面积为183.08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实际管护面积85.32万亩，其中：南昌县管护面积51.43万亩，进贤县6.31万亩，新建区13.61万亩，安义县13.97万亩，恒湖垦殖场未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管护工作，管护工作完成率为46.6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0.84分。

（2）完成早稻生产补助项目（0.5分）

根据《中共南昌市委办公室 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毫不松懈抓好粮食生产工作的通知》（洪办发电〔2021〕6号）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根据各县（区）早稻播面任务完成情况，2021年计划完成191.10万亩早稻播面，全

市全年实际完成早稻播面 196.93 万亩，早稻播种任务完成率为 103.0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50 分。

(3) 完成秸秆综合利用示范试点项目建设 (0.5 分)

根据《南昌市 2021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实施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计划建设 20 个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示范试点，实际完成 17 个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示范试点建设：其中：南昌县 2 个，进贤县 4 个，安义县 4 个，新建县 3 个，青山湖区 2 个，恒湖垦殖场 2 个；项目任务完成率 85.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43 分。

(4) 完成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升级项目建设 (0.5 分)

根据《2021 年南昌市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升级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全年项目完成情况为：①市农业农村局根据各县（区）申报农户农机具购置累计补贴，经审核后，市农业农村局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公示 5 个工作日，确认项目补助 230 台农机具购置，并已按要求进行补助。②根据《江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公布 2021 年第一批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名单的通知》，南昌市共计 5 个单位评选为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市农业农村局下发《关于审定下发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创建奖励名单的通知》（洪农局发〔2021〕187 号）文件进行资金奖补。③市农业农村局根据各县（区）推荐重点农机具推广试验示范项目承担企业，经评审后，选 10 个承担主体实施，其中：南昌县 3 个、新建区 3 个，进贤县 2 个、安义县 2 个，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进行公示 7 天，各县（区）已按要求完成重点农机具推广试验示范工作，并进行示范对比总结，示范效果达到预

期作用。项目任务完成率 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50 分。

(5) 完成市农科院恒湖现代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和农业科研项目(1分)

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21 年市本级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使用计划的复函》（洪府办字〔2021〕118 号）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市农科院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全年项目实施完成情况为：①重大重点项目因规划调整，未进行开展；任务完成率 0.00%；②现代农业综合实验室改造一期建设按计划开展，市农科院通过邀请招标选取南昌联海实业有限公司供应设备并进行安装；任务完成率 100.00%；③“现代粮油作物育种与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150 亩智慧农田和无人育种平台工作暂未开展；任务完成率 0.00%；④“市农科院恒湖科技园水产基地建设及稻渔综合种养示范项目”按要求建立 18 亩水稻—日本锦鲤商品鱼综合种养示范基地、15 亩水稻—青虾综合种养试验基地和 18 亩无环沟式小龙虾—稻轮作综合种养示范基地，但智能玻璃温室大棚暂处于建设中，未完成建设；任务完成率 75.00%；⑤“蔬菜种质资源创制与种养模式的示范推广”项目全年完成“番茄新品种“昌红 1 号”的选育”并发布论文；完成 2020 年春茬组合及冬茬新组合观察；完成“一种鱼菜共生越冬装置”适用性专利证书申请（2020 年 12 月 10 日），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下达证书；完成“昌辣 1 号 1”新品种及对照品种送往农业部国家辣椒品种 DUS 测试上海分中心进行为期二年基因测试，目前第一年结果已出具，反响挺好；委托武汉市景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番茄抗病基因分子标记检测，并出具报告；任务完成率 100.00%。综合完成率 37.5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38 分。

(6) 完成畜禽产业发展补助项目和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项目建设

(0.5分)

根据《南昌市2021年生猪复产增养项目实施方案》、《南昌市2021年十大特色畜禽养殖示范基地创建实施方案》等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全年完成情况：①全年计划补助5家新建大型猪场，实际补助4家新建大型猪场，南昌新建区牧原猪业有限公司因验收未通过，未进行补助，任务完成率80.00%；②全年计划补助3个病死畜禽无害化集中处理中心、1个畜禽粪污集中处理中心和1个畜禽运输车辆洗消中心运营资金，实际补助2家病死畜禽无害化集中处理中心和1家畜禽运输车辆洗消中心，进贤县因第三方审计报告出具迟滞，暂未完成补助，任务完成率60.00%；③全年计划补助10个特色畜禽养殖示范基地，实际完成10个特色畜禽养殖示范基地补助，其中：南昌县2家、进贤县4家、新建区1家、安义县3家；任务完成率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0.38分。

(7) 完成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建设 (0.5分)

根据《2021年度全市乡村产业发展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全年完成情况为：①项目全年计划扶持9个以上农产品加工项目，实际完成4个项目建设并验收工作，其中：安义县1个，新建区3个；截至评价组入场，仅安义县1个项目已完成项目补助，其余县（区）暂未完成补助资金发放，项目下达任务完成率11.11%；同时，南昌县补助项目实施企业江西国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项目用地被征用，导致项目无法开工；②项目全年计划补助25个以上贷款贴息项目，实际完成21个贷款贴息项目补助，其中：南昌县3个、进贤县3

个、安义县 3 个、新建区 5 个、湾里管理局 1 个、青山湖区 1 个、青云谱区 1 个、高新区 2 个、经开区 2 个，任务完成率 84.00%；③项目全年计划补助 5 个以上休闲农业项目，根据《关于下达全市 2021 年市级休闲农业项目计划的通知》（洪农局发〔2021〕186 号）文件，下达补助休闲农业项目 5 个，截至评价组入场，仅南昌县 1 个项目建设，但尚未开展验收工作，其余县（区）暂未完成项目建设；截至评价组入场，各县（区）暂未完成补助资金发放，项目下达任务完成率 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18 分。

（8）完成市级现代乡村特色产业园建设（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0.4 分）

根据《2021 年度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全年计划建设 4 个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截至评价组入场，湾里管理局已完成项目建设暂未验收，其余县（区）暂未完成建设，任务完成率 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00 分。

（9）完成四大特色产业发展项目建设（0.4 分）

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农业四大特色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全市实际完成 30 个四大特色产业发展项目建设，其中：南昌县 2 个、进贤县 14 个、安义县 8 个、新建区 3 个、青山湖区 1 个、湾里管理局 2 个；项目计划补助 20 个项目补助，截至评价组入场，已完成 10 个项目补助，其中：南昌县 2 个、青山湖区 1 个、安义县 7 个，任务完成率 5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20 分。

(10) 完成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项目建设 (0.5 分)

根据《2021 年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全年任务完成情况为:①2021 年计划完成 7700 批次检测任务,实际共完成 7728 批次检测任务,其中监督抽查 2021 批次,样品综合合格率 99.70%;风险监测 2007 批次,样品综合合格率 99.03%;快速检测 3700 批次(含动检 3000 批次),样品综合合格率 98.57%;任务完成率 100.36%;②全年完成 22 个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企业扶持工作,其中:南昌县 6 个、进贤县 5 个、安义县 4 个、新建区 5 个、青云谱区 1 个、湾里管理局 1 个;任务完成率 100.00%;③全年计划推广食用农产品检测合格证 20000 批次,实际推广食用农产品检测合格证 33759 批次,任务完成率 168.8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50 分。

(11) 完成农村致富引领工程和农业农村业务培训项目建设 (0.5 分)

根据《南昌市乡村大学生创新创业工作实施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完成情况:①项目年初计划补助扶持 50 个乡村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实际下达资金文件补助扶持 55 个乡村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32 个乡村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已完成验收并下发补助,其中:进贤县 11 个、安义县 1 个、新建区 11 个、东湖区 2 个、青山湖区 4 个、经开区 1 个、恒湖垦殖场 2 个;其余项目待验收后进行补助,任务完成率 64.00%;②全年计划补助 5 个乡村大学生创业协会,实际补助 3 个乡村大学生创业协会,其中:进贤县 1 个,安义县 1 个,新建区 1 个;任务完成率 60.00%;③全年计划培养 180 名“千村千名大学生”,实际培养 124 名“千村千名大学生”,其中:2020 级在校学生 58 名,2021

级学生 66 名；任务完成率 68.89%；④全年计划开展 5 期农业农村业务培训项目，实际开展 6 期农业农村业务培训项目；任务完成率 12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36 分。

(12) “三农”宣传工作完成率 100% (0.2 分)

根据《南昌市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宣传工作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市农业农村局全年与南昌嘉木传媒有限公司、南昌日报社、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广播电视发展有限公司、江西日报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南昌地铁电视有限公司等 18 家机构签订宣传协议，按照《南昌市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宣传工作方案》文件要求开展 33 个主题宣传工作，项目任务完成率 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20 分。

(13) 开展农产品展示展销和农业节庆活动 (0.3 分)

根据《2021 年南昌市农产品展示展销和农业节庆活动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全年由各县（区）开展农产品展示展销和农业节庆活动，因疫情原因，实际开展活动未完全按计划实现，其中：①参加 4 次农产品展示展销活动，新建区参加第十四届中国绿色食品博览会、第三届江西“生态鄱阳湖·绿色农产品”博览会、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产销对接暨脱贫地区农业品牌推介活动（广州）、第六届中国国际食品及配料博览会；任务完成率 100.00%；②农业节庆活动开展 2 次，市农业农村局于恒湖垦殖场举办 2021 年恒湖首届“小龙虾美食节”、于安义县举办第十届南昌“休闲农业秀美乡村”活动月，进贤县计划举办的 2021 年农民丰收节进贤庆祝活动暨第二十届鄱阳湖螃蟹节，

因疫情取消；任务完成率 100.00%；③产销对接活动开展 13 次，其中：进贤县 1 次，新建区 4 次，东湖区 2 次、高新区 1 次，湾里管理局 1 次，恒湖垦殖场 4 次；任务完成率 13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30 分。

（14）完成农产品品牌创建和信息进村入户项目建设（0.5 分）

根据《2021 年南昌市农产品品牌创建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完成情况为：①计划培育 8 个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实际各县（区）补助 2 个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分别为南昌县稻米区域公用品牌和恒湖小龙虾；任务完成率 25.00%；②计划建设 2 个县级农产品电商运营中心实际完成 2 个县级农产品电商运营中心，分别为南昌县 2021 年 10 月建设完成，安义县 2022 年 9 月建设完成；任务完成率 100.00%；③计划建设 1 个市级农产品电商运营中心，实际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完成项目建设，任务完成率 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35 分。

（15）完成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0.6 分）

根据《南昌市 2021 年市级财政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计划补助 12 个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和 30 个市级示范性家庭农场进行扶持，截至评价组入场，实际已完成 12 个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其中：南昌县 3 个、东湖区 1 个、新建区 3 个、进贤县 3 个、安义县 2 个，任务完成率 100.00%；实际已完成 30 个市级示范性家庭农场进行扶持补助，其中：南昌县 9 个、新建区 8 个、进贤县 7 个、安义县 4 个、青山湖区 1 个、高新技术开发区 1 个，任务完成率 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60

分。

(16) 完成农业农村改革发展资金奖补 (0.6 分)

根据《南昌市 2021 年农业农村改革发展资金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市农业农村局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在南昌市农业农村局官网对项目补助名单进行公示公开，截至评价组入场，全年计划补助 101 个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壮大奖补，实际完成 99 个，其中：红谷滩区 2 个未进行补助，任务完成率 98.02%；全年计划补助 58 个市级乡村治理试点示范经费奖补，实际完成 48 个村庄补助，其中：红谷滩区 2 个未进行补助，进贤县 8 个村庄未进行补助，任务完成率 82.76%。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54 分。

(17) 完成农产品检测能力提升和“两品一标”认证补助项目建设 (0.2 分)

根据《2021 年农产品检测能力建设项目工作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计划分 2 项工作内容完成，详细完成情况为：①市农技中心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与江西康帕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委托仪器设备供应并安装；委托南昌康逵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飞奈基因科技有限公司和江西赛默科技有限公司等 3 家为四台大型仪器提供维保服务，进一步提升全市农产品检测能力；②市农业农村局根据各县区绿色有机地标获证农产品进行扶持，全年计划扶持补助 30 个，实际扶持补助 89 个：其中南昌县 24 个、新建区 27 个、进贤县 25 个、安义县 2 个、青云谱区 2 个、高新技术开发区 2 个、湾里管理局 7 个，任务完成率 296.67%。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20 分。

(18) 完成动物检疫和动物卫生监督项目建设 (0.2 分)

根据《动物检疫和动物卫生监督项目资金测算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全年计划完成 12 个动物检疫申报点建设，实际完成 16 个动物检疫申报点建设，任务完成率 133.33%；全年计划完成 40 万头生猪产地检疫工作，实际完成 102 万头生猪产地检疫工作，任务完成率 255.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20 分。

(19) 完成新农村建设和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建设 (2 分)

根据《2021 年新农村建设实施方案及未来五年工作指引》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完成情况为：①全年计划建设 316 个省级新农村点，截至评价组入场，实际完成 316 个省级新农村点建设，其中：南昌县 104 个、进贤县 101 个、安义县 35 个、新建区 68 个、湾里管理局 8 个，建设任务完成率 100.00%；②全年计划评选 400 户“清洁家庭·美丽庭院”并进行补助，其中：十佳示范户 10 户、最佳人气奖 10 户、一般示范户 380 户，实际完成 400 户“清洁家庭·美丽庭院”评选，评选完成率 100.00%；③全年计划建设 20 个美丽宜居示范村，实际完成 20 个美丽宜居示范村创建工作，其中：南昌县 4 个、进贤县 4 个、安义县 4 个、新建区 4 个、经开区 1 个、湾里管理局 3 个任务，完成率 100.00%；④美丽宜居+活力乡村(+民宿)项目因项目实施调整，未开展项目建设；项目综合完成率 9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80 分。

(20) 完成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建设 (2.5 分)

根据《2021 年度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完成

情况为：①全年计划完成 999 个村庄长效管护建设，实际完成 938 个村庄长效管护工作，其中：南昌县 264 个、进贤县 264 个、安义县 104 个、湾里管理局 35 个、新建区 271 个，任务完成率 93.89%；②全年计划建设 13 个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站，实际完成 10 个，其中：南昌县 2 个、安义县 4 个、新建区 3 个、湾里管理局 1 个，任务完成率 76.92%；③全年计划建设 60 个户厕改造模型，实际完成 56 个户厕改造模型，其中：南昌县 15 个、进贤县 17 个、安义县 9 个、新建区 15 个，任务完成率 93.33%；④全年计划建设 100 座乡村公厕，实际完成 100 座乡村公厕建设，其中：南昌县 20 个、进贤县 30 个、安义县 15 个、新建区 35 个，任务完成率 100.00%；⑤全年计划建设 4 座厕所粪污资源化处理站，实际仅湾里管理局完成 1 座厕所粪污资源化处理站建设并验收，任务完成率 25.00%；⑥全年计划建设 2 个万村码上通 5G+长效管护平台，实际完成 2 个万村码上通 5G+长效管护平台建设，其中：安义县 1 个、湾里管理局 1 个，任务完成率 100.00%；⑦全年计划完成 40 个脱贫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实际完成 11 个脱贫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并验收，其中：南昌县 8 个、恒湖垦殖场 1 个、新建区 2 个，任务完成率 27.5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90 分。

(21) 完成新户型示范补助工作 (0.5 分)

根据《关于大力推进农村新户型示范村点建设 加快全市秀美乡村发展的实施意见》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计划补助 1113 户新户型示范补助农户，实际完成 312 户新户型示范补助，其中：安义县 57 户、新建区 255 户，任务完成率 28.03%。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14 分。

(22) 完成耕地保护与耕地质量提升项目建设 (0.5 分)

根据《2021年南昌市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完成情况为：①项目全年计划建设30个集中连片百亩以上的核心试验示范区和70个50亩以上的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实际完成31个示范区建设，其中：9个核心试验示范区和22个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建设；任务完成率31.00%；②全市计划开展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4000亩，实际完成4000亩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其中：南昌县1200亩，进贤县2300亩，高新区500亩，任务完成率100.00%；③全年计划开展235个土壤检测采样工作，实际完成265个土壤检测采样工作，任务完成率112.77%；④全年计划继续维护45个市级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实际完成45个市级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任务完成率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0.36分。

(23) 完成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项目建设 (0.3 分)

根据《2021年南昌市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预警及绿色防控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完成情况为：①计划40个市级监测点、市级农作物病虫害疫情监测中心正常运行，实际完成40个市级监测点正常运维，其中：南昌县12个、进贤县11个、安义县6个、新建区11个；任务完成率100.00%；②计划建设10个农作物绿色防控技术示范基地，实际完成10个农作物绿色防控技术示范基地建设，其中：南昌县5个、进贤县2个、安义县2个、新建区3个（含恒湖垦殖场1个）；任务完成率100.00%；③计划建设60个农药包装

废弃物回收点，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规定：农药包装废弃物（废物类别/代码 900-003-04）的收集、运输、利用和处置等工作内容列入豁免管理清单，已经不再按危险废物管理，未开展项目建设。任务完成率 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25 分。

（24）完成优质稻高产高效种植技术示范推广项目建设（0.2 分）

根据《南昌市 2021 年优质稻高效种植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完成情况为：①计划全年打造 34 个优质稻高效百亩示范区，实际完成 20 个优质稻高效百亩示范区打造建设工作，安义县 4 个点和进贤县 10 个实施滞后，因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实施方案下达较后，错过播种期，延后 1 年实施；任务完成率 58.82%；②计划优质稻高效种植示范带动面积 100.00 万亩，实际完成 60.00 万亩，安义县和进贤县因优质稻高效百亩示范区建设迟滞，带动作用待发挥，任务完成率 6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12 分。

（25）完成畜禽绿色生态养殖项目和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配套经费建设（0.3 分）

根据《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补助项目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全年完成情况为：①2021 年全市计划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达 100.00%，实际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达 100.00%，任务完成率 100.00%；②全市计划畜禽血清学监测数达 2000 个和畜禽病原学监测数达 1000 个，实际完成畜禽血清学监测数达 3380 个和畜禽病原学监测数达 3068 个，任务综合完成率 237.90%；③全年计划开展 1 次疫病综合防控技术推广培训，实际开展 1 次疫病综合防控技术推广培训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30 分。

(26) 完成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及种子储备项目建设工作 (0.4 分)

根据《2021 年南昌市现代种业新品种展示及救灾种子储备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计划分 3 项工作内容完成，详细完成情况为：①市农技中心根据各县（区）申报补助企业资料组织专家评审，经评审后选取 5 个水稻展示点、2 个蔬菜展示点和 5 家蔬菜种业龙头企业进行补助扶持，各县（区）已按计划完成资金补助扶持，任务完成率 100.00%；②计划建设 2 块水稻种质资源试验点，市农技中心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与江西东升农业有限公司签订《2021 年南昌市水稻种质资源储备项目实施协议书》、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与进贤县里良农业发展公司签订《2021 年南昌市水稻种质资源储备项目实施协议书》，分别建立 40 亩水稻田间试验基地，开展不育系和恢复系培育、优质双季杂交稻新品种培育、水稻品比试验等工作，引进水稻试验品种 200 个，育种中间材料 1000 份；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40 分。

(27) 完成 15 个经济作物新品种新技术示范点建设 (0.2 分)

根据《2021 年南昌市经济作物新品种新技术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全年计划完成 15 个经济作物新品种新技术示范点建设并补助工作，全年实际完成 6 个项目示范点建设工作，其中：①水果新品种新技术示范点完成 3 个，详细为南昌县 1 个、安义县 2 个；②蔬菜新品种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点 3 个，详细为高新区 1 个、市本级 1 个、安义县 1 个；任务完成率 4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08 分。

(28) 完成渔业健康养殖项目建设 (0.2 分)

根据《2021年南昌市农业农村局渔业健康养殖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完成情况为：①项目全年计划扶持7个已通过国家级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新增和复查的企业，实际根据全市情况确认7个水产健康养殖企业扶持补助，其中：进贤县4个、南昌县1个、新建区2个，但截至评价组入场，实际完成3个企业补助，其中：南昌县1个、新建区2个；任务完成率42.86%；②项目全年计划建设水产养殖清洁生产项目，实际完成2个项目建设，其中：南昌县由南昌芳华生态渔业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建设，于2021年10月完成建设；新建区由江西绿红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建设，于2022年1月完成，建设任务完成率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0.14分。

2. 产出质量 (12 分)

(1) 农田设施建设与管护项目建设合格率 (0.75 分)

根据《关于印发〈2021年南昌市农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等三个实施方案的通知》（洪农局发〔2021〕98号）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农田设施建设与管护工作分为三项内容，各项建设质量分别为：①小型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实际完成105个项目点建设，建设完成项目均按要求开展验收并通过验收工作，项目验收合格率100.00%；②市农业农村局根据《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高标准农田建设评价激励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农建发〔2019〕1号）文件进行评选，各项评选工作规范符合要求，项目评选工作规范率100.00%；③2011年至2020年度建设高标准农田基础设施计划管护面积为183.08万亩高标准农

田建设面积，实际管护面积 85.32 万亩，南昌县、进贤县、新建区按要求对 2017-2020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内容安排管护人员，其余项目实施点未安排管护人员，项目管护人员安排到位率为 46.6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62 分。

(2) 早稻优质稻亩均率增长率 (0.2 分)

根据《中共南昌市委办公室 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毫不松懈抓好粮食生产工作的通知》（洪办发电〔2021〕6号）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南昌市统计年鉴和，全市 2020 年早稻播种 13.93 万公顷、总产量 76.36 万吨、亩均产量为 5481.69 公斤/亩，2021 年早稻播种 12.95 万公顷、总产量 73.66 万吨，亩均产量为 5686.19 公斤/亩，2021 年早稻亩均产量较 2020 年提升 3.73%。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20 分。

(3) 秸秆综合利用率≥92% (0.4 分)

根据《南昌市 2021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实施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农作物秸秆资源台账子系统数据，全市 2021 年秸秆综合利用率达 93.21%，其余各县区秸秆综合利用率也均超过 92.00%要求，详细见下表：2021 年南昌市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情况一览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40 分。

表 6：2021 年南昌市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情况一览表

序号	地区	秸秆产生情况		秸秆利用情况	
		产生量(吨)	可收集量(吨)	秸秆利用量(吨)	综合利用率(%)
1	东湖区	1427.13	1084.62	1041.29	96.01
2	青山湖区	8131.33	5658.83	5364.08	94.79
3	新建区	663640.2	470706.28	438085.17	93.07
4	南昌县	889910.99	585254.66	547764.62	93.59
5	安义县	227084.31	165722.70	155448	93.8
6	进贤县	682250	458639.26	425332.85	92.74
7	红谷滩新区	12601.1	9191.51	8536.25	92.87

8	高新区	90057.27	59826.09	55226.27	92.31
9	经济开发区	18852.71	13951.01	13024.04	93.36
10	合计	2593955.04	1770034.95	1649822.56	93.21

(4) 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升级项目建设合格率 (0.4 分)

根据《2021 年南昌市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升级项目实施方案》等文件内容以及补助流程制度要求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详细完成情况为：①根据随机抽查重点推广机具补助种植户耕作情况，单个农机具覆盖面积均超过 20 亩，任务完成率 100.00%；②市农业农村局根据《江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公布 2021 年第一批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名单的通知》进行奖补，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补助对象符合要求，补助合格率 100.00%；③市农业农村局安排 10 个主体实施，各主体水稻机械化种植技术对比试验点面积均超过 60 亩，机抛、机插和直播各 20 亩及以上，试验点面积达标率 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40 分。

(5) 市农科院恒湖现代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和农业科研项目建设合格率 (0.75 分)

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21 年市本级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使用计划的复函》（洪府办字〔2021〕118 号）等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市农科院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市农科院项目完成情况为：①现代农业综合实验室改造一期建设 10 间实验室均符合要求，并通过验收，验收合格率 100.00%；②“现代粮油作物育种与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150 亩智慧农田和无人育种平台工作暂未开展；任务完成率 0.00%；③市农科院全年开展 3 项试验，其中：2 项试验未按计划开展，如：稻田养日本锦鲤试验未按实施方

案要求开展,实施方案计划放养规格为 10-20 尾/kg 的鱼苗 2000~2500 尾/h m², 换算 133.33 尾/亩, 实际投放规格为 10 尾/kg 的鱼苗 83.4 尾/亩, 不符合实验要求, 且项目实验总结报告未列明实际锦鲤亩产公斤数; 水稻-青虾综合种养试验基地试验结果不成功, 主要因疫情影响, 未能成功从江苏引进太湖 2 号青虾虾苗, 导致未能放养青虾虾苗, 导致项目整体试验失败; 试验开展符合计划率 33.33%; ④蔬菜种质资源创制与种养模式推广示范工作全年实际完成 5 类别工作, 其中: 1 项试验失败, 详细为计划筛选 1-2 种对辣椒病害具有较好防控的药剂, 实际未能筛选出对辣椒病害具有较好防控的药剂, 实验完成失败; 试验符合预期计划 80.00%; ⑤重大重点项目因规划调整, 未进行开展; 任务完成率 0.00%。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 0.32 分。

(6) 畜禽产业发展补助资金规范率 (0.2 分)

根据《南昌市 2021 年生猪复产增养项目实施方案》、《南昌市 2021 年十大特色畜禽养殖示范基地创建实施方案》等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业务资料, 市农业农村局和各县(区)农业农村局补助企业均符合项目实施方案和计划, 未发现补助企业不符合要求情况, 补助资金规范率 100.00%。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 0.20 分。

(7) 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建设验收合格率 (0.2 分)

根据《2021 年度全市乡村产业发展项目实施方案》等文件内容以及补助流程制度要求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 全年计划补助农产品加工项目、贷款贴息项目补助和休闲农业项目三个类别补助, 其中: 休闲农业项目未开展补助工作, 其余 2 个类别补助对象符合项目实施计划, 补助资金发放流程符合要求, 项目任务完成率

66.67%。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13 分。

(8) 市级现代乡村特色产业园建设（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验收合格率（0.3 分）

根据《2021 年度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实施方案》等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市农业农村局规划建设 4 个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截至评价组入场均为完成建设任务，未开展验收工作，验收合格率 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00 分。

(9) 四大特色产业发展项目建设验收合格率（0.3 分）

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农业四大特色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等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业务资料，市农业农村局 2021 年下达 33 个建设任务，截至评价组入场，已完成 25 个建设任务验收并通过验收，其中：南昌县 2 个、进贤县 14 个、安义县 8 个、青山湖区 1 个；验收合格率 75.76%。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23 分。

(10)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项目建设合格率（0.4 分）

根据《2021 年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方案》等文件内容以及补助流程制度要求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2021 完成 7728 批次检测任务，其中监督抽查 2021 批次，样品综合合格率 99.70%；风险监测 2007 批次，样品综合合格率 99.03%；快速检测 3700 批次（含动检 3000 批次），样品综合合格率 98.57%；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合格率均大于 98%；同时，2021 年补助 22 个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企业均符合流程，补助规范率 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40 分。

(11) 农村致富引领工程和农业农村业务培训项目建设验收合格率 (0.2分)

根据《南昌市乡村大学生创新创业工作实施方案》等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市农业农村局 2021 年下达任务文件补助 55 个乡村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截至评价组入场，实际完成 32 个乡村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开展验收工作并验收合格，其中：进贤县 11 个、安义县 1 个、新建区 11 个、东湖区 2 个、青山湖区 4 个、经开区 1 个、恒湖垦殖场 2 个，验收合格率 58.18%；市农业农村局组织 6 期农业农村业务培训工作，均按要求通知各级农业农村工作人员参会，人员培训到位率 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16 分。

(12) 宣传工作开展合格率 (0.2 分)

根据《南昌市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宣传工作方案》等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业务资料，市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各项宣传工作均按实施方案计划开展，各宣传工作环节未出现不符合要求情况，宣传工作开展合格率 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20 分。

(13) 农产品展示展销和农业节庆活动开展规范率 (0.4 分)

根据《2021 年南昌市农产品展示展销和农业节庆活动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以及补助流程制度要求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完成情况为：①根据《关于第三届江西“生态鄱阳县·绿色农产品”博览会最佳组织奖和参展产品金奖的通知》（农博组委发〔2021〕4 号）文件内容，南昌市展团获得展会活动最佳组织奖，任务完成率 100.00%；②各项活动实施前均要求制定实施方案，但实际核查发现，

进贤县计划举办的 2021 年农民丰收节进贤庆祝活动暨第二十届鄱阳湖螃蟹节，因疫情取消，属于不可抗力；其余节庆活动按照实施方案开展。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40 分。

(14) 农产品品牌创建和信息进村入户项目建设合格率 (0.4 分)

根据《2021 年南昌市农产品品牌创建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完成情况为：①市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建设 2 个县级农产品电商运营中心和 1 个市级农产品电商运营中心，实际完成 2 个县级农产品电商运营中心和 1 个市级农产品电商运营中心验收工作并验收合格，验收合格率 100.00%；②市农业农村局计划通过项目实施，2021 年入选江西省农产品品牌价值评估百强榜企业数 5 家以上，实际完成 13 家企业入选江西省农产品品牌价值评估百强榜企业，任务完成率 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40 分。

(15) 扶持对象资质合格率 (0.4 分)

根据《南昌市 2021 年市级财政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项目补助对象，各受扶持的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市级示范家庭农场均符合实施方案要求，未出现，不符合补助对象情况，扶持对象资质合格率 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40 分。

(16) 农业农村改革发展资金奖补发放规范率 (0.4 分)

根据《南昌市 2021 年农业农村改革发展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等文件内容以及补助流程制度要求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补助对象，101 个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壮大奖补和 58 个市级乡村治理试点

示范经费奖补对象均符合实施方案要求，未发现奖补对象不符合实施方案要求，奖补发放规范率 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40 分。

(17) 农产品检测能力提升和“两品一标”认证补助项目建设合格率(0.2分)

根据《2021年农产品检测能力建设项目工作方案》等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完成情况：①市农技中心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与江西康帕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委托仪器设备供应并安装，于 2021 年 12 月 02 日进行设备验收，各项设备均符合预期要求，验收合格率 100.00%；②2021 年全市共计扶持补助 89 个绿色有机地标获证农产品，各补助流程环节均符合要求，补助规范率 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20 分。

(18) 动物检疫和动物卫生监督项目建设合格率(0.2分)

根据《动物检疫和动物卫生监督项目资金测算方案》等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业务资料，项目完成情况：①2021 年建设 16 个动物检疫申报点，均于 2021 年 11 月进行验收，并验收合格，验收合格率 100.00%；②2021 年共开展生猪 102 万头、牛 2014 头、羊 4662 头、家禽 4471 万羽产地检疫工作，各次产地检疫工作均符合规范流程，产地检疫工作合格率 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20 分。

(19) 新农村建设和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建设合格率(1.5分)

根据《2021年新农村建设实施方案及未来五年工作指引》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业务资料，项目完成情况为：①全年建设 316 个省级新农村点，截至评价组入场，各县农业农村

局或乡镇已验收 309 个，南昌县 104 个、进贤县 98 个、安义县 31 个、新建区 68 个、湾里管理局 8 个；验收完成率 97.78%；②全年计划评选 400 户“清洁家庭·美丽庭院”并进行补助，其中：十佳示范户 10 户、最佳人气奖 10 户、一般示范户 380 户，实际完成 400 户“清洁家庭·美丽庭院”评选，各项评选过程规范符合要求，规范率 100.00%；③全年建设 20 个美丽宜居示范村，截至评价组入场，各县农业农村局或乡镇已验收 16 个，其中：南昌县 4 个、进贤县 3 个、安义县 4 个、新建区 4 个、经开区 1 个，验收完成率 80.00%；④美丽宜居+活力乡村（+民宿）项目因项目实施调整，未开展项目建设。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37 分。

（20）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建设合格率（2分）

根据《2021 年度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完成情况为：①实地核查 3 个县（区）6 个乡镇 20 个村庄长效管护工作，发现 10 个村庄长效管护工作不符合管护要求，分别为：安义县 2 个，新建区 5 个、进贤县 3 个，村庄长效管护力度待进一步长期保持；②全年开展 13 个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站建设，实际验收合格 10 个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站，其余 3 个因暂未完成建设未开展验收，验收合格率任务完成率 76.92%；全年建设 4 座厕所粪污资源化处理站，完成 1 座厕所粪污资源化处理站建设验收工作并验收合格，验收合格率 25.00%；乡镇垃圾分类处理站和厕所粪污资源化处理站建设综合验收合格率 50.96%；③全年开展 60 个户厕改造模型建设，实际完成 56 个户厕改造模型验收工作并验收合格，验收合格率 93.33%；2021 年开展 100 座乡村公厕建设，实际开展 99 座乡村公厕验收并验收合格，验收合

合格率 99.00%；户厕改造模型和乡村公厕验收合格率 96.17%；④全年建设 2 个万村码上通 5G+长效管护平台，实际完成 2 个万村码上通 5G+长效管护平台建设验收工作并验收合格，验收合格率 100.00%；⑤全年开展 40 个脱贫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实际完成 11 个脱贫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进行验收并验收合格，验收合格率 27.5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30 分。

(21) 新户型示范补助工作规范率 (0.3 分)

根据《关于大力推进农村新户型示范村点建设 加快全市秀美乡村发展的实施意见》等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计划补助 1113 户新户型示范补助农户，实际完成 312 户新户型示范补助，已领取补助农户补提交材料未发现不符合要求情况，但各县区按年初计划完成全部新户型示范补助农户工作，补助工作规范率 28.03%。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08 分。

(22) 耕地保护与耕地质量提升项目建设验收合格率 (0.4 分)

根据《2021 年南昌市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完成情况为：①项目全年开展 100 个示范区建设，实际完成 31 个示范区建设验收并验收合格，各验收核心试验示范区和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均符合实施方案要求，但项目未 100%完成建设，验收合格率 31.00%；②2021 年市农业农村局开展 4000 亩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其中：南昌县 1200 亩，进贤县 2300 亩，高新区 500 亩，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搭 97.00%，满足土地利用率达 93%要求；③全年开展 265 个土壤检测采样工作，各次检测采样工作均按要求出具报告，报告出具率 100.00%；④全年开展 45 个市级耕地质量

长期定位监测点维护，各监测点均按要求发挥左右，周边农田未出现串水串肥情况，任务完成率 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33 分。

(23)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项目建设合格率 (0.3 分)

根据《2021 年南昌市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预警及绿色防控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业务资料，项目全年完成情况为：①市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共计发布 16 期病虫害情报并推广至各县（区）乡镇，病虫害情报根据 40 个市级监测点数据汇总得出，病虫害情报精准率 100.00%；②2021 年全市主要农作物发病面积 1060.49 万亩次，统防统治 484.98 万亩次，统防统治覆盖率 45.73%，同时各县区统防统治覆盖率均超出 45.00%要求，详细见下表：2021 年度南昌市主要农作物统防统治情况统计；③因国家政策变动，未开展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和集中处理工作。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25 分。

表 7：2021 年度南昌市主要农作物统防统治情况统计表

序号	县区	主要农作物病虫害发生面积 (万亩次)	统防统治面积(万亩次)	统防统治覆盖率 (%)	挽回农作物损失 (吨)
1	南昌县	389.90	176.62	45.30	147055.47
2	进贤县	242.54	110.60	45.60	74740.00
3	安义县	89.65	41.42	46.20	38049.50
4	新建区	338.40	156.34	46.20	65010.60
5	合计	1060.49	484.98	45.73	324855.57

(24) 优质稻高产高效种植技术示范推广项目建设合格率 (0.3 分)

根据《南昌市 2021 年优质稻高产高效种植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

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业务资料，市农业农村局 2021 年打造 34 个优质稻高效百亩示范区，实际 20 个优质稻高效百亩示范区按照实施方案要求，100%全覆盖开展机耕、机收和机防工作，并按要求开展机插工作，机插覆盖率均超过 30.00%，但安义县 4 个点和进贤县 10 个因文件下达迟滞，于 2022 年开展，截至评价组入场未能完成示范区全部工作验收，无法了解是否按要求完成；根据项目建设情况，项目验收合格率为 58.82%。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18 分。

(25) 完成畜禽绿色生态养殖项目和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配套经费建设 (0.3 分)

根据《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补助项目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业务资料，项目完成情况为：①根据江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1 年春季和秋季重大动物疫病免疫抗体检测抽检结果情况，2021 年春季南昌县高致病性禽流感总体合格率 98.00%和口蹄疫总体合格率 100.00%，2022 年秋季安义县高致病性禽流感总体合格率 100.00%和口蹄疫总体合格率 97.50%；综合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平均免疫合格率为 98.88%，满足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平均免疫合格率 70%以上要求；②市疾控中心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对江西农达畜牧有限公司、安义县南昌神农养殖场和新建区姜高生养猪场等 3 家企业进行验收，且验收通过，验收合格率 100.00%；③市疾控中心 2021 年开展的《南昌市动物防疫技术暨强制免疫“先免后补”直补改革培训》覆盖南昌县、进贤县、安义县、新建区、青山湖、经开区、红谷滩区、高新区等县（区）162 人，培训覆盖率达 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30 分。

(26) 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及种子储备项目建设工作合格率 (0.3 分)

根据《2021 年南昌市现代种业新品种展示及救灾种子储备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业务资料，市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开展的 5 个水稻展示点、2 个蔬菜展示点、2 个水稻种质资源试验点均符合项目实施方案要求，且受补助蔬菜种业龙头企业符合补助文件标准要求，项目建设工作合格率 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30 分。

(27) 试验示范点建设验收合格率 (0.2 分)

根据《2021 年南昌市经济作物新品种新技术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全年开展 15 个经济作物新品种新技术示范点建设并补助工作，截至评价组入场，实际完成 6 个项目示范点建设并验收工作，其余项目建设内容暂未完成或未开展验收工作，项目验收合格率 4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08 分。

(28) 渔业健康养殖项目建设合格率 (0.1 分)

根据《2021 年南昌市农业农村局渔业健康养殖项目实施方案》文件内容设立此指标。通过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完成情况为：①项目 2021 年确认的 7 个水产健康养殖企业扶持对象，均符合国家抽查工作或属于国家级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扶持对象合规率 100.00%；②2021 年建设的 2 个水产养殖清洁生产项目均已通过验收，且项目建设内容和实际投资符合补助标准文件要求，建设合规率 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10 分。

3.产出时效（4分）

（1）项目完成及时率（2分）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以及补助资金拨付时间要求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共计绩效评价32个子项目，实际18个子项目未在项目规定时间100.00%完成，项目完成及时率43.7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0.88分。

（2）奖补资金发放及时率（2分）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以及补助资金拨付时间要求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共计20个子项目涉及奖补，涉及奖补资金14723.04万元，其中：2410.59万元按时拨付补助，奖补资金发放及时率为16.37%。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0.33分。

4.产出成本（3分）

（1）成本控制率（3分）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项目资金成本控制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共计绩效评价32个子项目，未出现实施子项目资金支出超出年初预算无调整情况，各子项目成本控制率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00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35分）

表 8：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效益情况得分汇总表

经济效益 (7分)	社会效益 (10分)	生态效益 (4分)	可持续影 响 (6分)	服务对象满意 度 (8分)	综合得分
5.29	7.28	2.10	4.63	7.55	26.85

1.经济效益（7分）

（1）全市农业产值提升 $\geq 3\%$ （2分）

依据项目实施目的和绩效目标表设立此指标。通过获取《南昌市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和《南昌市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数据，全市农林牧渔业增长情况为：①2020 年南昌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401.62 亿元，2021 年南昌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411.11 亿元，总产值提升率 9.7%（农林牧渔业总产值适用现价数据，增幅适用可比数据）；任务完成率 100.00%；②a.2020 年南昌市谷物种植面积 33.12 万公顷、谷物总产量 207.11 万吨，2021 年南昌市谷物种植面积 34.15 万公顷、谷物总产量 211.79 万吨；谷物产量增长率 2.26%；b.2020 年南昌市猪肉产量 11.78 万吨、牛存栏 15.43 万头、家禽出笼 6085.81 万只，2021 年南昌市猪肉产量 17.57 万吨，牛存栏 18.08 万头，家禽出笼 7099.21 万只；猪肉产量增长率 5.79%、牛存栏增长率 17.17%、家禽出笼增长率 16.65%；牧业产量综合增长率 13.20%；c.2020 年南昌市完成水产品总产量 41.87 万吨，2021 年南昌市完成水产品总产量 43.01 万吨，水产品总产量增长率 2.72%；d.2020 年南昌市全年造林 2461 公顷，2021 年南昌市全年造林 3221 公顷，造林增长率 30.88%；农林牧渔产量增长综合完成率 5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50 分。

（2）示范项目带动产业产值提升（2分）

依据项目实施目的和绩效目标表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项目实施扶持企业财务状况和全市农业产业发展，项目完成情况为：①根据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情况，抽查 122 个受补助企业，其中：110 个受补助企业 2021 年实现盈利，受补助企业实现盈利比例为 90.16%，满足预期 90.00% 要求；②农村致富引领工程扶持单位共计扶持 55 个企业，其中：26 个受补助扶持企业 2021 年产值增长率未达 10% 要求，任务完成率 52.72%；③《南昌市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数据，2021 年南昌市全年水果种植面积 16.16 万亩，水果总产量 13.58 万吨，未达到力争水果种植面积 16.50 万亩计划；④2021 年池塘养殖尾水处理示范点共涉及 9 个项目，其中：8 个项目补助企业 2021 年收入较 2020 年增长超过 10.00%，任务完成率 88.89%。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22 分。

(3) 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2 分)

依据项目实施目的和绩效目标表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各县（区）农村经营性收入情况以及就业人数增长情况，项目完成情况为：①全市共计 1149 个自然村，其中：1086 个自然村经营性收入达 20 万元及以上，占比 94.52%，345 个自然村经营性收入达 50 万元及以上，占比 30.03%；任务综合完成率为 80.03%；②农村致富引领工程实施涉及各县（区），根据《南昌市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和《南昌市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数据，2020 年全市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为 6.15 万人，2021 年全市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为 7.22 万人，就业增长率 17.4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80 分。

(4) 农户收入增长 (1分)

依据项目实施目的和绩效目标表设立此指标。通过满意度问卷调查 105 名各县（区）农户，其中：40 名农户 2021 年较 2020 年减少，主要因天气影响以及农作业成本增加，导致收入减少，农户收入增长率为 61.90%；根据计算依据，该指标完成率 77.38%。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77 分。

2.社会效益 (10分)

(1) 农业基础设施完好及使用率 (2分)

依据项目实施目的、绩效目标表和“花钱必有效、无效必问责”要求设立此指标。通过实地核查 2021 年农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建设内容，实际核查发现：①存在部分单位 2021 年建设设施或设备存在破坏情况，如：a.安义县新民乡乌溪村水渠改造项目存在部分沟渠被破坏、部分下水洞被破坏；b.安义县新民乡乌溪村乡村公厕建设外墙存在部分脱落，未进行修缮；c.新建区西山镇红桥村公厕存在墙体粉刷开裂未修缮情况；d.新建区石埠镇新潘村户厕模型存在损坏，未能保存良好，且村庄长效管护中休闲广场存在损坏石凳未清理；e.新建区西山镇泉珠村胡家一村二村新农村建设点修建下水道管网因修建样板村存在破坏情况；f.新建区西山镇嵩冈村修建下水道管网存在损坏，未及时修缮情况；②存在部分建设设施或购置设备使用率不足，如：a.市农业科学院建设 10 间实验室，仅 2 间实验室进贤使用，主要因专业设备缺乏专业技术人员暂未使用；b.江西省国营恒湖综合垦殖场军港一大队排灌能力提升改造项目泵房设备暂未使用，主要因周边农田水量足够，未出现缺水情况；c.华山村美丽宜居示范村修建沟渠使用情况不明显，因村庄入住人口较少。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40 分。

(2) 重大事件发生率 0% (2分)

依据项目实施目的、绩效目标表和社会重大治安稳定设立此指标。通过检索网上信息、新闻媒体报道，2021年未出现重大动物疫病或大规模丢弃病死猪事件、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重大环境污染事件、未出现重大负面影响通报等负面报道，全市农业食品安全有效维持。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00 分。

(3) 丰富市民“菜篮子” (2分)

依据项目实施目的和绩效目标表设立此指标（自给率计算方式为： $\text{肉类总产量}/\text{全市肉类需求量}=\text{肉类总产量}/\text{全市总人口}*\text{平均每天需要肉类约 } 100\text{g}=\text{总肉类需求量}$ ）。根据国家统计局南昌调查队反馈数据，2020年肉类产量 24.45 万吨，全市肉类需求量 23.47 万吨，特色养殖肉类综合自给率 104.18%；2021年肉类产量 29.07 万吨，2021年全市肉类需求量 23.47 万吨，特色养殖肉类综合自给率 123.86%；特色养殖肉类综合自给提升率为 18.89%，任务完成率 629.67%。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00 分。

(4) 推动新型农业运营方式转型 (1分)

依据项目实施目的和绩效目标表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南昌市和各县（区）《2021年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参数表》文件情况，详细情况为：①南昌市 2020年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率为 76.80%，2021年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率为 79.26%，2021年较上年增长 2.46%，满足提升 1.00%要求；②全市共计 4 个县（区）2020年和 2021年参与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率统计工作，仅南昌县 2021年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率增长低于 1.00%，详细情况见下表：2020年-2021

年南昌市及各县区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率一览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88 分。

表 9：2020 年-2021 年南昌市及各县区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率一览表

序号	单位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增长率	2021 年增长率
1	南昌市	74.87%	76.80%	79.26%	1.93%	2.46%
2	安义县	82.21%	83.68%	86.40%	1.47%	2.72%
3	新建区	80.74%	81.77%	84.84%	1.03%	3.07%
4	进贤县	63.26%	64.22%	69.25%	0.96%	5.03%
5	南昌县	82.56%	83.97%	84.86%	1.41%	0.89%

(5) 农作物产值与人口匹配率 (1 分)

依据项目实施目的和绩效目标表设立此指标。通过获取《南昌市 2020 年南昌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数据情况》、《南昌市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和《南昌市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数据，2020 年南昌市常住人口 625.50 万人，谷物总产量 207.11 万吨，主要农作物产值与全市人口比例为 0.3311 吨/人，2021 年南昌市常住人口 643.75 万人，谷物总产量 211.79 万吨，主要农作物产值与全市人口比例为 0.3290 吨/人，农作物产值与人口匹配率未提升反而下降，主要因谷物产值增长速度未跟上常住人口增长速度。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00 分。

(6) 政策培训宣传覆盖率 (1 分)

依据项目实施目的和绩效目标表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培训材料，各项培训工作，均根据培训计划或实施方案，覆盖计划培训县(区)基层农业部门工作人员或农户，培训覆盖率达 100.00%；通过实地随机访问 6 个乡镇 20 个村庄 30 名农户，各农户均了解一项以上补助政策内容，政策宣传覆盖率达 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分。

(7) 农村基础设施达标率 (0.5 分)

依据项目实施目的和绩效目标表设立此指标。通过实地抽取 3 个县 6 个乡镇自然村道路改造情况，自然村改路通达率、自来水入户率和水冲厕入户率均超过 80.00%，自然村自来水入户达 95.00% 以上，任务完成率 100.00%；同时，实地核查自然村均修建公厕，落实“一村一厕”要求，公厕覆盖率达 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50 分。

(8) 垃圾处理能力匹配率 (0.5 分)

依据项目实施目的和绩效目标表设立此指标。通过 2021 年农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实施业务资料，2021 年全市共计 5 个县（区）建设 13 个垃圾分类处理站，根据各县（区）建设垃圾分类处理站服务人口以及人均日产生垃圾量，各县（区）建设垃圾分类站处理能力满足当地需求，其中：进贤县 3 个垃圾分类处理站暂未完成建设，但根据垃圾处理能力设计功率，足于满足当地需求，垃圾处理能力匹配率 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50 分。

3.生态效益 (4 分)

(1) 农业环境污染降低 (2 分)

依据项目实施目的和绩效目标表设立此指标。通过实地核查 2021 年农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建设内容，实际核查发现部分村庄人居环境仍存在污染情况，如：**a.**江西省国营恒湖综合垦殖场东江五大队泵房水池水质较差以及周边存在农药瓶废弃残留；**b.**进贤县七里乡江上村美丽宜居示范村口房屋旁堆放石料、房屋后堆放杂物、路面有牛粪未清理等情况；**c.**进贤县七里乡瑶池村美丽庭院胡金虎院内有杂物堆放、垃圾散落；**d.**进贤县池溪乡下边村池塘水面有垃圾、浮萍未清理；**e.**新建区西山镇嵩冈村农田水利设施建设人行横道下存在农

药瓶垃圾残留，且村庄存在环境卫生脏乱差情况，主要因养殖户未及时清理；f.新建区石埠镇新潘村存在明显白色垃圾堆积，长久未清理情况；g.新建区石埠镇华山村内环境存在明显垃圾，无明显保洁和长效管护痕迹；h.新建区西山镇泉珠村胡家一村二村存在明显垃圾、村干道存在砂石堆积未清理情况；i.安义县黄洲镇新福村户厕标准化模型已完全被杂草覆盖，模型存在路边栅栏部分损坏未修缮和垃圾未清理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20 分。

(2) 农田防控面积覆盖率达标 (0.5 分)

依据项目实施目的和绩效目标表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各县（区）农田绿色防控工作开展情况，各县（区）农田绿色防控覆盖率均超过预期 43.20% 要求，全市综合农田绿色防控覆盖率为 50.82%，详细见下表：2021 年南昌市主要农作物绿色防控及统防统治情况统计表；任务完成率 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50 分。

表 10：2021 年度南昌市主要农作物绿色防控及统防统治情况统计表

序号	县区	主要农作物种植面积 (万亩)	绿色防控面积 (万亩)	绿色防控覆盖率 (%)	挽回农作物损失 (吨)	重大病虫害总体危害损失率 (%)
1	南昌县	118.00	53.33	45.19%	147055.47	4.2
2	进贤县	114.70	51.90	45.25%	74740.00	3.2
3	安义县	36.75	15.95	43.40%	38049.50	2.3
4	新建区	84.60	58.74	69.43%	65010.60	1.1
5	合计	354.05	179.92	50.82%	324855.57	-

(3) 全市农药使用率降低 (1.5 分)

依据项目实施目的和绩效目标表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南昌市农业化学化情况数据，全市 2020 年农药使用量 3219 吨，2021 年农药使用量 3139 吨（因统计数据暂未公布，根据统计部门初步统计数据撰写）；同时，通过随机访问 105 名农户，了解共计 37 名农户 2021 年农业耕作时，农药使用量较 2020

年有所增加，未减少，农户认同农药使用率下降为 64.76%，根据指标评价标准，该项任务完成率为 80.9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40 分。

4.可持续影响（6分）

（1）建后管护制度落实（1分）

依据项目实施目的和绩效目标表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情况，共计 5 个项目涉及期后管护工作，其中：农田设施建设与管护项目、市农科院恒湖现代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和农业科研项目、新农村建设和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配套资金、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市级配套资金、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项目涉及期后管护工作；实际核查发现，存在 3 个项目期后管护工作落实不到位，分别为：农田设施建设与管护项目建设小型农田水利基础设施、新农村建设和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配套资金项目建设美丽宜居村、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市级配套资金项目建设乡村公厕和户厕改造标准化模型未建立期后管护制度或期后管护工作不到位，建后管护制度落实率 4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40 分。

（2）农田耕地质量上升（1分）

依据项目实施目的和绩效目标表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市农业农村局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因 2021 年市农业农村局是对 2019 年耕地质量等级进行评定，无 2020 年和 2021 年全市耕地质量等级进行评定结果，根据 2021 年 12 月委托江西中科玮玥生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具《2019 年南昌市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技术报告》和《南昌市耕地质量等级及变动表》文件内容进行绩效评价，2018 年底存量耕地 259509.00 公顷、平均质量等级 4.79，2019 年底存量

耕地 258886.00 公顷、平均质量等级 4.70，2020 年底存量耕地 250211 公顷、平均质量等级 4.65，耕地质量等级上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分。

(3) 扶持补助项目指标分配依据规范率 100% (1 分)

依据项目实施目的和绩效目标表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情况，市农业农村局根据各县（区）上年度工作开展情况或上年度补助情况，结合各县（区）农业发展水平进贤扶持补助指标分配，指标分配符合各县（区）实际情况，且分配依据充分性；但核查县（区）分配中发现，存在县（区）指标分配未按市农业农村局下达指标进行分配，存在子项调整情况，如：①耕地保护与耕地质量提升子项目中经开区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市级安排 2 个（0.75 万元/个），实际经开区安排 3 个示范点（乐化镇 1 个、樵舍镇 2 个）（0.5 万元/个）；②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子项目中市农业农村局下派南昌县绿色防控示范区工作任务为 10 个，实际南昌县开展 12 个，南昌县超额完成 2 个，但南昌县未按市级下达补助资金 14.40 万元/个标准建设，根据各示范区需求进行调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90 分。

(4) 农户种植积极性提升 (1 分)

依据项目实施目的和绩效目标表设立此指标。通过实地随机访问 6 个乡镇 20 个村庄 30 名农户，29 名农户均愿意继续种植 2 季度稻谷，并加大种植面积，农户种植积极性较高，有利于进一步保障国家粮食生产安全 and 需求量满足，农户种植积极性 96.67%。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分。

(5) 全市农产品品牌价值提升 (2 分)

依据项目实施目的和绩效目标表设立此指标。通过核查 2020 年和 2021

年南昌市农产品品牌和农业企业情况，2021年全市省级农业龙头企业数、全市市级农业龙头企业数等减少，全市农产品品牌价值提升率为66.67%；详见表：2020年-2021年南昌市农产品品牌情况表一览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33分。

表 11：2020 年-2021 年南昌市农产品品牌情况表一览表

序号	项目类别	2020 年全市拥有数 (个)	2021 年全市拥有数 (个)	2021 年新增数 (个)	备注
1	全市国家级农业品牌数	2	2	0	
2	全市省级农业品牌数	6	26	20	赣鄱正品 18 个，百强榜 13 个，区域公用品牌 1 个
3	全市市级农业品牌数	0	33	33	
4	全市国家级农业龙头企业数	13	16	3	
5	全市省级农业龙头企业数	118	115	-3	减少数为新增国家级农业龙头企业数
6	全市市级农业龙头企业数	254	245	-9	2021 年认定年份，其中 83 家认定不合格，新增 74 家认定合格，导致企业数减少。

5.服务对象满意度（8分）

（1）受补助企业满意度≥90%（4分）

为了解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受补助企业对于项目实施的满意度设立此指标。通过线上随机访问67家2021年项目实施补助企业，了解到受补助企业对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总体满意度为94.17%，满足预期90.00%满意度要求。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00分。

（2）辖区农户满意度≥90%（4分）

为了解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受益农户对于项目实施的满意

度设立此指标。通过线上线下结合方式，随机访问全市 105 名种粮大户，了解到全市农户对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总体满意度为 79.84%，未达预期农户满意度 90.00%要求，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完成率为 88.71%。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55 分。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预算编制精准不足，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待加强

一存在部分子项目预算编制不精确，且资金与实际情况存在不匹配情况。

①部分子项目预算编制与实际需求偏差过大。市农业农村局根据各项目实施单位申报情况进行预算编制，但部分子项目预算编制未充分考虑实际情况，导致项目预算资金与预期需求资金偏差过大，如：**a.**2018 年和 2019 年新户型示范扫尾子项目预算安排 3000 万元，按照新户型改造农户 1 户 1 万元标准进行确认预算，实际项目实施，全市仅下拨 1113 万元（1113 户）新户型农户改造补助资金，且存在部分县（区）暂未完成改造工作，补助资金需完成后支付，未能与实际工作任务相贴切。**b.**农产品品牌创建和信息进村入户子项目预算安排资金 400 万元，实际下拨资金 300 万元；**c.**农业行政执法和禁捕退捕执法专项经费子项目预算安排资金 620.00 万元，实际下拨资金 300 万元。主要因市农业农村局项目前期编制预算时，对项目预期需求资金估计偏高，导致项目实际下拨资金与预算安排偏差过大。②部分子项目预算分配资金与实际情况存在不匹配。**a.**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市级配套资金子项目中长效管护省级配套预算安排 1000.00 万元，按照 1 个村庄 1 万元标准与省级进行配套下拨，实际下拨 999.00 万元，其中：南昌县下拨 304 万元，南昌县实际共 264 个自然村；湾里管理局下拨 35.00 万元，实际湾里管理局辖

区内共 43 个自然村，预算资金与工作任务不匹配，主要因省级认定南昌县和湾里管理局村庄数与实际不匹配，未及时调整；b.子项目农田设施建设与管护项目中农田建后管护预算安排 300 万元，项目预算资金主要根据各县（区）2011-2020 年建设高标准农田进行资金分配，各县（区）实际无 2011-2016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管护安排，实地各县（区）均无相关管护记录。主要因市农业农村局部分资金进行预算资金安排时，未充分考虑各实施单位实际情况，或因上级下达任务与实施单位实际情况不匹配，导致项目预算资金安排未与实际情况匹配。③存在子项目部分工作安排预算资金完全未使用，预算资金计划与实际资金需求偏离。如：耕地保护与耕地质量提升子项目中技术培训费、示范推广预算安排 78.00 万元、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子项目中技术培训费、验收费等预算安排 26.00 万元均完全未使用，年底被市财政局收回，造成项目资金沉淀，影响资金使用效率。

二是项目未开展实施，未及时进行项目调整申请。市农业农村局在开展项目实施过程，部分项目因政策环境变化或实际情况变化，导致项目无需实施，但市农业农村局未及时根据项目情况变化进行调整申请。如：农业产业融合发展子项目中招商引资工作、新农村建设和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配套资金子项目中美丽宜居+活力乡村（+民宿）工作、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子项目中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与处置的考核补助工作。主要因项目预算资金未下达，市农业农村局认为未使用项目资金不影响项目资金使用效率，故未开展项目调整申请。

三是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未涵盖全部项目实施内容，且部分项目绩效指标与工作任务偏差过大。如：①市农业农村局根据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

金项目资金设立绩效目标表，但项目绩效目标表未能涉及全部项目建设内容，产出指标仅涉及 6 个子项目建设内容，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待进一步完善。②高标准农田管护面积资金分配管护面积为 183.08 万亩，实际绩效目标值为 85.00 万亩；市农业农村局设计的效益指标多数过于笼统，无明确、可衡量的指标值，不利于为项目后期绩效评价提供充分评价依据。③项目绩效目标与工作计划不匹配，如：项目计划建设 100 亩左右的智慧农田和无人育种平台，实际绩效目标设定值为 150 亩智慧农田和无人育种平台。④部分子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值设置偏低，与实际业务水平偏差过大。如：农产品检测能力提升和“两品一标”认证补助子项目中全年计划扶持补助 30 个绿色有机地标获证农产品，实际扶持补助 89 个，建设任务完成率 296.67%。

（二）项目实施流程规范性不足，监管力度待提高

一是存在子项目未按实施方案要求开展项目建设，管理严谨性不足。市农业农村局根据各子项目实施情况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或项目工作计划安排，但实际核查发现，部分子项目实际未按预期实施方案开展项目建设，如：①市农科院恒湖现代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和农业科研子项目中存在部分试验未按实施方案开展，详细为：a.稻田养日本锦鲤试验未按实施方案要求开展，实施方案计划放养规格为 10-20 尾/kg 的鱼苗 2000~2500 尾/h m²，换算 133.33 尾/亩，实际投放规格为 10 尾/kg 的鱼苗 83.4 尾/亩，不符合实验要求，且项目实验总结报告未列明实际锦鲤亩产公斤数；b.水稻-青虾综合种养试验基地试验结果不成功，主要因疫情影响，未能成功从江苏引进太湖 2 号青虾虾苗，导致未能放养青虾虾苗，导致项目整体试验失败；②未按实施方案或任务通知要求内容开展项目申报审批工作。如：a.经济作物新品种新技术引进示范推

广子项目实施方案要求 2021 年 7 月 5 日前，各县（区）行文需将已推荐预申报实施单位至南昌市经济作物管理站，实际核查发现各县（区）行文推荐时间为 2021 年 8 月、9 月和 10 月（新建区 2021 年 10 月 12 日补充推荐），推荐工作与方案要求不一致，影响项目实施进度；b.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示范试点子项目要求各单位于 2021 年 7 月 25 日完成申报，逾期视为放弃，但是实际恒湖垦殖场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才申报，但市农业农村局仍批复 2 个项目建设点。c.农业四大特色产业发展子项目根据洪农财字(2021)11 号文件(2021 年 6 月 7 日)要求，各县应当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进行企业汇总申报，进贤县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汇总申报企业正式行文（进农字〔2021〕157 号）上报至市农业农村局，但实际核查各企业申报材料均为 2021 年 8 月 31 日制定。

二是部分子项目市农业农村局下达任务通知迟滞。各县（区）根据市农业农村局下达任务开展项目建设，但实际核查发现，其中 5 个子项目任务通知下达迟滞，导致项目实施跨年度开展，从而资金支付迟滞。如：①市级现代乡村特色产业园建设（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子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下达建设 4 个市级现代乡村特色产业园建设（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任务，截至评价组入场，暂无产业园完成全部建设，建设任务完成率 0.00%。②农业产业融合发展子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下达 16 个农产品加工项目和 5 个休闲农业项目建设任务，截至评价组入场，完成 7 个农产品加工项目建设，建设任务完成率 43.75%；完成 1 个休闲农业项目建设，建设任务完成率 20.00%。③优质稻高产高效种植技术示范推广子项目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下达 34 个优质稻高效百亩示范区，实际完成 20 个优质稻高效百亩示范区打造建设工作，建设任务完成率 58.82%，主要因任务下达时间错过播种时间，

进贤县、安义县推迟一年实施。④耕地保护与耕地质量提升子项目于2021年8月12日下达建设30个集中连片百亩以上的核心试验示范区和70个50亩以上的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任务，实际完成9个核心试验示范区建设并验收，建设任务完成率30.00%，实际完成22个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建设并验收，建设任务完成率31.43%。主要因任务下达时间错过播种时间，进贤县、安义县推迟一年实施。⑤经济作物新品种新技术引进示范推广子项目于2021年12月2日下达16个项目示范点建设任务，截至评价组入场，实际完成6个项目示范点建设并验收工作，建设任务完成率37.50%。主要因项目申报流程时间花费过长，影响项目整体实施进度。

三是部分子项目项目实施单位开展迟滞，影响项目整体资金支出进度。

本次绩效评价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共计32个子项目建设内容，实地核查发现，存在3个子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完成偏低，影响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如：①市农科院恒湖科技园水产基地建设及稻渔综合种养示范项目新建智能玻璃温室大棚工程建设和高标准鱼池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完成迟滞，其中：新建智能玻璃温室大棚工程建设于2022年1月18日委托江西世臻建设有限公司进行建设，截至评价组入场尚未完成建设，预期2022年9月底完成建设；高标准鱼池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尚未开展，正处于前期招标选取施工单位流程中。②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市级配套资金子项目计划建设4座厕所粪污资源化处理站，实际仅湾里管理局完成1座厕所粪污资源化处理站建设并验收，建设任务完成率25.00%。③2018年和2019年新户型示范扫尾项目全年计划补助1113户新户型示范补助农户，实际完成312户新户型示范补助，建设任务完成率28.03%。

四是部分子项目验收工作开展迟滞，影响补助资金拨付进度。部分子项目实施属于“先建后补”项目，经县农业农村局验收后进行项目资金补助，实地核查发现，存在子项目验收工作开展迟滞，导致项目资金拨付进度迟滞。如：①农田设施建设与管护子项目 2021 年建设 105 个农田基础设施，其中：47 个农田基础设施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验收，分别为红谷滩区 3 个、新建区 19 个、安义县 18 个、湾里管理局 7 个。②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示范试点子项目 2021 年建设 17 个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示范试点，其中：15 个示范试点项目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验收，详细为进贤县 4 个，安义县 4 个，新建县 3 个，青山湖区 2 个，恒湖垦殖场 2 个。③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及种子储备子项目计划对 5 个水稻展示点、2 个蔬菜展示点和 5 家蔬菜种业龙头企业进行补助扶持，因各县区项目验收工作开展迟滞，导致子项目补助资金于 2022 年初才完成发放，资金支出跨年度。

五是存在县（区）指标分配未按市农业农村局下达指标进行分配，存在子项调整情况。市农业农村局按照各县（区）农业事业情况和以前年度补助情况，根据预算资金额度分配各县（区）补助指标名额，但存在部分县（区）未按下达任务数开展建设，通过调整单个指标分配资金来调整项目建设数，如：①耕地保护与耕地质量提升子项目中经开区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市级安排 2 个（0.75 万元/个），实际经开区安排 3 个示范点（乐化镇 1 个、樵舍镇 2 个）（0.5 万元/个）；②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子项目中市农业农村局下派南昌县绿色防控示范区工作任务为 10 个，实际南昌县开展 12 个，超额完成 2 个，但南昌县未按市级下达补助资金 14.40 万元/个标准建设，根据各示范区需求进行调整。

六是部分子项目补助单位选取方式规范性不足。项目部分建设内容为通过县（区）推荐实施社会企业，市农业农村局审批后确认项目实施单位，实际核查发现，部分子项目补助扶持企业选取时存在不规范情况，详细为：①存在企业一个项目同时申请两个补助内容。如：经济作物新品种新技术引进示范推广子项目中南昌市春熙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同时申报2个项目，其中：标准化精品果园（轻简化）种植示范点立项专家审核未通过，水果新品种新技术引进示范点立项专家审核通过，最后南昌市春熙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确定为水果新品种新技术引进示范点建设单位。②项目实施单位初次申请建设内容不符合文件要求，县主管单位未重新选取单位，仍由该单位更换内容进行申请，无调整方案重新申请材料。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示范试点子项目中，安义县高承生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初次申请农作物秸秆固化成型生物质能源化秸秆化综合利用项目补助，不符合文件补助内容，安义县农业农村局直接要求该单位变更内容进行申请，未重新选取新的单位进行申报，且在安义县高承生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未完成申报编制时，已进行重新上报至市农业农村局。③县农业农村局推荐企业审批不到位。农业产业融合发展子项目中，进贤县根据市农业农村局分配指标，选取4家企业进行推荐且进行挂网公示，其中：杨柳湖农产品加工项目公示公开后未获取市级批复，主要因市农业农村局专家实地评审江西杨柳湖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时，专家评审结论一致不通过；后续进贤县农业农村局重新推荐温氏畜禽有限公司为项目实施单位，经市农业农村局组织专家评审后确认该企业为项目实施企业，但进贤县农业农村局未保留进贤温氏畜禽有限公司专家评审意见和未重新进行挂网公示。

七是项目合同及验收工作存在不规范情况。①存在部分子项目“先开工后补签合同”。如：a.新建区石埠镇华山村蹇家村美丽宜居示范村建设项目监理合同于2022年1月11日签订，但项目工程工期期限为2021年12月1日至2022年2月28日，先开展工作后补签合同；b.新建区石埠镇乌城村委会、石埠村委会户厕模型建设合同书中开工竣工时间为2021年9月18日至2021年10月19日，合同签订时间为2021年9月20日。②存在部分子项目验收报告填写不规范。如：a.安义县乔乐乡社坑村下历村组第二批省级新农村建设点、鼎湖镇沙井村4个省级第一批新农村建设点验收报告未填写日期。b.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市级配套资金子项目中，新建区大塘坪乡新培村、胜利村等乡村公厕建设工程签证单无时间、施工单位签字，新建区昌邑乡高周村社林自然村公厕项目工程验收单中无验收人员信息、未盖章；验收工作开展不规范，主要因缺乏验收规范流程意识。③验收单与验收明细数据不一致。如：新农村建设和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配套资金子项目中，新建区石埠镇田垅村方家新基验收单丈量明细表中工程量与验收单中不一致，验收单中管道工程工程量为286.5m，验收丈量明细表管道工程工程量为120m，主要因新建区农业农村局验收审核不严谨，导致验收单数据填写错误，实际数据为120m。④验收报告实际实施内容与申报实施方案不一致，但验收报告仍通过。如：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子项目中，进贤县七里志晨种养专业合作社申报书中计划园区道路硬化300米、建设托洪沟小桥，实际验收表中仅有道路硬化300米，无建设托洪沟小桥建设情况验收，但验收结论仍为通过。

八、资料档案管理完整性不足，且存在备案资料与批复文件不一致。①

存在部分子项目备案申报材料不完整。如：**a.**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子项目中，进贤县存在项目申报书时间早于家庭农场意见表时间，详细为进贤县永平家庭农场、进贤县柯隆家庭农场；且存在保存申报材料中缺失必要公章，详细为进贤县上龙家庭农场申报意见表中县级农业、县级财政部门意见栏中未盖章；**b.**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及种子储备子项目中，存在部分企业申报材料不全，详细为：江西省稻作农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有 2 名高级农艺师，1 名工程师，但无证明无合同，且无其他无证书和无技术农工名单；安义县原种繁殖场申报材料缺少无土地流转协议，且无技术农工名单。主要因南昌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归档核查严谨性不足，但现已完成改正；**c.**新农村建设和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配套资金子项目中，市农业农村局保存的美丽庭院评选活动过程材料，存在美丽庭院评选资料推荐表普遍未填写时间，以及未按要求附美丽庭院照片，其中：湾里管理局评选美丽庭院评选材料全部未附照片，不符合申报材料要求。②部分子项目备案项目实施单位申报方案与批复内容不一致。如：农田设施建设与管护子项目中，新建区大塘坪乡建设点，昌邑乡 2 个建设点，流湖镇红岗村建设点，象山镇长征村自门自然村建设点等 5 个小型农田基础设施建设点备案申报方案与实际批复实施内容不一致，主要因市级直接批复调整建设内容，但新建区农业农村局未及时要求项目实施村庄修改申报方案。

（三）项目资金支出迟滞，部分资金支出规范性不足

一是项目预算资金支出迟滞，影响财政使用效率。①项目整体预算资金执行率低。项目实际到位下拨资金为 38182.7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支出资金为 12998.5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34.04%。主要因部分

项目实施进度迟滞，验收工作开展迟滞，导致项目资金无法进行支出，执行率偏低。②项目奖补资金拨付迟滞。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共计20个子项目涉及奖补，涉及奖补资金14723.04万元，其中：2410.59万元按时拨付补助，奖补资金发放及时率为16.37%。

二是项目资金使用预算批复方向不一致。各子项目年初开展项目建设时，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明确项目资金使用计划，但核查发现，存在部分子项目资金支出不符合项目预算安排方向，如：①江西省国营恒湖综合垦殖场利用农田建后管护资金对恒湖垦殖场军港分场四大队、东江分场一大队和东江分场五大队田间道路进行重新修建，项目预算安排使用方向为用于高标准农田和农田基础设施期后管护，实际与项目预期安排资金使用方向不一致。②市农科院恒湖现代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和农业科研子项目中“重大重点”工作支出中存在支付日常经费项目和支付特色产业园项目预验收交通费，共计3371.93元，不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方向。③进贤县2018年和2019年新户型示范扫尾子项目中拨付220.00万元至梅庄镇富华村做项目工程款，但该项目预算资金安排用于补助新户型改造农户，资金使用计划与预算批复内容不一致。主要因进贤县2018-2019年建设7个单位暂未完成建设和市级验收工作，尚未进行农户奖补资金拨付。④南昌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分配的优质稻高产高效种植技术示范推广子项目资金支出存在不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方向支出，共计不符合项目支出范围资金5496.21元，其中：水电费1310.21元，电话费1200元，借用人员中餐费500元，订阅杂志费138元，聘用保洁人员工资2000元，差旅停车费348元。⑤新建区分配的早稻生产补助子项目资金支出存在不符合项目支出范围资金2.05万元，用于拨付南昌市新建区天宇农机服务专业合

作社作为彩色稻种种植经费。主要因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暂未印发，导致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支出方向明确认识不足，从而造成资金支出不规范情况。

三是部分子项目未能发挥资金奖补目的。项目实施中，部分子项目为补助扶持社会企业或合作社开展项目建设，主要为带动社会投资。实际核查发现，存在部分子项目社会企业或农村合作社建设投入资金均为财政补助资金，未按计划投入自筹资金，未发挥项目补助目的，如：市级财政支持新型经营主体发展子项目中，安义县扶持 2 个市级农民合作社示范社和 4 个市级示范家庭农场，建设投入资金均为财政资金，无自筹资金。

四是未按合同约定期限付款。项目实施核查发现，部分单位未按签订合同约定内容进行资金支付，存在资金支付迟滞情况，如：①南昌市农村社会事务服务中心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支付中共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南昌分公司的局指挥调度中心移动专线云平台服务 79992 元（一年一付）晚于合同约定时间每月支付一次，主要因合同约定实现存在困难。②市农科院支付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总院的畜牧水产所基地建设项目设计行费，市农科院支付上海东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畜牧水产所菌种鉴定等技术服务费用等。③安义县农业农村局与南昌大学中德联合研究院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签订《秸秆栽培大球盖菇的低温气调保鲜关键技术研发》，计划合同签订后 10 天支付 5 万元，实际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支付，款项支付迟滞。④新建区未第十四届中国绿色食品博览会展位合同要求支付款项，根据合同约定应于 2022 年 1 月 5 日支付，实际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支付项目款，主要因年末新建区财政支付系统关网结算内，无法及时进行资金拨付。

五是财务制度落实不到位，财务凭证未与招标文件一致。部分项目实施

单位进行项目资金支出时，未严格落实国家或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存在财务附件审批不严谨情况。如：①安义县农业农村局付鼎湖镇莲花破塘村第二批3个、第一批省级新农村建设点发票无购买方纳税人识别号，不符合发票管理要求，主要因财务审批时严谨性不足。②市农科院现代农业综合实验室改造一期建设项目购置设备入库单与签订合同金额不匹配。共计购置66件设备，仅超净工作台价格合同金额与入库金额一致，其余设备合同金额均与入库单金额不一致，主要因未关注合同签订金额和入库设备金额，现已整改到位，要求中标单位重新开具发票。

（四）项目效益发挥未充分实现，期后管护工作力度不足

一是项目设备使用效率不足，影响项目效益发挥。①市农业科学院建设10间实验室，仅2间实验室进贤使用，主要因专业设备缺乏专业技术人员暂未使用。②江西省国营恒湖综合垦殖场军港一大队排灌能力提升改造项目泵房设备暂未使用，主要因周边农田水量足够，未出现缺水情况。③华山村美丽宜居示范村修建沟渠使用情况不明显，主要因村庄常住人口较少。

二是部分项目内容建设内容缺乏管护，存在损坏未及时修缮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建设各类农村基础设施或农业基础设施，计划进一步提升全市农村环境和完善农业基础设施，但实地核查发现，存在部分县（区）建设内容后期管护不到位，导致项目建设内容未能充分发挥作用，如：①安义县新民乡乌溪村水渠改造项目存在部分沟渠被破坏、部分下水洞被破坏。②安义县新民乡乌溪村乡村公厕建设外墙存在部分脱落，未进行修缮。③新建区西山镇红桥村公厕存在墙体粉刷开裂未修缮情况。③新建区石埠镇新潘村户厕模型存在损坏，未能保存良好，且村庄长效管护中休闲广场存在损坏石凳未清理。

④新建区西山镇泉珠村胡家一村二村新农村建设点修建下水道管网因修建样板村存在破坏情况。⑤新建区西山镇嵩冈村修建下水道管网存在损坏，未及时修缮情况。

三是部分村庄人居环境长效管护工作落实不到位，村庄环境较差。实地核查各县（区）农村人居环境发现，部分村庄长效管护工作未能充分落实，仍存在环境较差情况，如：①江西省国营恒湖综合垦殖场东江五大队泵房水池水质较差以及周边存在农药瓶废弃残留。②进贤县七里乡江上村美丽宜居示范村口房屋旁堆放石料、房屋后堆放杂物、路面有牛粪未清理等情况。③进贤县七里乡瑶池村美丽庭院胡金虎院内有杂物堆放、垃圾散落。④进贤县池溪乡下边村池塘水面有垃圾、浮萍未清理。⑤新建区西山镇嵩冈村农田水利设施建设人行横道下存在农药瓶垃圾残留，且村庄存在环境卫生脏乱差情况，主要因养殖户未及时清理。⑥新建区石埠镇新潘村存在明显白色垃圾堆积，长久未清理情况。⑦新建区石埠镇华山村内环境存在明显垃圾，无明显保洁和长效管护痕迹。⑧新建区西山镇泉珠村胡家一村二村存在明显垃圾、村干道存在砂石堆积未清理情况。⑨安义县黄洲镇新福村户厕标准化模型完全被杂草覆盖，模型存在路边栅栏部分损坏未修缮和垃圾未清理情况。

四是部分子项目实施内容因疫情影响，未能发挥效益。农产品展示展销和农业节庆活动子项目中，进贤县农业农村局委托江西思奇策划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3日举办的2021年农民丰收节进贤庆祝活动暨第二十届鄱阳湖螃蟹节，因疫情影响取消活动开展，但项目前期建设内容仍需进行资金支出。

六、有关建议

（一）提高预算编制预测精准性，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规范性

一是项目主管单位进行预算编制时，应该要求各实施单位列明项目资金支出计划，并对项目资金支出计划进行合理审查和估计，针对未来可能无法开展项目实施内容和预算安排资金与实际偏离情况，及时进行调整或核减项目资金，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同时，针对年初项目预算安排资金，期中市财政局无法下达情况，及时获取原因，并根据期中实施情况和获取原因执行相应流程，保障项目预算资金安排合理且与实际情况相匹配。二是项目主管单位应当及时了解项目实施背景以及实施过程政策的变化，针对因政策变化或环境变化情况，导致无法进行或者项目无需实施情况，及时与市财政局进行沟通，将项目预算安排资金进行取消或协调至其他项目中，规范项目实施调整手续，不因未使用资金而直接忽视项目未开展情况。三是项目实施单位制定绩效目标指标值时，应该根据下一年度实际计划开展情况进行制定，不应为能完成任务和降低指标值。同时，项目主管单位应该根据项目实施单位下年工作计划和预算安排资金核查项目实施单位制定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值是否合理，根据设定指标值过高或过低均应当及时进行调整，有效落实绩效目标设定的意义。

（二）落实项目实施制度要求，加大项目实施监管力度

一是项目主管单位或相关监督部门开展项目建设时，应该严格落实制定的项目实施方案，不符合项目实施方案要求情况，及时进行处理。如因疫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项目实施单位无法落实项目实施方案要求，项目实施

单位应该及时获取相关佐证材料，必要时行文上报主管单位，经主管单位批复后，按批复内容开展项目实施，规范项目实施规范的依据性。**二是**项目主管单位应加快项目任务通知文件下达，并根据不同项目特性结合实际实施时间需求，提早开展项目前期实施流程，保障项目任务下达时，在不影响农耕活动时，可及时开展，提高项目实施进度，减少跨年度实施情况。**三是**项目主管单位应当及时了解各项目实施单位开展进度，可根据不同项目情况，分月度、季度、半年进行调度项目实施进度情况，针对项目实施进度迟滞单位，及时了解原因并督促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如存在因不可抗力无法按时完成的情况，及时采取相应措施进行处理，保障项目实施进度与预期计划一致性。**四是**项目实施单位应该加快验收工作，针对已完成建设内容，及时协调相关部门开展验收工作，如需要委托行业专家应该根据项目实施预期进度，提早预约行业专家，保障项目实施完成后，可第一时间开展验收工作，减少项目实施等待时间。**五是**项目实施单位开展项目建设时，应该严格落实主管单位下达任务指标和资金安排实施，如需根据当地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应当向上级进行申报，经批复同意后开展项目建设，或项目实施单位如自有资金充分，可自行安排资金增加项目建设内容，但不应作为市级下达任务安排资金投入。**六是**项目主管单位加强对项目补助对象选取的监督管理，针对推荐单位初次申请不符合补助情况，应该重新选择新的补助单位，不可同一单位同时在一个项目中申请多个补助内容，且需根据新流程保存过程资料，佐证项目变更过程的完整性和规范性。如存在项目可实施单位数量不多情况，应该保存相关佐证材料和情况说明，证明必须由初评不通过单位继续开展项目实施的原因。**七是**项目实施单位应该加强项目合同签订和验收工作监督管理，严格按

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验收工作要求开展，并安排人员针对合同和验收报告进行检查，提高监督力度。同时，项目实施单位开展项目验收工作时，应该对照项目实施内容和过程调整内容，针对未按项目计划内容建设工作，应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予以验收通过，若无正当理由和无调整申报，未能按要求完成申报建设内容，应当不予以验收通过，提高验收工作的有效性。**八是**项目主管单位和项目实施单位针对流程备案资料应当加强核查，可安排专人按照实施方案要求或其他要求进行检查，针对资料缺失、盖章不全以及时间前后矛盾情况，及时要求各单位重新补充提供，从而规范项目资料档案管理。

（三）加快项目资金支出进度，提高项目资金支出监督力度

一是项目主管单位应该及时了解各项目实施单位工作进度和资金支出进度，针对资金支出迟滞单位，及时督促单位加快实施。项目实施单位针对已满足补助条件企业，应该及时进行资金申请拨付，不应为减少申请流程等待其他单位一同批复，先完成先补贴，后完成后补贴。既能加快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又能发挥激励作用。**二是**项目主管单位应该根据项目年初预算资金安排计划结合项目实施特性，制定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明确项目资金使用方向，以及针对项目结余资金使用进行安排，提高资金使用规范性。项目实施单位应该严格按照项目申请建设内容进行资金支出，不应擅自改变项目资金用途，如因项目实施情况变化需调整，应当及时向项目主管单位进行申报，经批复后方可进行调整使用。**三是**项目实施单位应该充分了解项目补助政策目的，加强对项目受补助单位的监管，针对未按照申报方案开展项目建设内容，应当督促按申报内容增大投资。必要时，项目实施单位可根据受补助企

业减少投资，减少补助资金额度拨付，充分保障补助政策意义的发挥和落实。

四是项目实施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签订合同，应该合理预测项目预期情况，设立合同条款充分考虑自身单位实际情况，针对部分条款易存在违约情况，应该与项目实施企业进行沟通，按照可预测的实际调整拟定合同条款，减少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情况。**五是**项目主管单位和实施单位应该加强对财务凭证的核查，严格落实国家和行政单位财务管理制定要求，针对不符合要求的财务凭证及时退回，要求提供单位进行修改，提供项目资金支出规范的依据性。

（四）加大政策宣传工作，充分发挥群众监督作用

一是项目实施单位开展项目建设时，应该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后完成后所需人力、物力以及配套资金需求，提早根据预测需求情况进行准备，保障项目建设完成后，能够有效发挥作用，不应为建设而建设，落实“花钱必有效、无效必问责”精神。**二是**项目实施单位应当针对项目建设内容，制定专门期后管护制度，并安排专人或村委落实项目管护制度要求，保障建设内容正常运转且发挥效益，从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三是**各乡镇应该加强督促村委开展的村庄长效管护工作，针对村庄长期残留垃圾或未清理水域，应当定期安排人员进行清理，且落实村庄保洁工作，县（区）农业农村局应当定期考察调度，针对管护不到位情况要求整改，必要时可制定通报制度，增加奖惩措施提高村委村庄长效管护积极性。**四是**项目实施单位开展项目建设时，应充分预估当前复杂疫情环境，尤其是开展活动时，做好必要防疫措施和应对措施，减少因疫情突发造成的资金浪费情况。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江西源起思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附件 1：绩效评价指标表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编号	评价标准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决策 (16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	A-1-1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分）； ③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未重复（1分）。	100.00%	100.00%	3.00	3.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A-1-2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设立；（1分）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1分）； 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1分）。	100.00%	100.00%	3.00	3.00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A-2-1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0.5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0.5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0.5分）；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0.5分）。	100.00%	50.00%	2.00	1.00	通过核查项目立项业务材料和相关文件，市农业农村局根据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资金设立绩效目标表，但绩效目标表未能涉及全部项目建设内容，产出指标仅涉及 6 个子项目建设内容，且部分项目指标设计不符合预期项目投资额，如：高标准农田管护

									面积资金分配管护面积为 183.08 万亩，实际绩效目标值为 85.00 万亩，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待进一步完善。
		绩效指标 明确性	A-2-2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0.5分）；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0.5分）。	100.00%	50.00%	2.00	1.00	通过核查项目业务材料和相关文件，市农业农村局设置项目绩效目标未涵盖全部项目实施内容，市农业农村局涉及的效益指标设计多数过于笼统，无明确、可衡量的指标值，如：农业产业融合发展子项目、不利于项目后期绩效评价依据充分性；同时，存在项目绩效目标与工作计划不匹配，如：市农科院恒湖现代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和农业科研子项目，计划建设 100 亩左右的智慧农田和无人育种平台，实际绩效目标设定值为 150 亩智慧农田和无人育种平台；农产品检测能力提升和“两品一标”认证补助子项目中全年计划扶持补助 30 个绿色有机地标获证农产品，实际扶持补助 89 个。

	资金投入 (6分)	预算编制 科学性	A-3-1	<p>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1分)；</p> <p>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并按照标准编制(1分)；</p> <p>③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p>	100.00%	97.98%	3.00	2.94	<p>通过核查项目业务材料和相关文件，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根据各子项目建设内容汇总进行预算资金编制，但存在部分子项目预算编制资金与工作任务不完全匹配情况，如：①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市级配套资金子项目中长效管护省级配套预算安排1000.00万元，按照1个村庄1万元标准与省级进行配套下拨，实际下拨999.00万元，其中：南昌县下拨304万元，南昌县实际共264个自然村；湾里管理局下拨35.00万元，实际湾里管理局辖区内共43个自然村，预算资金与工作任务不匹配，主要因省级认定南昌县和湾里管理局村庄数与实际不匹配；②2018年和2019年新户型示范扫尾子项目预算安排3000万元，按照新户型改造农户1户1万元标准进行确认预算，实际项目实施，全市仅下拨1113万元(1113户)新户型农户改造补助资金，且存在部分县(区)暂未完成改造工作，补助资金需完成改造后开始支付，未能与实际工作任务相贴切；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匹配率为93.94%。</p>
--	--------------	-------------	-------	---	---------	--------	------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A-3-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2分）。	100.00%	97.98%	3.00	2.94	通过项目立项业务和财务材料核查获取数据，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各实施子项目根据实施方案进行预算资金分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性100.00%；但存在个别子项目分配与地方实际情况不匹配情况，如：子项目农田设施建设与管护项目中农田建后管护预算安排300.00万元，项目预算资金主要根据各县（区）2011-2020年建设高标准农田进行资金分配，各县（区）实际无2011-2016年高标准农田建设管护安排，实地各县（区）均无相关管护记录，资金分配与实际匹配性96.97%；项目综合资金分配合理性97.98%。
项目过程（14分）	资金管理（10分）	资金到位率	B-1-1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资金到位率100%得2分，未100%完成，按资金到位率*2分得分。	100.00%	92.65%	2.00	1.85	本次绩效评价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资金为41211.18万元，其中：乡村振兴粮食生产发展大专项预算安排资金7311.46万元，乡村振兴现代都市农业大专项预算安排16324.72万元、乡村振兴建设行动大专项预算安排15000.00万元、乡村振兴农业技术推广大专项预算安排2575.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全年预算资金实际到位下拨资金为38182.70万元，其中：乡村振兴粮食生产发展大专项下拨资金7311.46万元，乡村振兴现代都市农

									业大专项下拨资金 15786.99 万元，乡村振兴建设行动大专项下拨资金 12579.25 万元，乡村振兴农业技术推广大专项下拨 2505.00 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 92.65%。
		预算执行率	B-1-2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预算执行率 100%得 5 分，未 100%完成，按预算执行率*5 分得分。	100.00%	34.04%	5.00	1.70	通过核查项目财务材料获取数据，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预算资金实际到位下拨资金为 38182.7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实际支出资金 12998.50 万元，其中：乡村振兴粮食生产发展大专项支出资金 4140.48 万元，乡村振兴现代都市农业大专项支出资金 4641.88 万元，乡村振兴建设行动大专项支出资金 2876.26 万元，乡村振兴农业技术推广大专项支出 1339.88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 34.04%。

		资金使用 合规性	B-1-3	<p>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p> <p>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0.5分）；</p> <p>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0.5分）；</p> <p>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p>	100.00%	33.33%	3.00	1.00	<p>通过核查项目业务资料和财务材料获取数据，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资金支出流程基本符合，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但存在部分项目资金支出不符合规定要求，如：①项目资金支出不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方向，如：a.江西省国营恒湖综合垦殖场利用农田建后管护资金对恒湖垦殖场军港分场四大队、东江分场一大队和东江分场五大队田间道路进行重新修建，项目预算安排使用方向为用于高标准农田和农田基础设施期后管护，实际与项目预期安排资金使用方向不一致；b.市农科院恒湖现代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和农业科研子项目中“重大重点”工作支出中存在支付日常经费项目和支付特色产业园项目预验收交通费，不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方向；②未按合同约定期限付款，如：a.南昌市农村社会事务服务中心于2021年10月29日支付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南昌分公司的局指挥调度中心移动专线云平台服务79992元（一年一付）晚于合同约定时间每月支付一次，主要因合同约定实现存在困难；b.市农科院支付湖南省农林工业勘察设计研究总院的畜牧水产所基地建设项目设计行费，市农科院支付上海东昊生物技</p>
--	--	-------------	-------	--	---------	--------	------	------	---

									<p>术有限公司的畜牧水产所菌种鉴定等技术服务费用等；c.安义县农业农村局与南昌大学中德联合研究院于2021年12月6日签订《秸秆栽培大球盖菇的低温气调保鲜关键技术研发》，计划合同签订后10天支付5万元，实际于2021年12月23日支付，款项支付迟滞；③部分项目实施单位进行项目资金支出时，未严格落实国家或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存在财务附件与招标文件不一致情况。如：a.安义县农业农村局付鼎湖镇莲花破塘村第二批3个、第一批省级新农村建设点发票无购买方纳税人识别号，不符合发票管理要求，主要因财务审批时严谨性不足。b.市农科院现代农业综合实验室改造一期建设项目购置设备入库单与签订合同金额不匹配。共计购置66件设备，仅超净工作台价格合同金额与入库金额一致，其余设备合同金额均与入库单金额不一致，主要因未关注合同签订金额和入库设备金额，现已整改到位，要求中标单位重新开具发票。④存在先使用其他资金垫付项目内容，导致项目资金支出会计科目与批复子项目内容不一致。如：南昌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优质稻高产高效种植技术示范推广子项目资金支出中，存在会计科目预算会计科目与财务科目不一</p>
--	--	--	--	--	--	--	--	--	---

									致，预算会计科目为 2021 年优质稻高产高效种植技术示范推广项目，财务科目为 2021 年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升级科目、2020 年南昌市粮油生产管理站耕地生产障碍修复利用项目和 2020 年植保植检包装与废弃物回收项目等科目，财务做账规范不足，主要因前期项目资金未到位，财务科目先用其他会计科目支付，期末进行结转。
	组织 实施 (4 分)	管理制度 健全性	B-2-1	①项目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0.5 分) ; ②项目主管部门及项目单位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0.5 分) ; ③项目业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合理、合规、完整 (1 分) 。	100.00%	56.25%	2.00	1.12	通过核查项目业务资料和财务材料获取数据，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已针对项目制度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因审批原因，目前处于审批发文流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制定合理、合规、完整；但项目未制定业务管理办法，本次绩效评价项目共计 33 个子项目，其中：4 个项目制定项目专项管理制度，详细为农业行政执法和禁捕退捕执法专项经费子项目、动物检疫和动物卫生监督项目、2018 年和 2019 年新户型示范扫尾子项目、畜禽绿色生态养殖项目和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配套经费子项目；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待进一步完善；综合评定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为 56.25%。

		制度执行有效性	B-2-2	<p>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0.5分）；</p> <p>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0.5分）；</p> <p>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0.5分）；</p> <p>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0.5分）。</p>	100.00%	25.00%	2.00	0.50	<p>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业务资料和财务材料，项目按相关标准文件对项目进行管理，并及时为项目实施配备相应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基础设施。但实际核查发现以下问题，①项目未开展实施，但未及时进行项目调整申请，如：农业产业融合发展子项目中招商引资工作、新农村建设和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配套资金子项目中美丽宜居+活力乡村（+民宿）工作、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子项目中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与处置的考核补助工作；②存在合同签订晚于工程开工时间，如：新建区石埠镇华山村寒家村美丽宜居示范村建设项目监理合同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签订，工期期限为 2021 年 12 月 1 日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③存在部分子项目验收报告填写不规范。如：a.安义县乔乐乡社坑村下历村组第二批省级新农村建设点、鼎湖镇沙井村 4 个省级第一批新农村建设点验收报告未填写日期。b.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市级配套资金子项目中，新建区大塘坪乡新培村、胜利村等乡村公厕建设工程签证单无时间、施工单位签字，新建区昌邑乡高周村社林自然村公厕项目工程验收</p>
--	--	---------	-------	--	---------	--------	------	------	--

									<p>单中无验收人员信息、未盖章；验收工作开展不规范，主要因缺乏验收规范流程意识；④部分子项目未在实施方案规定时间内进行申报，如：经济作物新品种新技术引进示范推广子项目实施方案要求“2021年7月5日前各县（区）行文将已推荐预申报实施单位至南昌市经济作物管理站”，实际核查发现各县（区）行文推荐时间为2021年8月、9月和10月。⑤项目实施单位初次申请建设内容不符合文件要求，县主管单位未重新选取单位，仍由该单位更换内容进行申请，无调整方案重新申请材料。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示范试点子项目中，安义县高承生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初次申请农作物秸秆固化成型生物质能源化秸秆化综合利用项目补助，不符合文件补助内容，安义县农业农村局直接要求该单位变更内容进行申请，未重新选取新的单位进行申报，且在安义县高承生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未完成申报编制时，已进行重新上报至市农业农村局；⑥验收单与验收明细数据不一致。如：新农村建设和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配套资金子项目中，新建区石埠镇田垅村方家新基验收单丈量明细表中工程量与验收单中不一致，验收单</p>
--	--	--	--	--	--	--	--	--	---

									<p>中管道工程工程量为 286.5m，验收丈量明细表管道工程工程量为 120m，主要因新建区农业农村局验收审核不严谨，导致验收单数据填写错误，实际数据为 120m；⑦验收报告实际实施内容与申报实施方案不一致，但验收报告仍通过。如：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子项目中，进贤县七里志晨种养专业合作社申报书中计划园区道路硬化 300 米、建设托洪沟小桥，实际验收表中仅有道路硬化 300 米，无建设托洪沟小桥建设情况验收，但验收结论仍为通过。</p>
--	--	--	--	--	--	--	--	--	--

项目 产出 (35 分)	产出 数量 (16 分)	完成农田设施建设与管护项目建设 (1分)	C-1-1	<p>①完成 106 个小型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工作得 0.4 分；</p> <p>②完成 183.08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管护得 0.3 分；</p> <p>③完成 4 个先进县区、10 个先进乡镇和 18 个先进村评选工作得 0.3 分。</p> <p>以上选项未 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p>	100.00%	83.60%	1.00	0.84	<p>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农田设施建设与管护工作分为三项内容,各项完成内容为:①小型农田基础设施建设计划完成 106 个,实际完成 105 个建设,其中:新建区象山镇新增村因客观原因无法完成,项目完成率为 99.06%;②市农业农村局根据《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高标准农田建设评价激励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农建发〔2019〕1号)文件开展评选工作,经评选后下发《关于表彰 2019-2020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先进单位的通知》确认各表彰单位,共计评选 4 个先进县区、10 个先进乡镇和 18 个先进村,项目完成率 100.00%。③各县(区)农业农村局及恒湖垦殖场 2011 年至 2020 年度建设高标准农田基础设施计划管护面积为 183.08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实际管护面积 85.32 万亩,其中:南昌县管护面积 51.43 万亩,进贤县 6.31 万亩,新建区 13.61 万亩,安义县 13.97 万亩,恒湖垦殖场未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管护工作,管护工作完成率为 46.60%。</p>
		完成早稻生产补助项目 (0.5分)	C-1-2	<p>完成 191.10 万亩早稻播面工作并进行资金补贴的 0.5 分,未 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比例*指标分值得分。</p>	100.00%	103.50%	0.50	0.50	

				以上选项未 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					
		完成秸秆综合利用示范试点项目建设 (0.5分)	C-1-3	完成 18 个全市农业县区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示范点建设得 0.5 分, 未 100%完成, 按照实际完成比例*指标分值得分。	100.00%	85.00%	0.50	0.43	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 项目全年计划建设 20 个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示范试点, 实际完成 17 个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示范试点建设: 其中: 南昌县 2 个, 进贤县 4 个, 安义县 4 个, 新建县 3 个, 青山湖区 2 个, 恒湖垦殖场 2 个; 项目任务完成率 85.00%。
		完成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升级项目建设 (0.5分)	C-1-4	①完成重点推广农机具累加补贴机具数量 230 套得 0.2 分; ②完成 5 个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创建奖励工作得 0.1 分; ③完成 10 次水稻机械化种植技术对比试验工作得分 0.2 分。 以上选项未 100%完成, 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	100.00%	100.00%	0.50	0.50	

		完成市农科院恒湖现代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和农业科研项目（1分）	C-1-5	<p>①完成 10 间实验室功能间建立得分 0.2 分；</p> <p>②完成 150 亩基地建设面积得分 0.2 分；</p> <p>③完成水产基地建设及稻渔综合种养示范工作建设得 0.1 分；</p> <p>④完成蔬菜种质资源创制与种养模式推广示范工作建设得 0.1 分；</p> <p>⑤完成市农科院恒湖现代农业科技园建设进度计划得 0.4 分。</p> <p>以上选项未 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p>	100.00%	37.50%	1.00	0.38	<p>通过核查 2021 年市农科院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全年计划开展 5 项工作内容，其中：①重大重点项目因规划调整，未进行开展；任务完成率 0.00%；②现代农业综合实验室改造一期建设按计划开展，市农科院通过邀请招标选取南昌联海实业有限公司供应设备并进行安装；任务完成率 100.00%；③“现代粮油作物育种与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150 亩智慧农田和无人育种平台工作暂未开展；任务完成率 0.00%；④“市农科院恒湖科技园水产基地建设及稻渔综合种养示范项目”按要求建立 18 亩水稻—日本锦鲤商品鱼综合种养示范基地、15 亩水稻—青虾综合种养试验基地和 18 亩无环沟式小龙虾—稻轮作综合种养示范基地，但智能玻璃温室大棚暂处于建设中，未完成建设；任务完成率 75.00%；⑤“蔬菜种质资源创制与种养模式的示范推广”项目全年完成“番茄新品种“昌红 1 号”的选育”并发布论文；完成 2020 年春茬组合及冬茬新组合观察；完成“一种鱼菜共生越冬装置”适用性专利证书申请（2020 年 12 月 10 日），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下达证书；完成“昌辣 1 号 1”新品种及对照品种送往农业部国家辣椒品种 DUS 测试上海分中心进行为期二年基</p>
--	--	--------------------------------	-------	--	---------	--------	------	------	---

										<p>因测试，目前第一年结果已出具，反响挺好；委托武汉市景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番茄抗病基因分子标记检测，并出具报告；任务完成率 100.00%。综合完成率 37.50%。</p>
--	--	--	--	--	--	--	--	--	--	--

		完成畜禽产业发展补助项目和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项目建设（0.5分）	C-1-6	<p>①完成5个大型规模猪场新建奖补得0.2分；</p> <p>②完成3个病死畜禽无害化集中处理中心、1个畜禽粪污集中处理中心和1个畜禽运输车辆洗消中心运营资金补助得0.2分；</p> <p>③完成10个特色畜禽养殖示范基地补助工作得0.1分；</p> <p>以上选项未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p>	100.00%	76.00%	0.50	0.38	<p>通过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全年完成情况：①全年计划补助5家新建大型猪场，实际补助4家新建大型猪场，南昌新建区牧原猪业有限公司因验收未通过，未进行补助，任务完成率80.00%；②全年计划补助3个病死畜禽无害化集中处理中心、1个畜禽粪污集中处理中心和1个畜禽运输车辆洗消中心运营资金，实际补助2家病死畜禽无害化集中处理中心和1家畜禽运输车辆洗消中心，进贤县因第三方审计报告出具迟滞，暂未完成补助，任务完成率60.00%；③全年计划补助10个特色畜禽养殖示范基地，实际完成10个特色畜禽养殖示范基地补助，其中：南昌县2家、进贤县4家、新建县1家、安义县3家；任务完成率100.00%。</p>
--	--	-------------------------------------	-------	---	---------	--------	------	------	---

		完成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建设 (0.5分)	C-1-7	<p>①支持9个以上农产品加工项目补贴得0.1分；</p> <p>②支持25家以上龙头企业加工贷款贴息得0.2分；</p> <p>③扶持5个休闲农业项目得0.2分。</p> <p>以上选项未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p>	100.00%	35.82%	0.50	0.18	<p>通过核查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全年完成情况为：①项目全年计划扶持9个以上农产品加工项目，实际完成4个项目建设并验收工作，其中：安义县1个，新建区3个；截至评价组入场，仅安义县1个项目已完成项目补助，其余县（区）暂未完成补助资金发放，项目下达任务完成率11.11%；同时，南昌县补助项目实施企业江西国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项目用地被征用，导致项目无法开工；②项目全年计划补助25个以上贷款贴息项目，实际完成21个贷款贴息项目补助，其中：南昌县3个、进贤县3个、安义县3个、新建区5个、湾里管理局1个、青山湖区1个、青云谱区1个、高新区2个、经开区2个，任务完成率84.00%；③项目全年计划补助5个以上休闲农业项目，根据《关于下达全市2021年市级休闲农业项目计划的通知》（洪农局发〔2021〕186号）文件，下达补助休闲农业项目5个，截至评价组入场，仅南昌县1个项目建设，但尚未开展验收工作，其余县（区）暂未完成项目建设；截至评价组入场，各县（区）暂未完成补助资金发放，项目下达任务完成率0.00%。</p>
--	--	--------------------------	-------	---	---------	--------	------	------	--

	完成市级现代乡村特色产业园建设（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0.4分)	C-1-8	完成4个市级现代乡村特色产业园建设（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得0.4分，未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0.4分值得分。以上选项未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	100.00%	0.00%	0.40	0.00	通过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全年计划建设4个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截至评价组入场，湾里管理局已完成项目建设暂未验收，其余县（区）暂未完成建设，任务完成率0.00%。
	完成四大特色产业发展项目建设（0.4分）	C-1-9	完成20个特色产业园发展项目建设奖补得0.4分，未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值得分。	100.00%	50.00%	0.40	0.20	通过核查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全市实际完成30个四大特色产业发展项目建设，其中：南昌县2个、进贤县14个、安义县8个、新建区3个、青山湖区1个、湾里管理局2个；计划补助20个项目补助，截至评价组入场，已完成10个项目补助，其中：南昌县2个、青山湖区1个、安义县7个，任务完成率50.00%。
	完成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项目建设（0.5分）	C-1-10	①完成2000批次监督抽查、2000批次风险监测批次和3700批次快速筛选批次得0.2分； ②完成22个扶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企业和推广食用农产品检测合格证制度20000批次得0.3分。 以上选项未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	100.00%	100.00%	0.50	0.50	

		完成农村致富引领工程和农业农村业务培训项目建设（0.5分）	C-1-11	<p>①完成 50 个乡村大学生创新创业扶持补助得 0.2 分；</p> <p>②完成 5 个乡村大学生创新创业协会扶持得 0.1 分；</p> <p>③完成 180 名“千村千名大学生”培养得 0.1 分；</p> <p>④完成 5 期农业农村业务培训项目得 0.1 分。</p> <p>以上选项未 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p>	100.00%	71.40%	0.50	0.36	<p>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完成情况：①项目年初计划补助扶持 50 个乡村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实际下达资金文件补助扶持 55 个乡村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32 个乡村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已完成验收并下发补助，其中：进贤县 11 个、安义县 1 个、新建区 11 个、东湖区 2 个、青山湖区 4 个、经开区 1 个、恒湖垦殖场 2 个；其余项目待验收后进行补助；任务完成率 64.00%；②全年计划补助 5 个乡村大学生创业协会，实际补助 3 个乡村大学生创业协会，其中：进贤县 1 个，安义县 1 个，新建区 1 个；任务完成率 60.00%；③全年计划培养 180 名“千村千名大学生”，实际培养 124 名“千村千名大学生”，其中：2020 级在校学生 58 名，2021 级学生 66 名；任务完成率 68.89%；④全年计划开展 5 期农业农村业务培训项目，实际开展 6 期农业农村业务培训项目；任务完成率 120.00%。</p>
		"三农"宣传工作完成率 100%（0.2分）	C-1-12	完成年度"三农"宣传工作任务得 0.2 分，未 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值得分。	100.00%	100.00%	0.20	0.20	

		开展农产品展示展销和农业节庆活动（0.3分）	C-1-13	①完成农产品展示展销活动4次以上得0.1分； ②完成农业节庆活动2次以上得0.1分； ③完成产销对接活动10次以上得0.1分。 以上选项未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	100.00%	100.00%	0.30	0.30	
		完成农产品品牌创建和信息进村入户项目建设（0.5分）	C-1-14	①培育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8个以上得0.2分； ②建设市级农产品电商运营中心1个得0.2分； ③建设县级农产品电商运营中心2个得0.1分。 以上选项未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	100.00%	70.00%	0.50	0.35	通过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完成情况为：①计划培育8个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实际各县（区）补助2个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分别为南昌县稻米区域公用品牌和恒湖小龙虾；任务完成率25.00%；②计划建设2个县级农产品电商运营中心实际完成2个县级农产品电商运营中心，分别为南昌县2021年10月建设完成，安义县2022年9月建设完成；任务完成率100.00%；③计划建设1个市级农产品电商运营中心，实际于2022年1月25日完成项目建设，任务完成率100.00%。
		完成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0.6分）	C-1-15	①扶持12个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数量得0.3分； ②扶持30个市级示范性家庭农场数量得0.3分； 以上选项未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	100.00%	100.00%	0.60	0.60	

		完成农业农村改革发展资金奖补（0.6分）	C-1-16	①完成101个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壮大奖补得0.3分； ②完成58个市级乡村治理试点示范经费奖补得0.3分； 以上选项未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	100.00%	90.39%	0.60	0.54	通过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市农业农村局于2021年11月18日在南昌市农业农村局官网对项目补助名单进行公示公开，截至评价组入场，全年计划补助101个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壮大奖补，实际完成99个，其中：红谷滩区2个未进行补助，任务完成率98.02%；全年计划补助58个市级乡村治理试点示范经费奖补，实际完成48个村庄补助，其中：红谷滩区2个未进行补助，进贤县8个村庄未进行补助，任务完成率82.76%。
		完成农产品检测能力提升和“两品一标”认证补助项目建设（0.2分）	C-1-17	①完成农产品检测能力提升设备购置工作得0.1分； ②完成30个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及奖补得0.1分； 以上选项未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	100.00%	198.34%	0.20	0.20	
		完成动物检疫和动物卫生监督项目建设（0.2分）	C-1-18	①完成12个动物检疫申报点建设得0.1分； ②完成40万头生猪产地检疫工作得0.1分； 以上选项未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	100.00%	194.17%	0.20	0.20	

		完成新农村建设和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建设(2分)	C-1-19	<p>①完成 316 个新农村建设村点得 0.6 分；</p> <p>②完成 400 个“清洁家庭·美丽庭院”评选工作得 0.5 分；</p> <p>③完成 20 个美丽宜居示范村创建工作得 0.7 分；</p> <p>④完成美丽宜居+活力乡村(+民宿)项目建设得 0.2 分；</p> <p>以上选项未 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p>	100.00%	90.00%	2.00	1.80	<p>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完成情况为:①全年计划建设 316 个省级新农村点,截至评价组入场,实际完成 316 个省级新农村点建设,其中:南昌县 104 个、进贤县 101 个、安义县 35 个、新建区 68 个、湾里管理局 8 个,建设任务完成率 100.00%;②全年计划评选 400 户“清洁家庭·美丽庭院”并进行补助,其中:十佳示范户 10 户、最佳人气奖 10 户、一般示范户 380 户,实际完成 400 户“清洁家庭·美丽庭院”评选,评选完成率 100.00%;③全年计划建设 20 个美丽宜居示范村,实际完成 20 个美丽宜居示范村创建工作,其中:南昌县 4 个、进贤县 4 个、安义县 4 个、新建区 4 个、经开区 1 个、湾里管理局 3 个任务,完成率 100.00%;④美丽宜居+活力乡村(+民宿)项目因项目实施调整,未开展项目建设;项目综合完成率 90.00%。</p>
--	--	----------------------------	--------	---	---------	--------	------	------	--

		完成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建设（2.5分）	C-1-20	<p>①完成 999 个村庄纳入管护范围得 0.5 分；</p> <p>②完成 13 个乡镇垃圾分类处理站新建工作得 1 分；</p> <p>③完成 60 个户厕改造标准化模型建设、100 个乡村公厕建设和 4 个厕所化粪池污处理及资源利用站建设得 0.5 分；</p> <p>④完成 2 个万村码上通 5G+长效管护平台建设得 0.25 分；</p> <p>⑤完成 100%脱贫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得 0.25 分；</p> <p>以上选项未 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p>	100.00%	76.00%	2.50	1.90	<p>通过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完成情况为：①全年计划完成 999 个村庄长效管护建设，实际完成 938 个村庄长效管护工作，其中：南昌县 264 个、进贤县 264 个、安义县 104 个、湾里管理局 35 个、新建区 271 个，任务完成率 93.89%；②全年计划建设 13 个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站，实际完成 10 个，其中：南昌县 2 个、安义县 4 个、新建区 3 个、湾里管理局 1 个，任务完成率 76.92%；③全年计划建设 60 个户厕改造模型，实际完成 56 个户厕改造模型，其中：南昌县 15 个、进贤县 17 个、安义县 9 个、新建区 15 个，任务完成率 93.33%；④全年计划建设 100 座乡村公厕，实际完成 100 座乡村公厕建设，其中：南昌县 20 个、进贤县 30 个、安义县 15 个、新建区 35 个，任务完成率 100.00%；⑤全年计划建设 4 座厕所粪污资源化处理站，实际仅湾里管理局完成 1 座厕所粪污资源化处理站建设并验收，任务完成率 25.00%；⑥全年计划建设 2 个万村码上通 5G+长效管护平台，实际完成 2 个万村码上通 5G+长效管护平台建设，其中：安义县 1 个、湾里管理局 1 个，任务完成率 100.00%；⑦全年计划完成 40 个脱贫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p>
--	--	-------------------------------	--------	--	---------	--------	------	------	--

									实际完成个脱贫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并验收，其中：南昌县 8 个、恒湖垦殖场 1 个、新建区 2 个，任务完成率 27.50%。
		完成新户型示范补助工作（0.5 分）	C-1-21	完成 1113 户新户型示范补助工作得 0.5 分，未 100 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值得分。	100.00%	28.03%	0.50	0.14	通过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计划补助 1113 户新户型示范补助农户，实际完成 312 户新户型示范补助，其中：安义县 57 户、新建区 255 户，任务完成率 28.03%。

		完成耕地保护与耕地质量提升项目建设（0.5分）	C-1-22	<p>①完成 100 个核心示范区建设得 0.2 分；</p> <p>②完成 4000 亩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得 0.1 分；</p> <p>③完成 235 个土壤检测采样工作得 0.1 分；</p> <p>④完成 45 个测土配方施肥肥效监测点运维得 0.1 分；</p> <p>以上选项未 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p>	100.00%	72.40%	0.50	0.36	<p>通过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完成情况为：①项目全年计划建设 30 个集中连片百亩以上的核心试验示范区和 70 个 50 亩以上的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实际完成 31 个示范区建设，其中：9 个核心试验示范区和 22 个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建设；任务完成率 31.00%；②全市计划开展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 4000 亩，实际完成 4000 亩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其中：南昌县 1200 亩，进贤县 2300 亩，高新区 500 亩，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 97.00%，任务完成率 100.00%；③全年计划开展 235 个土壤检测采样工作，实际完成 265 个土壤检测采样工作，任务完成率 112.77%；④全年计划继续维护 45 个市级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实际完成 45 个市级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任务完成率 100.00%。</p>
--	--	-------------------------	--------	--	---------	--------	------	------	--

		完成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项目建设（0.3分）	C-1-23	<p>①完成 40 个市级病虫害监测点设施建设完善得 0.1 分；</p> <p>②完成 10 个农作物绿色防控技术示范基地建设得 0.15 分；</p> <p>③完成 60 个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点设置得 0.05 分。</p>	100.00%	83.33%	0.30	0.25	<p>通过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计划分 4 项工作内容完成，详细完成情况为：①计划 40 个市级监测点、市级农作物病虫害监测中心正常运行，实际完成 40 个市级监测点正常运维，其中：南昌县 12 个、进贤县 11 个、安义县 6 个、新建区 11 个；任务完成率 100.00%；②计划建设 10 个农作物绿色防控技术示范基地，实际完成 10 个农作物绿色防控技术示范基地建设，其中：南昌县 5 个、进贤县 2 个、安义县 2 个、新建区 3 个（含恒湖垦殖场 1 个）；任务完成率 100.00%；③计划建设 60 个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点，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规定“农药包装废弃物（废物类别/代码 900-003-04）的收集、运输、利用和处置等工作内容列入豁免管理清单，已经不再按危险废物管理，未开展项目建设。任务完成率 0.00%。</p>
--	--	----------------------------------	--------	--	---------	--------	------	------	---

		完成优质稻高产高效种植技术推广项目建设（0.2分）	C-1-24	①打造34个优质稻高效百亩示范区建设工作得0.1分； ②完成100万亩优质稻高效种植示范带动得0.1分； 以上选项未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	100.00%	59.41%	0.20	0.12	通过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完成情况为：①计划全年打造34个优质稻高效百亩示范区，实际完成20个优质稻高效百亩示范区打造建设工作，安义县4个点和进贤县10个实施滞后，因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实施方案下达较后，错过播种期，延后1年实施；任务完成率58.82%；②计划优质稻高效种植示范带动面积100.00万亩，实际完成60.00万亩，安义县和进贤县因优质稻高效百亩示范区建设迟滞，带动作用待发挥，任务完成率60.00%。
		完成畜禽绿色生态养殖项目和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配套经费建设（0.3分）	C-1-25	①全市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达100%得0.1分； ②全市畜禽血清学监测数达2000个，畜禽病原学监测数达1000个得0.1分； ③完成至少1次疫病综合防控技术推广培训得0.1分； 以上选项未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	100.00%	100.00%	0.30	0.30	
		完成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及种子储备项目建设工作（0.4分）	C-1-26	①完成5个水稻展示点建设工作得0.1分； ②完成2个蔬菜展示点建设工作得0.1分； ③完成2块水稻种质资源试验点建设得0.1分；	100.00%	100.00%	0.40	0.40	

			④扶持 5 家蔬菜种业龙头企业得 0.1 分； 以上选项未 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					
		完成 15 个经济作物新品种新技术示范点建设（0.2 分）	C-1-27 完成 15 个经济作物新品种新技术示范点建设得 0.2 分，未 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个数/15 个*100%*分值得分； 以上选项未 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	100.00%	40.00%	0.20	0.08	通过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全年计划完成 15 个经济作物新品种新技术示范点建设并补助工作，全年实际完成 6 个项目示范点建设并验收工作，其中：①水果新品种新技术示范点完成 3 个，详细为南昌县 1 个、安义县 2 个；②蔬菜新品种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点 3 个，详细为高新区 1 个、市本级 1 个、安义县 1 个；任务完成率 40.00%。
		完成渔业健康养殖项目建设（0.2 分）	C-1-28 ①完成 7 个国家级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创建企业的新增和复核扶持补助得 0.1 分； ②完成 2 个池塘养殖尾水处理示范点新建得 0.1 分； 以上选项未 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	100.00%	71.43%	0.20	0.14	通过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完成情况为：①项目全年计划扶持 7 个已通过国家级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新增和复查的企业，实际根据全市情况确认 7 个水产健康养殖企业扶持补助，其中：进贤县 4 个、南昌县 1 个、新建区 2 个，但截至评价组入场，实际完成 3 个企业补助，其中：南昌县 1 个、新建区 2 个；任务完成率 42.86%；②项目全年计划建设水产养殖清洁生产项目，实际完成 2 个项目建设，其中：南昌县由南昌芳华生态渔业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建设，于

									2021年10月完成建设；新建区由江西绿红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建设，于2022年1月完成，建设任务完成率100.00%。
产出质量 (12分)	农田设施建设与管护项目建设合格率(0.75分)	C-2-1	<p>①106个小型农田水利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得0.25分，未100%验收合格，按照实际验收合格率*分值得分；</p> <p>②农田设施管护人员安排到位率得0.25分，未100%安排到位，按照实际到位率*分值得分。</p> <p>③高标准农田先进县、乡镇和村评选过程规范得0.25分，每发现一处未规范情况扣*分，扣完为止。</p>	100.00%	82.20%	0.75	0.62	<p>通过核查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农田设施建设与管护工作分为三项内容，各项建设质量分别为：①小型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实际完成105个项目点建设，建设完成项目均按要求开展验收并通过验收工作，项目验收合格率100.00%；②市农业农村局根据《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高标准农田建设评价激励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农建发〔2019〕1号）文件进行评选，各项评选工作规范符合要求，项目评选工作规范率100.00%；③2011年至2020年度建设高标准农田基础设施计划管护面积为183.08万亩，实际管护面积85.32万亩，南昌县、进贤县、新建区按要求对2017-2020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内容安排管护人员，其余项目实施点未</p>	

									安排管护人员，项目管护人员安排到位率为 46.60%。
		早稻优质稻亩均率增长率（0.2分）	C-2-2	早稻播面农田亩产增长率较2020年亩产增长率提升得0.2分，未达提升，按照2021年亩产增长率/2020年增长率*100%*分值得分。	100.00%	100.00%	0.20	0.20	
		秸秆综合利用率≥92%（0.4分）	C-2-3	①全市秸秆综合利用率≥92%得0.2分，未达要求，按照实际完成率/92%*分值得分； ②各县（区）秸秆综合利用率≥92%得0.2分，未100%县区达到要求，按照实际达要求县（区）数/项目实施县（区）数*100%*分值得分。	100.00%	100.00%	0.40	0.40	

		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升级项目建设合格率（0.4分）	C-2-4	①重点推广机具种植户单个农机具覆盖面积 20 亩得 0.1 分； ②奖补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均达省级创建标准得 0.1 分； ③每个水稻机械化种植技术对比试验点面积达 60 亩得 0.2 分。	100.00%	100.00%	0.40	0.40	
		市农科院恒湖现代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和农业科研项目建设合格率（0.75分）	C-2-5	①项目建设实验室功能间符合建设计划标准得 0.15 分； ②项目基地建设符合计划标准得 0.15 分； ③项目水产基地建设及稻渔综合种养示范工作建设符合计划标准得 0.15 分； ④项目蔬菜种质资源创制与种养模式推广示范工作建设符合计划标准得 0.15 分； ⑤项目市农科院恒湖现代农业科技园建设质量符合工程要求得 0.15 分； 以上选项未 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	100.00%	42.67%	0.75	0.32	通过核查 2021 年市农科院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市农科院项目完成情况为：①现代农业综合实验室改造一期建设 10 间实验室均符合要求，并通过验收，验收合格率 100.00%；②“现代粮油作物育种与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150 亩智慧农田和无人育种平台工作暂未开展；任务完成率 0.00%；③市农科院全年开展 3 项试验，其中：2 项试验未按计划开展，如：稻田养日本锦鲤试验未按实施方案要求开展，实施方案计划放养规格为 10-20 尾/kg 的鱼苗 2000~2500 尾/hm ² ，换算 133.33 尾/亩，实际投放规格为 10 尾/kg 的鱼苗 83.4 尾/亩，不符合实验要求，且项目实验总结报告未列明实际锦鲤亩产公斤数；水稻-青虾综合种养试验基地试验结果不成功，主要因疫情影响，未能成功从江苏引进太湖 2 号青虾虾苗，导致未能放养青虾虾苗，导致项目整体试验失败；试验开展符合

									计划率 33.33%；④蔬菜种质资源创制与种养模式推广示范工作全年实际完成 5 类别工作，其中：1 项试验失败，详细为计划筛选 1-2 种对辣椒病害具有较好防控的药剂，实际未能筛选出对辣椒病害具有较好防控的药剂，实验完成失败；试验符合预期计划 80.00%；⑤重大重点项目因规划调整，未进行开展；任务完成率 0.00%。
		畜禽产业发展补助资金规范率（0.2 分）	C-2-6	各受补助对象均符合标准要求，且按标准进行补助得 0.2 分，未 100%规范补助，按照实际规范补助企业数/全部参加补助企业数*100.00%。	100.00%	100.00%	0.20	0.20	
		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建设验收合格率（0.2 分）	C-2-7	各受补助对象均符合标准要求，且按标准进行补助得 0.2 分，未 100%规范补助，按照实际规范补助企业数/全部参加补助企业数*100.00%。	100.00%	66.67%	0.20	0.13	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全年计划补助农产品加工项目、贷款贴息项目补助和休闲农业项目三个类别补助，其中：休闲农业项目未开展补助工作，其余 2 个类

									别补助对象符合项目实施计划，补助资金发放流程符合要求，项目任务完成率66.67%
		市级现代乡村特色产业园建设（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验收合格率（0.3分）	C-2-8	项目补助特色产业园建设均通过验收并验收合格得0.3分，未100%验收合格按照实际验收合格率*分值得分。	100.00%	0.00%	0.30	0.00	通过核查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市农业农村局规划建设4个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截至评价组入场均为完成建设任务，未开展验收工作，验收合格率0.00%。
		四大特色产业项目发展项目验收合格率（0.3分）	C-2-9	项目补助市级现代乡村特色产业园建设均通过验收并验收合格得0.3分，未100%验收合格按照实际验收合格率*分值得分。	100.00%	75.76%	0.30	0.23	通过核查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业务资料，市农业农村局2021年下达33个建设任务，截至评价组入场，已完成25个建设任务验收并通过验收，其中：南昌县2个、进贤县14个、安义县8个、青山湖区1个；验收合格率75.76%。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项目建设合格率（0.4分）	C-2-10	①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合格率≥98%得0.2分； ②项目各项申报流程及奖补资金发放规范率100%得0.2分； 以上选项未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	100.00%	100.00%	0.40	0.40	

		农村致富引领工程和农业农村业务培训项目建设验收合格率（0.2分）	C-2-11	①乡村大学生创新创业扶持补助对象均符合要求且补助规范得0.1分； ②农业农村业务培训人员到位率达100%得0.1分； 以上选项未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	100.00%	79.09%	0.20	0.16	通过核查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市农业农村局2021年下达任务文件补助55个乡村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截至评价组入场，实际完成32个乡村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开展验收工作并验收合格，其中：进贤县11个、安义县1个、新建区11个、东湖区2个、青山湖区4个、经开区1个、恒湖垦殖场2个，验收合格率58.18%；市农业农村局组织6期农业农村业务培训，均按要求通知各级农业农村工作人员参会，人员培训到位率100.00%。
		宣传工作开展合格率（0.2分）	C-2-12	宣传工作开展频次和流程均符合实施方案要求得0.2分，未100%符合要求，按照实际开展合格率*分值得分。	100.00%	100.00%	0.20	0.20	
		农产品展示展销和农业节庆活动开展规范率（0.4分）	C-2-13	①展会活动最佳组织奖1次以上得0.2分，未获得不得分； ②活动开展各环节规范有效得0.2分，每发现一处不规范扣0.02分，扣完为止。	100.00%	100.00%	0.40	0.40	
		农产品品牌创建和信息进村入户项目建设合格率（0.4分）	C-2-14	①电商运营中心验收合格率100%得0.2分，未100%验收合格率按照实际验收合格率*分值得分； ②南昌市入选江西省农产品品牌价值评估百强榜企业数≥5	100.00%	100.00%	0.40	0.40	

			得 0.2 分，未以 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					
	扶持对象资质合格率（0.4 分）	C-2-15	①扶持市级农民合作社、市级示范家庭农场符合方案要求资质得 0.2 分； ②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得 0.2 分。	100.00%	100.00%	0.40	0.40	
	农业农村改革发展资金奖补发放规范率（0.4 分）	C-2-16	①农业农村改革发展资金奖补发放对象资质均符合要求得 0.2 分； ②农业农村改革发展资金奖补发放准确率 100%得 0.2 分； 以上选项未 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	100.00%	100.00%	0.40	0.40	
	农产品检测能力提升和“两品一标”认证补助项目建设合格率（0.2 分）	C-2-17	①农产品检测能力提升设备购置验收合格率得 0.1 分； ②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及奖补流程规范率得 0.1 分； 以上选项未 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	100.00%	100.00%	0.20	0.20	
	动物检疫和动物卫生监督项目建设合格率（0.2 分）	C-2-18	①动物检疫申报点建设验收合格率达 100%得 0.1 分； ②产地检疫工作流程规范率达 100%得 0.1 分； 以上选项未 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	100.00%	100.00%	0.20	0.20	

		新农村建设和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合格工程合格率（1.5分）	C-2-19	<p>①新农村建设村点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得 0.6 分；</p> <p>②“清洁家庭·美丽庭院”评选工作规范率 100%得 0.3 分；</p> <p>③美丽宜居示范村创建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得 0.6 分；</p> <p>④美丽宜居+活力乡村(+民宿)项目建设验收合格率得 0.1 分；</p> <p>以上选项未 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p>	100.00%	91.13%	1.50	1.37	<p>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业务资料，项目完成情况为：</p> <p>①全年建设 316 个省级新农村点，截至评价组入场，各县农业农村局或乡镇已验收 309 个，南昌县 104 个、进贤县 98 个、安义县 31 个、新建区 68 个、湾里管理局 8 个；验收完成率 97.78%；</p> <p>②全年计划评选 400 户“清洁家庭·美丽庭院”并进行补助，其中：十佳示范户 10 户、最佳人气奖 10 户、一般示范户 380 户，实际完成 400 户“清洁家庭·美丽庭院”评选，各项评选过程规范符合要求，规范率 100.00%；</p> <p>③全年建设 20 个美丽宜居示范村，截至评价组入场，各县农业农村局或乡镇已验收 16 个，其中：南昌县 4 个、进贤县 3 个、安义县 4 个、新建区 4 个、经开区 1 个，验收完成率 80.00%；</p> <p>④美丽宜居+活力乡村(+民宿)项目因项目实施调整，未开展项目建设。</p>
--	--	-------------------------------	--------	---	---------	--------	------	------	--

		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建设合格率(2分)	C-2-20	<p>①管护村庄达标率 100%得 0.4 分，每发现一个管护村庄不达标扣 0.02 分；</p> <p>②乡镇垃圾分类处理站、厕所粪污资源化处理站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得 0.4 分；</p> <p>③户厕、公厕改造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得 0.4 分；</p> <p>④万村码上通 5G+长效管护平台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工作得 0.4 分；</p> <p>⑤脱贫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得 0.4 分；</p> <p>以上选项未 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p>	100.00%	64.95%	2.00	1.30	<p>通过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完成情况为：①实地核查 3 个县（区）6 个乡镇 20 个村庄长效管护工作，发现 10 个村庄长效管护工作不符合管护要求，分别为：安义县 2 个，新建区 5 个、进贤县 3 个，村庄长效管护力度待进一步长期保持；②全年开展 13 个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站建设，实际验收合格 10 个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站，其余 3 个因暂未完成建设未开展验收，验收合格率任务完成率 76.92%；全年建设 4 座厕所粪污资源化处理站，完成 1 座厕所粪污资源化处理站建设验收工作并验收合格，验收合格率 25.00%；乡镇垃圾分类处理站和厕所粪污资源化处理站建设综合验收合格率 50.96%；③全年开展 60 个户厕改造模型建设，实际完成 56 个户厕改造模型验收工作并验收合格，验收合格率 93.33%；2021 年开展 100 座乡村公厕建设，实际开展 99 座乡村公厕验收并验收合格，验收合格率 99.00%；户厕改造模型和乡村公厕验收合格率 96.17%；④全年建设 2 个万村码上通 5G+长效管护平台，实际完成 2 个万村码上通 5G+长效管护平台建设验收工作并验收合格，验收合格率 100.00%；⑤全年开展 40 个脱贫村人居</p>
--	--	------------------------------	--------	--	---------	--------	------	------	---

									环境整治工作，实际完成 11 个脱贫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进行验收并验收合格，验收合格率 27.50%。
		新户型示范补助工作规范率（0.3分）	C-2-21	项目补助新户型示范对象均符合补助要求得 0.3 分，未 100% 符合补助要求，按照实际补助符合要求户数/1113 户*100%*分值得分。	100.00%	28.03%	0.30	0.08	通过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计划补助 1113 户新户型示范补助农户，实际完成 312 户新户型示范补助，已领取补助农户补提交材料未发现不符合要求情况，但各县区按年初计划完成全部新户型示范补助农户工作，补助工作规范率 28.03%。

		耕地保护与耕地质量提升项目建设验收合格率（0.4分）	C-2-22	<p>①项目建设核心示范区验收合格率得 0.1 分；</p> <p>②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土地利用率达 93%得 0.1 分；</p> <p>③项目土壤检测采样工作报告出具率 100%得 0.1 分；</p> <p>④项目定位监测点不串水不串肥达 100%得 0.1 分；</p> <p>以上选项未 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p>	100.00%	82.75%	0.40	0.33	<p>通过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项目全年完成情况为：①项目全年开展 100 个示范区建设，实际完成 31 个示范区建设验收并验收合格，各验收核心试验示范区和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均符合实施方案要求，但项目未 100%完成建设，验收合格率 31.00%；②2021 年市农业农村局开展 4000 亩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其中：南昌县 1200 亩，进贤县 2300 亩，高新区 500 亩，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 97.00%，满足土地利用率达 93%要求；③全年开展 265 个土壤检测采样工作，各次检测采样工作均按要求出具报告，报告出具率 100.00%；④全年开展 45 个市级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维护，各监测点均按要求发挥左右，周边农田未出现串水串肥情况，任务完成率 100.00%。</p>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项目建设合格率（0.3分）	C-2-23	<p>①病虫害情报精准率达 95%且进村率达 100%得 0.1 分；</p> <p>②项目实施后统防统控覆盖率达 45%得 0.15 分；</p> <p>③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和集中处理合格率达 100%得 0.05 分；</p> <p>以上选项未 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p>	100.00%	83.33%	0.30	0.25	<p>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业务资料，项目全年完成情况为：①市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共计发布 16 期病虫害情报并推广至各县（区）乡镇，病虫害情报根据 40 个市级监测点数据汇总得出，病虫害情报精准率 100.00%；②2021 年全市主要农作物发病面积 1060.49 万亩次，统防统治 484.98 万亩次，统防统治覆盖率</p>

									45.73%，同时各县区统防统治覆盖率均超出 45.00%要求，详细见下表：2021 年度南昌市主要农作物统防统治情况统计；③因国家政策变动，未开展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和集中处理工作。
		优质稻高产 高效种植技 术示范推广 项目建设合 格率（0.3 分）	C-2-24	①示范区内水稻机插 \geq 30%得 0.1 分； ②示范区内水稻机耕机收率达 100%得 0.1 分； ③示范区内水稻机防率达 100%得 0.1 分； 以上选项未 100%完成，按照实 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	100.00%	58.82%	0.30	0.18	通过核查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 金项目的业务资料，市农业农村局 2021 年打造 34 个优质稻高效百亩示范区， 实际 20 个优质稻高效百亩示范区按照 实施方案要求，100%全覆盖开展机耕、 机收和机防工作，并按要求开展机插工 作，机插覆盖率均超过 30.00%，但安 义县 4 个点和进贤县 10 个因文件下达 迟滞，于 2022 年开展，截至评价组入 场未能完成示范区全部工作验收，无法 了解是否按要求完成；根据项目建设情 况，项目验收合格率为 58.82%。
		完成畜禽绿 色生态养殖 项目和重大 动物疫病强 制免疫疫苗 配套经费建 设（0.3 分）	C-2-25	①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平均 免疫合格率 \geq 70%得 0.1 分； ②县区完成免疫申请验收合格 率达 100%得 0.1 分； ③疫病综合防控技术推广培训 覆盖率达 100%得 0.1 分； 以上选项未 100%完成，按照实	100.00%	100.00%	0.30	0.30	

				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					
	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及种子储备项目建设工作合格率（0.3分）	C-2-26	<p>①各水稻展示点符合展示总面积不少于 500 亩，展示品种不少于 60 个，且必须为近 5 年获得国家或省级审定的品种得 0.1 分；</p> <p>②各蔬菜展示点符合展示总面积不少于 200 亩，展示作物豇豆、茄果类、瓜类等作物得 0.1 分；</p> <p>③水稻种质资源试验点建设验收合格率达 100%得 0.05 分；</p> <p>④受扶持企业资质均符合扶持文件要求得 0.05 分；</p> <p>以上选项未 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p>	100.00%	100.00%	0.30	0.30		
	试验示范点建设验收合格率（0.2分）	C-2-27	项目经济作物新品种新技术示范点建设验收合格率达 100%得 0.2 分，未 100%验收合格，按照实际验收合格率*分值得分。	100.00%	40.00%	0.20	0.08	通过 2021 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业务资料，全年开展 15 个经济作物新品种新技术示范点建设并补助工作，截至评价组入场，实际完成 6 个项目示范点建设并验收工作，其余项目建设内容暂未完成或未开展验收工作，项目验收合格率 40.00%。	

	渔业健康养殖项目建设合格率(0.1分)	C-2-28	①国家级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创建企业均符合国家标准得0.05分； ②池塘养殖尾水处理示范点建设均符合治理建设规划要求得0.05分； 以上选项未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	100.00%	100.00%	0.10	0.10	
产出时效(4分)	项目完成及时率(2分)	C-3-1	各子项目均按计划要求时间节点完成得2分，未100%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按照实际完成及时率*2分得分。	100.00%	43.75%	2.00	0.88	通过核查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共计绩效评价32个子项目，实际18个子项目未在项目规定时间100.00%完成，项目完成及时率43.75%。
	奖补资金发放及时率(2分)	C-3-2	各子项目均按计划要求时间节点完成奖补资金拨付得2分，未100%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按照实际完成及时率*2分得分。	100.00%	16.37%	2.00	0.33	通过核查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共计20个子项目涉及奖补，涉及奖补资金14723.04万元，其中：2410.59万元按时拨付补助，奖补资金发放及时率为16.37%。
产出成本(3分)	成本控制率(3分)	C-4-1	各子项目成本支出均未超出计划成本得3分，未100%达到成本控制要求，按照成本控制子项目/35个项目*100%*分值得分。	100.00%	100.00%	3.00	3.00	

项目效益 (35分)	经济效益 (7分)	全市农业产值提升≥3% (2分)	D-1-1	<p>①2021年全市各项农业类别(农、林、牧、渔)产值较2020年提升3%，得1分；</p> <p>②2021年全市各项农业类别产量(农、林、牧、渔)较2020年提升3%，得1分；</p> <p>以上选项未100%完成，按照实际完成率*分项分值得分。</p>	100.00%	75.00%	2.00	1.50	<p>通过获取《南昌市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和《南昌市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数据，全市农林牧渔业增长情况为：</p> <p>①2020年南昌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401.62亿元，2021年南昌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411.11亿元，总产值提升2.36%；任务完成率78.67%；②a.2020年南昌市谷物种植面积33.12万公顷、谷物总产量207.11万吨，2021年南昌市谷物种植面积34.15万公顷、谷物总产量211.79万吨；谷物产量增长率2.26%；b.2020年南昌市猪肉产量11.78万吨、牛存栏15.43万头、家禽出笼6085.81万只，2021年南昌市猪肉产量17.57万吨，牛存栏18.08万头，家禽出笼7099.21万只；猪肉产量增长率5.79%、牛存栏增长率17.17%、家禽出笼增长率16.65%；牧业产量综合增长率13.20%；c.2020年南昌市完成水产品总产量41.87万吨，2021年南昌市完成水产品总产量43.01万吨，水产品总产量增长率2.72%；d.2020年南昌市全年造林2461公顷，2021年南昌市全年造林3221公顷，造林增长率30.88%；农林牧渔产量增长综合完成率50.00%。</p>
---------------	--------------	---------------------	-------	--	---------	--------	------	------	---

		示范项目带动产业产值提升(2分)	D-1-2	<p>①全市项目扶持企业当年实现盈利$\geq 90\%$得0.5分,未达要求,按照实际盈利实现率/90%*分值得分;</p> <p>②农村致富引领工程扶持单位2021年产值增长10%得0.5分,未达要求,按照实际增长率/10%*分值得分;</p> <p>③通过特色产业项目扶持,全市水果产量达16.50万吨得0.5分,未达到,每相差0.1万吨扣0.1分;</p> <p>④池塘养殖尾水处理示范点收入较上年提升10%得0.5分,未达要求,按照实际增长率/10%*分值得分。</p>	100.00%	61.20%	2.00	1.22	<p>通过核查项目实施扶持企业财务状况和全市农业产业发展,项目完成情况为:①根据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情况,抽查122个受补助企业,其中:110个受补助企业2021年实现盈利,受补助企业实现盈利比例为90.16%,满足预期90.00%要求;②农村致富引领工程扶持单位共计扶持55个企业,其中:26个受补助扶持企业2021年产值增长率未达10%要求,任务完成率52.72%;③《南昌市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数据,2021年南昌市全年水果种植面积16.16万亩,水果总产量13.58万吨,未达到力争水果种植面积16.50万亩计划;④2021年池塘养殖尾水处理示范点共涉及9个项目,其中:8个项目补助企业2021年收入较2020年增长超过10.00%,任务完成率88.89%。</p>
		促进当地经济发展(2分)	D-1-3	<p>①通过项目实施,全市80%的自然村经营性收入达到20万元以上,50%的村经营性收入达到30万元得1分,未达要求按比例得分;</p> <p>②通过农村致富引领工程,带动项目实施县(区)当地就业人数增长5%得1分,未达5%按照实际增长率/5%*100%得</p>	100.00%	90.02%	2.00	1.80	<p>通过核查各县(区)农村经营性收入情况以及就业人数增长情况,项目完成情况为:①全市共计1149个自然村,其中:1086个自然村经营性收入达20万元及以上,占比94.52%,345个自然村经营性收入达50万元及以上,占比30.03%;任务综合完成率为80.03%;②农村致富引领工程实施涉及各县(区),根据《南昌市2020年国民经</p>

				分；					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和《南昌市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数据，2020年全市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为6.15万人，2021年全市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为7.22万人，就业增长率17.40%。
		农户收入增长（1分）	D-1-4	通过满意度访问项目受益农户，80%得农户2021年全年收入较2020年提升100元得1分，未达80%要求，按照实际收入上升率/80%*分值得分。	100.00%	77.38%	1.00	0.77	通过满意度问卷调查105名各县（区）农户，其中：40名农户2021年较2020年减少，主要因天气影响以及农作业成本增加，导致收入减少，农户收入增长率为61.90%；根据计算依据，该指标完成率77.38%。

				<p>①通过项目实地核查，各县区建设基础设施均完好且有效运行≥95%得1分，每发现一处建设基础损坏或者未有效运行扣0.2分，扣完为止；</p> <p>②通过项目实地核查，各子项目购置设备或建设设施均按计划投入使用达100%得1分，每发现一处购置设备或建设设施未按计划投入使用扣0.2分，扣完为止。</p>	100.00%	20.00%	2.00	0.40	<p>通过实地核查2021年农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建设内容，实际核查发现：①存在部分单位2021年建设设施或设备存在破坏情况，如：a.安义县新民乡乌溪村水渠改造项目存在部分沟渠被破坏、部分下水洞被破坏；b.安义县新民乡乌溪村乡村公厕建设外墙存在部分脱落，未进行修缮；c.新建区西山镇红桥村公厕存在墙体粉刷开裂未修缮情况；d.新建区石埠镇新潘村户厕模型存在损坏，未能保存良好，且村庄长效管护中休闲广场存在损坏石凳未清理；e.新建区西山镇泉珠村胡家一村二村新农村建设点修建下水道管网因修建样板村存在破坏情况；f.新建区西山镇嵩冈村修建下水道管网存在损坏，未及时修缮情况；②存在部分建设设施或购置设备使用率不足，如：a.市农业科学院建设10间实验室，仅2间实验室进贤使用，主要因专业设备缺乏专业技术人员暂未使用；b.江西省国营恒湖综合垦殖场军港一大队排灌能力提升改造项目泵房设备暂未使用，主要因周边农田水量足够，未出现缺水情况；c.华山村美丽宜居示范村修建沟渠使用情况不明显，因村庄入住人口较少。</p>
	社会效益 (10分)	基础设施完好及使用率 (2分)	D-2-1						

		重大事件发生率 0% (2 分)	D-2-2	①全市未出现重大动物疫病或大规模丢弃病死猪事件得 0.5 分； ②全市未出现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 得 0.5 分； ③全市未出现重大负面影响通报得 0.5 分； ④全市未出现重大环境污染事件得 0.5 分； 以上各项事件发生 1 次单项指标不得分。	100.00%	100.00%	2.00	2.00	
		丰富市民“菜篮子” (2 分)	D-2-3	通过项目实施，全市市民“菜篮子”肉类数量和质量，生猪、牛羊、家禽、水禽、鸽子等特色养殖肉类综合自给率较 2020 年提升 3%得 2 分，未提升按照实际提升率/3%*分值得分。	100.00%	629.67%	2.00	2.00	
		推动新型农业运营方式转型 (1 分)	D-2-4	①通过项目实施，全市主要农作物农机化综合机械化水平率较 2020 年提升 1%得 0.5 分，未达 100%县 (区) 达要求，按照实际达要求县 (区) /全部参与项目县 (区) *分值得分 (根据 2020 年增长率和 1%孰高选择)； ②通过项目实施，各县区主要农作物农机化综合机械化水平率较 2020 年提升 1%得 0.5 分，	100.00%	87.50%	1.00	0.88	通过核查南昌市和各县 (区) 《2021 年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参数表》文件情况，详细情况为：①南昌市 2020 年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率为 76.80%，2021 年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率为 79.26%，2021 年较上年增长 2.46%，满足提升 1.00%要求；②全市共计 4 个县 (区) 2020 年和 2021 年参与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率统计工作，仅南昌县 2021 年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

				未达 100%县（区）达要求，按照实际达要求县（区）/全部参与项目县（区）*分值得分（根据 2020 年增长率和 1%孰高选择）。					合机械化水平率增长低于 1.00%，详细情况见下表：2020 年-2021 年南昌市及各县区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率一览表。
		农作物产值与人口匹配率（1 分）	D-2-5	通过项目实施，全市主要农作物产值与全市人口匹配度较 2020 年上升得 1 分，未提升不得分。	100.00%	0.00%	1.00	0.00	通过获取《南昌市 2020 年南昌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数据情况》、《南昌市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和《南昌市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数据，2020 年南昌市常住人口 625.50 万人，谷物总产量 207.11 万吨，主要农作物产值与全市人口比例为 0.3311 吨/人，2021 年南昌市常住人口 643.75 万人，谷物总产量 211.79 万吨，主要农作物产值与全市人口比例为 0.3290 吨/人，农作物产值与人口匹配率未提升反而下降，主要因谷物产值增长速度未跟上常住人口增长速度。

		政策培训宣传覆盖率(1分)	D-2-6	<p>①项目全年实施开展宣传工作和培训工作覆盖全市各县(区)得0.5分,未按项目实施方案100%覆盖县(区),按照实际宣传和培训规范覆盖次数/全年宣传和培训总次数*100%*分值得分;</p> <p>②通过随机访问农户,了解农户是否了解项目实施各项补助政策工作,知晓率达80%得0.5分,未达80%按照实际知晓率/80%*分值得分。</p>	100.00%	100.00%	1.00	1.00	
		农村基础设施达标率(0.5分)	D-2-7	<p>①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实施县(区)自然村改路通达率、自来水入户率和水冲厕入户率均达到80%得0.3分,未达80%,按照实际实现率/80%*分值得分;</p> <p>②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实施县(区)各自然村均建设公厕得0.2分,未100%公厕建设覆盖,按照实际公厕覆盖率*分值得分。</p>	100.00%	100.00%	0.50	0.50	
		垃圾处理能力匹配率(0.5分)	D-2-8	<p>通过项目建设的各垃圾处理站与当地垃圾处理需求匹配得0.5分,未100%匹配当地要求,按照实际处理能力匹配垃圾处理站数/全部建设垃圾处理站</p>	100.00%	100.00%	0.50	0.50	

				*100%*分值得分。					
生态效益 (4分)	农业环境污染降低(2分)	D-3-1	通过项目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提升,实地核查各县(区)农田未发现生活垃圾随意丢弃、无乱堆乱放、村内和农户屋前屋后无明显杂草、农药垃圾残留等情况得2分,每发现一起扣0.2分,扣完为止。	100.00%	10.00%	2.00	0.20	通过实地核查2021年农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建设内容,实际核查发现部分村庄人居环境仍存在污染情况,如:a.江西省国营恒湖综合垦殖场东江五大队泵房水池水质较差以及周边存在农药瓶废弃残留;b.进贤县七里乡江上村美丽宜居示范村口房屋旁堆放石料、房屋后堆放杂物、路面有牛粪未清理等情况;c.进贤县七里乡瑶池村美丽庭院胡金虎院内有杂物堆放、垃圾散落;d.进贤县池溪乡下边村池塘水面有垃圾、浮萍未清理;e.新建区西山镇嵩冈村农田水利设施建设人行横道下存在农药瓶垃圾残留,且村庄存在环境卫生脏乱差情况,主要因养殖户未及时清理;f.新建区石埠镇新潘村存在明显白色垃圾堆积,长久未清理情况;g.新建区石埠镇华山村内环境存在明显垃圾,无明显保洁和长效管护痕迹;h.新建区西山镇泉珠村胡家一村二村存在明显垃圾、村干道存在沙石堆积未清理情况;i.安义县黄洲镇新福村户厕标准化模型已完全被杂草覆盖,模型存在路边栅栏部分损坏未修缮和垃圾未清理情况。	

	农田防控面积覆盖率达标（0.5分）	D-3-2	全市农田绿色防控覆盖率达43.2%得0.5分，未达43.20%要求，按照实际农田统防统治覆盖率/43.20%*100%*分值得分。	100.00%	100.00%	0.50	0.50	
	全市农药使用率降低（1.5分）	D-3-3	①通过项目实施，全市化学农药使用较2020年下降得1分，未下降得0.5分，提升不得分； ②通过现场满意度问卷调查，80%以上农户2021年亩均使用化学农药数量下降得0.5分，未达80%要求，按照实际亩均使用化学农药数量下降农户数/全部访问农户数*100%*分值得分。	100.00%	93.65%	1.50	1.40	通过核查南昌市农业化学化情况数据，全市2020年农药使用量3219吨，2021年农药使用量3139吨（因统计数据暂未公布，根据统计部门初步统计数据撰写）；同时，通过随机访问105名农户，了解共计37名农户2021年农业耕作时，农药使用量较2020年有所增加，未减少，农户认同农药使用率下降为64.76%，根据指标评价标准，该项任务完成率为80.95%。
可持续影响（6分）	建后管护制度落实（1分）	D-4-1	各项子项目实施涉及购置设备和基础设施建设均按要求建立管护制度并落实得1分，未100%完成，按照实际建立管护制度并落实到位子项目数/全部涉及子项目数*100%*分值得分。	100.00%	40.00%	1.00	0.40	通过核查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情况，共计5个项目涉及期后管护工作，其中：农田设施建设与管护项目、市农科院恒湖现代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和农业科研项目、新农村建设和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配套资金、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市级配套资金、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项目涉及期后管护工作；实际核查发现，存在3个项目期后管护工作落实不到位，分别为：农田设施建设与管护项目建设小型农田水利基础设施、新农村

									建设和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配套资金项目建设美丽宜居村、农村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和村庄环境长效管护市级配套资金项目建设乡村公厕和户厕改造标准化模型未建立期后管护制度或期后管护工作不到位，建后管护制度落实率 40.00%。
		农田耕地质量上升（1分）	D-4-2	通过项目实施，全市农田耕地质量较 2020 年提升得 1 分，未提升不得分。	100.00%	100.00%	1.00	1.00	

		扶持补助项目指标分配依据规范率100%(1分)	D-4-3	<p>①项目实施中，各子项目涉及市级对县区扶持或者奖补指标分配依据充分性得0.5分，每发现一个子项目依据分配充分扣0.05分，扣完为止；</p> <p>②项目实施中，各子项目涉及县区对乡镇、村庄扶持或者奖补指标分配依据充分性得0.5分，每发现一个子项目依据分配充分扣0.05分，扣完为止；</p>	100.00%	90.00%	1.00	0.90	<p>通过核查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情况，市农业农村局根据各县（区）上年度工作开展情况或上年度补助情况，结合各县（区）农业发展水平进贤扶持补助指标分配，指标分配符合各县（区）实际情况，且分配依据充分性；但核查县（区）分配中发现，存在县（区）指标分配未按市农业农村局下达指标进行分配，存在子项调整情况，如：①耕地保护与耕地质量提升子项目中经开区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市级安排2个（0.75万元/个），实际经开区安排3个示范点（乐化镇1个、樵舍镇2个）（0.5万元/个）；②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子项目中市农业农村局下派南昌县绿色防控示范区工作任务为10个，实际南昌县开展12个，南昌县超额完成2个，但南昌县未按市级下达补助资金14.40万元/个标准建设，根据各示范区需求进行调整。</p>
		农户种植积极性提升(1分)	D-4-4	<p>通过现场满意度问卷调查，80%以上农户较上年种植农作物积极性提升得1分，未达80%要求，按照实际农户积极性提升率/80%*分值得分。</p>	100.00%	100.00%	1.00	1.00	

		全市农产品品牌价值提升(2分)	D-4-5	①通过项目实施,全市入选国家级、省级、市级农业品牌数较2020年提升得1分,未提升得0.5分,下降不得分; ②通过项目实施,全市入选国家级、省级、市级农业龙头企业数较2020年提升得1分,未提升得0.5分,下降不得分。	100.00%	66.67%	2.00	1.33	通过核查2020年和2021年南昌市农产品品牌和农业企业情况,2021年全市省级农业龙头企业数、全市市级农业龙头企业数等减少,全市农产品品牌价值提升率为66.67%;详见表:2020年-2021年南昌市农产品品牌情况表一览表。
服务对象满意度(8分)		受补助企业满意度≥90%(4分)	D-5-1	随机调查受补助企业对该项目的满意度,满意度达90%(含)以上得5分,未达90%,按满意度百分比/90%*4分得分。	100.00%	100.00%	4.00	4.00	
		辖区农户满意度≥90%(4分)	D-5-2	随机调查辖区内农户对该项目的满意度,满意度达90%(含)以上得5分,未达90%,按满意度百分比/90%*4分得分。	100.00%	88.71%	4.00	3.55	通过线上线下结合方式,随机访问全市105名种粮大户,了解到全市农户对2021年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总体满意度为79.84%,未达预期农户满意度90.00%要求,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完成率为88.71%。
总分	100						100.00	72.80	
评价等次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